

标段编号：2502-440304-04-01-323119009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国际协同创新区北区N-01、N-03项目桩基第三方检测服务  
(重新公告)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日期：2026年05月30日

# 目录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二、投标人近 5 年同类业绩
- 三、投标人项目负责人资历及近 5 年同类业绩
- 四、投标人拟派项目管理人员情况
- 五、告知书

# 一、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内容：提供投标人专业人员结构和数量情况、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企业曾用名 (如有)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 0304 MB2E 0691 9E	注册资本金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庄梓豪	联系方式	18126492926
主项资质	持有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专项资质，业务覆盖：建筑材料及构配件、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钢结构、地基基础、建筑节能专项检测，资质证书合法有效，处于有效期内。	企业员工数量	48
核心竞争力描述	<p>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简称检测中心)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正式成立，作为区属其他组织利用国有资产举办的事业单位,举办单位为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行业主管部门为区住房建设局。检测中心的前身是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成立于 1990 年 8 月，是深圳市最早成立的检测机构之一，检测中心从成立到现在已经有 35 年的历史。检测中心注册资金为 5000 万元，现有办公及试验场地两处（包括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路 2015 号金亨楼 2 栋 3 楼、深圳市福田区石厦四街 233 号南楼）。现有员工 48 人，其中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 18 人（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 人、高级工程师 11 人、工程师 5 人），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占比 38%，有 1 名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2 名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技术团队专业结构合理，核心技术人员均具备丰富的工程检测经验。</p> <p>在行业标准编制领域，福田检测中心底蕴深厚，是深圳市首部桩基地方标准《深圳地区基桩质量检测技术规程》（SJG09-99）参编单位，同时全程作为参编单位参与该标准 2007 版、2015 版、2020 版、2024 版历次修订工作。检测中心率先提出将在香港工程项目应用的界面钻芯法引入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二期工程，主动推动该先进工艺本土化落地，经检测中心专项提议，该检测方法正式纳入 2015 版深圳市基桩检测规范，实现全市范围内普及应用，我中心因该项技术成果于 2014 年荣获“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科技进步三等奖”。</p> <p>在桩基检测科研领域，福田检测中心作为核心研发单位，针对传统灌注桩抗拔静载试验前期准备工作繁琐、钢筋消耗量大、现场需要有专业焊工且焊接工期长达 3-4 天等行业痛点，开展“混凝土灌注桩竖向抗拔静载试验反力装置技术研究与应用”专项科研攻关，专项课题立项名称为《抗拔桩检测连接技术研究》。该项目于 2024 年顺利通过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验收，获评“深圳市工程建设科技示范项目”。相关研究成果早在 2022 年荣获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科技进步二等奖，目前已正式纳入《深圳市建设工程新技术推广目录（2024 年）》，具备全市工程领域推广应用条件。</p>		

	<p>作为深耕福田多年的专业检测机构，福田检测中心熟悉区域工程特点与服务要求，区位优势突出。中心配备足够数量的检测仪器，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综合作业能力强；针对桩基检测业务划分多个专项班组，机动灵活、调度高效，可全天候响应辖区内各工地现场检测需求。从现场实地检测到检测报告出具，全流程高效运转，在严守工程质量底线的同时，最大程度压缩周期、衔接施工进度，以专业、快捷、可靠的检测服务，全力保障福田区建设工程项目有序落地。</p>
<p>经营范围</p>	<p>(一)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工程质量安全检测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技术标准、规范、规程；(二)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行政执法，提供技术支持和技术保障；(三)承担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指定的检测任务；(四)接受委托。依据国家、行业、地方的标准、规范，在资质范围内对建设工程及所用材料、制品、构配件、设备、室内环境、地基基础、主体结构、钢结构等进行检测，对基坑进行监测；(五)参与福田区域内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或调查处理；(六)参与有关检测方面的新技术、新方法、新设备的成果鉴定；(七)参与工程质量检测的相关技术标准、规程的制定和修订；(八)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p>
<p>专业技术人员规模</p>	<p>注册执业资格人员数量共 <u>3</u> 人，涉及专业包括：  1、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u>1</u>人；  2、<u>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2</u>人  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数量共 <u>18</u> 人，其中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u>2</u> 人，高级工程师 <u>11</u> 人，工程师 <u>5</u> 人。  庄梓豪，正高级工程师（建筑材料）；  邹学琴，正高级工程师（建筑管理）、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安文鹏，高级工程师（建筑管理）；  张立业，高级工程师（建筑管理）；  黄侨文，高级工程师（建筑管理）；  禰东旭，高级工程师（工民建）、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陈海边，高级工程师（建筑材料）；  蔡钦随，高级工程师（施工管理）；  张从元，高级工程师（建筑材料）；  李剑虹，高级工程师（建筑材料）；  李志辉，高级工程师（建筑工程检测）；  袁志远，高级工程师（建筑工程检测）；  刘德源，高级工程师（建筑管理）、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管勇辉，工程师（建筑材料）；  黄凡，工程师（建筑工程技术）；  吉珈琨，工程师（绿色建筑）；  谢鸿达，工程师（建筑工程检测）；  王文军，工程师（建筑管理）。</p>

企业认证情况	(粤)建检专字第20250165号-检测机构资质证书、计量认证资质证书(CMA)、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
投标人近5年同类业绩	<p>1、福田区沙头街道文化创意园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地基基础、钢结构、混凝土实体结构)+深圳市福田区+2026.2+371.85万元(其中基坑支护、地基基础部分合同金额181.39万元)(灌注桩)</p> <p>2、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标段(桩基础工程检测)+深圳市福田区+2025.4+198.30万元(灌注桩)</p> <p>3、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I标段(试桩及桩基础工程检测)+深圳市福田区+2024.1+122.79万元(灌注桩)</p> <p>4、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深圳市福田区+2026.3+314.93万元(其中基坑支护、地基基础部分合同金额168.40万元)(灌注桩、管桩)</p> <p>5、皇岗村城市更新(第一期)项目桩基检测+深圳市福田区+2024.10+385.66万元(灌注桩)</p> <p>6、中洲滨海华府三期T4塔楼桩基及地下室裙楼(地基基础检测)+深圳市福田区+2023.2+226.97万元(灌注桩)</p> <p>7、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更新单元(01地块基坑支护、桩基检测)+深圳市福田区+2022.7+247.08万元(灌注桩)</p> <p>8、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地块(桩基检测);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用地桩基检测技术服务补充协议+深圳市福田区+2021.4+合同总金额121.71万元(其中主合同金额:119.02万元;补充协议合同金额:2.67万元)(灌注桩)</p>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近5年同类业绩	<p>1、皇岗村城市更新(第一期)项目桩基检测+深圳市福田区+2024.10+385.66万元(灌注桩)</p> <p>2、福田区园岭街道兄弟高登高新产业园城市更新项目(基坑及地基基础)检测+深圳市福田区+2025.6+166.52万元(灌注桩)</p> <p>3、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深圳市福田区+2026.3+314.93万元(其中基坑支护、地基基础部分合同金额168.40万元)(灌注桩、管桩)</p> <p>4、福田区沙头街道文化创意园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地基基础、钢结构、混凝土实体结构)+深圳市福田区+2026.2+371.85万元(其中基坑支护、地基</p>

	<p>基础部分合同金额 181.39 万元）（灌注桩）</p> <p>5、福田中学改扩建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础)+深圳市福田区+2022.4+629.62 万元（灌注桩）</p> <p>6、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建设工程基坑支护、桩基检测+深圳市福田区+2021.4+82.06 万元（灌注桩）</p> <p>7、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01-01 地块基坑支护及桩基础检测+深圳市福田区+2022.5+462.64 万元（灌注桩）</p>
其他	

**证明材料：**企业营业执照，投标人 2023、2024、2025 年纳税证明、财务审计报告等。

**填表要求：**主项资质：填写由各部委颁发的有效的企业资质；

企业员工数：填写与企业签订正式劳动合同在本企业缴纳社保的正式员工；

专业技术人员：提供具备注册执业资格或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的数量及专业构成，专业填写注册执业资格/职称所对应专业，例如“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专业）”、“工程师（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工程造价）”等；

企业认证情况：填写企业取得 ISO、OHSAS（OHSMS）、SA 等。

其他。

# 证明材料

## 1.1、企业营业执照

			
<h1>事业单位法人证书</h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4MB2E06919E			
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	庄梓豪
宗旨和	<small>中心宗旨：为保证建设工程质量提供检测技术创新和服务。中心业务范围：（一）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工程质量安全检测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二）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行政执法，提供技术支持和技术保障；（三）承担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指定的检测任务；（四）接受委托，检测国家、行业、地方的标准、规范，在资质范围内对建设工程及所用材料、制品、构配件、设备、室内环境、地基基础、主体结构、砌体结构等进行检测，对基坑进行监测；（五）参与福田区内工程质量安全事项的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或司法鉴定；（六）参与有关检测方面的新技术、新方法、新设备的成果鉴定；（七）参与工程质量检测的相关技术标准、规程的制定和修订；（八）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small>	经费来源	非财政资助
业务范围		开办资金	¥5000万元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四街233号	举办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有效期	自 2022年06月10日 至 2027年06月09日	登记管理机关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监制			

# 告知函

各企业、单位：

根据我区深化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工作的统一部署及区编办《关于同意设立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的批复》（福编办[2022]11号），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称：新检测中心）已正式成立，举办单位为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主管部门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新检测中心承接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称：原质监站（检测中心）]的“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检测职责”。现就业务对接、合作事宜作出如下告知：

一、原质监站（检测中心）与贵企业（单位）签订的业务合同、协议等由新检测中心承继，原有的业务关系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继续有效。目前新检测中心银行账户已正式启用，为便于贵、我双方有效完成业务结算事宜，原质监站（检测中心）与贵企业（单位）签订合同的收款、付款账户变更为新检测中心的如下收款账户：

单位名称、户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12440304MB2E06919E

地址、电话：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四街233号 83830080

开户行及账号：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15281613140095

二、新的业务请联系新检测中心洽谈和对接，联系人：黄侨文，  
联系电话：18926496888

特此函告。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6月30日



改制前营业执照



#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4455813876D

**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 袁广州

**宗旨和业务范围** 宗旨：对本区内建设工程进行质量监督。业务范围：1. 检查辖区内建设项目的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和相关负责人法定职责、监督责任落实情况；2.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有关工程建设的标准、规范和强制性条文进行施工现场的监督；3. 对工程建设参与各方主体在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过程中质量行为进行监督检查；4. 对建设工程的中间验收和竣工验收进行监督检查；5. 对建设工程质量投诉进行调查、鉴定和处理；6. 对建设工程质量事故的调查、鉴定和处理；7. 按照国家和现行标准、规范，对建筑材料、地基基础、主体结构进行检测；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经费来源** 经费自理（企业化管理） **开办资金** ￥4856万元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石厦四街233号 **举办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登记管理机关**

**有效期** 自 2021年06月22日 至 2026年06月21日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监制

## 1.2、2023、2024、2025 年纳税证明、财务审计报告

### 1.2.1 2023 年纳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0509)95 证明 0000236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6-05-0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	12440304MB2E06919E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08	¥2002228.09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5-29	¥4223735.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08	¥86411.31
房产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12-14	¥39697.71
印花税	2023-03-07 至 2023-12-27	2023-12-28	¥22404.6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12-14	¥936.69
车船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12-12	¥70.80
教育费附加	2023-02-01 至 2023-12-31	2024-01-08	¥36896.14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2-01 至 2023-12-31	2024-01-08	¥24597.4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11-11	¥11119.20
其他收入	2023-04-01 至 2023-12-31	2024-01-08	¥177210.85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陆佰陆拾贰万伍仟叁佰零捌元壹角 ¥6625308.10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1.2.2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于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3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计报告



深圳毅华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Yi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Firm



# 深圳毅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i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电话：0755-83203496

传真：0755-83317576

邮箱：yhcpa@163.com

网址：www.yhcpa.co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华路梅沁楼406

邮编：518000

## 审计报告

深毅华审字[2024]005号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利润表、所有者权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专业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毅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何书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世志

二〇二四年二月十八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六.1	62,206,174.64	384,324.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六.2	3,682,318.01	-
预付款项		-	-
其他应收款	六.3	193,564.08	-
存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66,082,056.73</b>	<b>384,324.85</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4	15,064,782.21	-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六.5	633,571.87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六.6	822,777.0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521,131.16</b>	-
<b>资产总计</b>		<b>82,603,187.89</b>	<b>384,324.85</b>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六.7	25,842.50	89,522.00
应付职工薪酬	六.8	18,066.41	-
应交税费	六.9	1,976,846.05	10,680.26
其他应付款	六.10	1,591,719.40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3,612,474.36</b>	<b>100,202.2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六.11	464,392.32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64,392.32</b>	<b>-</b>
<b>负债合计</b>		<b>4,076,866.68</b>	<b>100,202.26</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2	50,0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六.13	16,843,471.72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11,682,849.49	284,122.59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78,526,321.21</b>	<b>284,122.5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82,603,187.89</b>	<b>384,324.85</b>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六.14	<b>44,246,992.66</b>	<b>292,682.70</b>
减: 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六.15	212,214.75	1,229.28
销售费用	六.16	6,978,697.67	-
管理费用	六.17	21,513,422.19	-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六.18	(105,384.43)	45.63
其中: 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105,405.33)	(136.37)
加: 其他收益	六.19	14,281.86	-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b>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b>		<b>15,662,324.34</b>	<b>291,407.79</b>
加: 营业外收入	六.20	59,528.00	-
减: 营业外支出	六.21	99,390.23	-
<b>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5,622,462.11</b>	<b>291,407.79</b>
减: 所得税费用	六.22	4,223,735.21	7,285.20
<b>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1,398,726.90</b>	<b>284,122.59</b>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98,726.90	284,122.5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	-
<b>五、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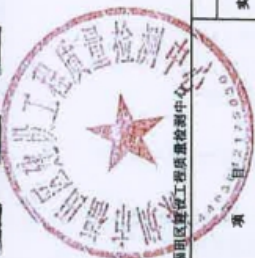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福田保税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本年金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	284,122.59	284,122.5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	-	-	-	-	284,122.59	284,122.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0			16,843,471.72					11,398,726.90	78,242,198.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398,726.90	11,398,726.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			16,843,471.72						66,843,471.7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0									5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6,843,471.72					11,682,849.49	78,526,321.2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市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项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	-	-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	-	-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4,172.59	284,172.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	-	-	-	-	284,172.59	284,172.59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500,995.15	382,204.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528.00	17,561.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60,523.15	399,765.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47,938.77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51,093.67	-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32,536.12	15,395.2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29,647.56	4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61,216.12	15,44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9,307.03	384,324.8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633,571.87)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3,571.8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87,357.09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87,357.09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0,928.96)	-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6,843,471.72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43,471.72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43,471.72	-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821,849.79	384,324.85
		384,324.8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2,206,174.64	384,324.85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1.2.3 2024 年纳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 (0509)95 证明 0000235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6-05-0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	12440304MB2E06919E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07	¥1857618.46
企业所得税	2024-01-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639582.37
企业所得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6-18	¥42419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07	¥88879.72
房产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0-22	¥136106.45
印花税	2024-01-08 至 2024-12-05	2024-12-06	¥12598.95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0-22	¥3211.50
车船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2-13	¥97.50
车船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3-13	¥0.00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07	¥38091.30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07	¥25394.2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11-13	¥14675.33
其他收入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380614.42
金额合计(大写)	贰佰柒拾柒万贰仟陆佰柒拾捌元捌角肆分		¥2772678.8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1.2.4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于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计报告



深圳毅华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Yi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Firm



# 深圳毅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i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梅华路梅沁楼406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华路105号福田国际电子商务产业园1栋528房

电话：(0755) 86216550 13312983662 13312975636 E-mail: yhcpta@qq.com

## 审计报告

深毅华审字[2025]004号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利润表、所有者权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专业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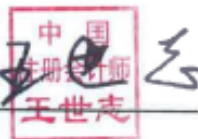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五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六.1	93,395,063.63	62,206,174.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六.2	2,065,198.38	3,682,318.0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	-
其他应收款	六.3	524,777.46	193,564.08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4	424,191.36	-
<b>流动资产合计</b>		<b>96,409,230.83</b>	<b>66,082,056.73</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5	14,023,785.20	15,064,782.21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六.6	564,456.67	633,571.87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六.7	399,083.36	822,777.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4,987,325.23</b>	<b>16,521,131.16</b>
<b>资产总计</b>		<b>111,396,556.06</b>	<b>82,603,187.89</b>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六.8	209,551.80	-
预收款项	六.9	214,423.26	25,842.50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10	3,877,784.94	18,066.41
应交税费	六.11	88,369.54	1,976,846.05
其他应付款	六.12	269,678.01	1,591,719.4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4,659,807.55</b>	<b>3,612,474.3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六.13	464,392.32	464,392.32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64,392.32</b>	<b>464,392.32</b>
<b>负债合计</b>		<b>5,124,199.87</b>	<b>4,076,866.68</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4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六.15	44,397,238.19	16,843,471.72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11,875,118.00	11,682,849.49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06,272,356.19</b>	<b>78,526,321.2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111,396,556.06</b>	<b>82,603,187.89</b>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16	39,498,216.18	44,246,992.66
减: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六.17	306,179.62	212,214.75
销售费用	六.18	5,369,616.68	6,978,697.67
管理费用	六.19	34,209,774.25	21,513,422.19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六.20	(920,318.25)	(105,384.43)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920,321.15	105,405.33
加:其他收益	六.21	20,810.40	14,281.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3,774.28	15,662,324.34
加:营业外收入	六.22	(35,480.99)	59,528.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23	110,633.77	99,390.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7,659.52	15,622,462.11
减:所得税费用		215,391.01	4,223,735.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268.51	11,398,726.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268.51	11,398,726.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检测中心



项 目	年初余额				上年余额				上年余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16,843,471.72	-	66,843,471.72	50,000,000.00	11,652,209.49	-	61,652,209.49	-	-	-	61,652,209.49	61,652,209.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16,843,471.72	-	66,843,471.72	50,000,000.00	11,652,209.49	-	61,652,209.49	-	-	-	61,652,209.49	61,652,209.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27,553,766.47	-	27,553,766.47	50,000,000.00	192,208.51	-	50,192,208.51	-	-	-	50,192,208.51	112,844,480.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7,553,766.47	-	27,553,766.47	-	-	-	-	-	-	-	-	27,553,766.4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44,397,238.19	-	94,397,238.19	50,000,000.00	11,844,418.00	-	61,844,418.00	-	-	-	61,844,418.00	112,844,480.23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018,613.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18,613.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63,039.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93,770.4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64,46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21,27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7,335.6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2,213.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213.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213.1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7,553,766.47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53,766.4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53,766.4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206,174.6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93,395,063.63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92,268.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03,632.13
无形资产摊销		69,115.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3,693.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财务费用		-920,318.25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285,906.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047,333.19
其他		595,704.89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397,335.64</b>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股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395,063.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206,174.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1,188,888.99</b>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1.2.5 2025 纳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6(0509)95 证明 0000234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6-05-0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	12440304MB2E06919E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5-01-01 至 2025-11-30	2025-12-10	¥2431027.31
企业所得税	2025-01-01 至 2025-09-30	2025-10-21	¥4014852.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01-01 至 2025-11-30	2025-12-10	¥170171.90
房产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5-10-21	¥136106.45
印花税	2025-01-14 至 2025-12-31	2026-01-19	¥25038.97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5-10-21	¥3211.50
车船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5-12-15	¥97.50
车船税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5-04-16	¥.00
教育费附加	2025-01-01 至 2025-11-30	2025-12-10	¥72930.82
地方教育附加	2025-01-01 至 2025-11-30	2025-12-10	¥48620.55
其他收入	2025-01-01 至 2025-12-31	2026-01-19	¥283529.69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柒佰壹拾捌万伍仟伍佰捌拾柒元肆角叁分 ¥7185587.43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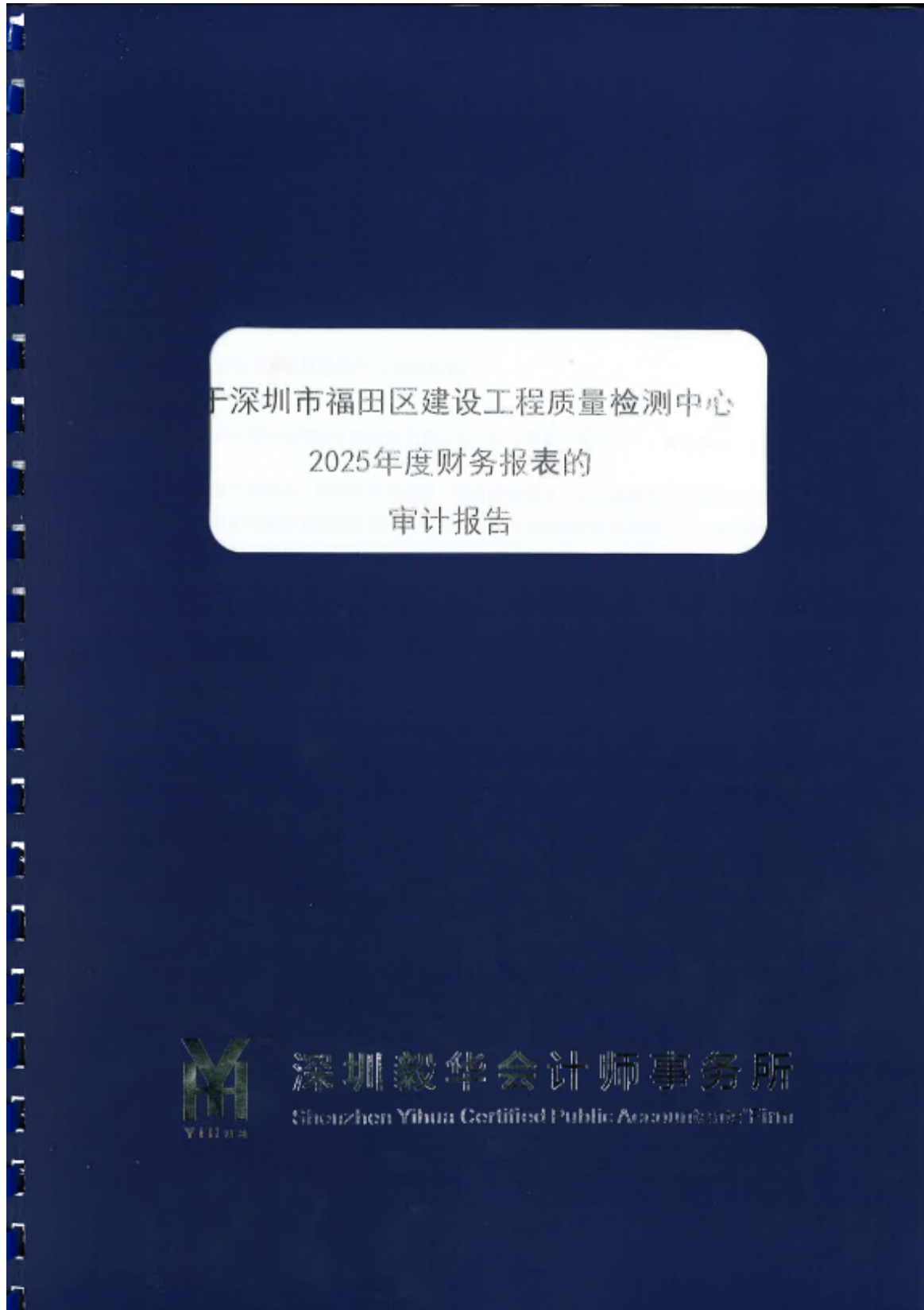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1.2.6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





# 深圳毅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i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梅华路梅华楼406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华路105号福田国际电子商务产业园1栋528房

电话：(0755) 88216550 13312983662 13312975636 E-mail: zhcpta@qq.com

## 审计报告

深毅华审字[2026]003号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利润表、所有者权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专业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毅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五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六.1	97,477,963.32	93,395,063.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六.2	9,599,333.82	2,065,198.38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六.3	4,000.00	-
其他应收款	六.4	509,107.28	524,777.46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5	525,374.19	424,191.36
<b>流动资产合计</b>		<b>108,115,775.61</b>	<b>96,409,230.83</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6	13,035,263.97	14,023,785.2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六.7	495,341.47	564,456.67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六.8	393,060.16	399,083.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3,923,665.60</b>	<b>14,987,325.23</b>
<b>资产总计</b>		<b>122,039,441.21</b>	<b>111,396,556.06</b>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六.9	286,626.68	209,551.80
预收款项	六.10	41,740.00	214,423.26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11	4,061,283.33	3,877,784.94
应交税费	六.12	30,391.23	88,369.54
其他应付款	六.13	244,440.02	269,678.01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4,664,481.26</b>	<b>4,659,807.5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六.14	1,145,714.08	464,392.32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145,714.08</b>	<b>464,392.32</b>
<b>负债合计</b>		<b>5,810,195.34</b>	<b>5,124,199.87</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5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六.16	44,397,238.19	44,397,238.19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21,832,007.68	11,875,118.0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16,229,245.87</b>	<b>106,272,356.1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122,039,441.21</b>	<b>111,396,556.06</b>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17	49,226,223.45	39,498,216.18
减: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六.18	456,687.89	306,179.62
销售费用	六.19	6,774,311.59	5,369,616.68
管理费用	六.20	29,025,994.43	34,209,774.25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六.21	(789,338.96)	(920,318.25)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789,346.16	920,321.15
加:其他收益	六.22	14,623.82	20,810.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b>13,773,192.32</b>	<b>553,774.28</b>
加:营业外收入	六.23	0.62	(35,480.99)
减:营业外支出	六.24	314,700.27	110,633.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b>13,458,492.67</b>	<b>407,659.52</b>
减:所得税费用		3,501,602.99	215,391.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9,956,889.68</b>	<b>192,268.51</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56,889.68	192,268.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成都普安 成都普安地源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资本公积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44,397,238.19	-	-	-	-	11,875,418.00	106,272,556.19	50,000,000.00	-	-	46,533,471.72	-	-	-	-	-	-	11,875,418.00	106,272,556.19	11,875,418.00	106,272,556.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44,397,238.19	-	-	-	-	11,875,418.00	106,272,556.19	50,000,000.00	-	-	46,533,471.72	-	-	-	-	-	-	11,875,418.00	106,272,556.19	11,875,418.00	106,272,556.19
三、本年期初余额	-	-	-	-	-	-	-	-	-	9,556,889.68	9,556,889.68	-	-	-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9,556,889.68	9,556,889.68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权益变动	-	-	-	-	-	-	-	-	-	9,556,889.68	9,556,889.68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44,397,238.19	-	-	-	-	21,832,007.68	116,232,455.87	50,000,000.00	-	-	44,397,238.19	-	-	-	-	-	-	11,875,418.00	106,272,556.19	11,875,418.00	106,272,556.19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887,862.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4,191.3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522.9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417,577.0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09,184.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994,373.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82,356.7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7,496.1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6,103,410.7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314,166.2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6,70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705.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0,976.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10,976.1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04,271.1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3,004.62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73,004.62</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73,004.6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b>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082,899.69</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95,063.6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97,477,963.32</b>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编制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9,956,889.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86,863.59
无形资产摊销		69,115.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23.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206,700.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财务费用		-789,338.96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522,465.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673.71
其他		595,704.89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314,166.26</b>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股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477,963.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395,063.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082,899.69</b>

（所附附注系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二、投标人近 5 年同类业绩

### 2.1 投标人同类业绩表

内容：提供近 5 年（2021 年 4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与本项目类似的检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提供的业绩超过 5 项，则只按前 5 项计取）。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甲方	合同签订日期
1	福田区沙头街道文化创意园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地基基础、钢结构、混凝土实体结构) (灌注桩)	3718530.00 元 (基坑支护、地基基础部分合同金额 1813980.00 元)	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2026.2
2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I 标段(桩基础工程检测) (灌注桩)	1983020.00 元	深圳市福田安居有限公司	2025.4
3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II 标段(试桩及桩基础工程检测) (灌注桩)	1227900.00 元	深圳市福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2024.1
4	南华村中心学校项目建设工程专项检测 (灌注桩、管桩)	3149388.80 元 (其中基坑支护、地基基础部分合同金额：1684099.20 元)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2026.3
5	皇岗村城市更新(第一期)项目桩基检测 (灌注桩)	3856670.00 元	深圳卓越皇岗旧城改造有限公司	2024.10
6	中洲滨海华府三期 T4 塔楼桩基及地下室裙楼(地基基础检测) (灌注桩)	2269714.80 元	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2023.2
7	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更新单元(01 地块基坑支护、桩基检测) (灌注桩)	2470848.00 元	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2.7
8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地块(桩基检测);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用地桩基检测技术服务补充协议 (灌注桩)	合同总金额：1217079.84 元 (其中主合同金额：1190291.84 元; 补充协议合同金额：26788.00 元)	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2021.4

证明材料：1.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合同范围、服务内容描述页、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甲乙双方盖章页）、检测报告扫描件。2.若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业绩，合同中未体现分工内容及费用占比的，须提供能体现联合体分工内容及各自费用占比的证明材料。3.若

提供业绩包含其他检测内容，须提供能体现地基基础部分检测费用的证明材料。

**填表要求：**项目名称：填写合同载明的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填写合同载明的合同额，如签订补充协议可填写多份合同累加总额并须按要求提供所有补充协议。

合同甲方：填写合同载明的甲方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填写合同载明的签订日期。

## 2.1.1 福田区沙头街道文化创意园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地基基础、钢结构、混凝土实体结构) (灌注桩)

### (1) 履约评价

项目履约情况评价表

合同名称	福田区沙头街道文化创意园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地基基础、钢结构、混凝土实体结构)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3,718,530	合同履约时间	2026年 2月 至今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工期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合同内容: 基坑支护、地基基础、钢结构、混凝土实体结构检测 本次履约内容: 基坑支护、地基基础					

备注：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已签收  
签名: 周海英  
日期: 2026年4月8日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FTJ2-JC20260195



**建设工程检测合同**  
(基坑支护、地基基础、钢结构、混凝土实体结构)

项目名称: 福田区沙头街道文化创意园城市更新项目

甲 方: 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签订时间: 2026年2月

检测技术规范》(GB 50618-2011)等有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基础上,甲方与乙方就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的有关事宜,协商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福田区沙头街道文化创意园城市更新项目(EPC)

1.2 工程地点: 福田区沙头街道福强路与新洲路交汇处西南角

1.3 建设规模: / \_\_\_\_\_

### 第二条 检测内容

#### 类别及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的检测类别:

- 1、 基坑支护灌注桩低应变、灌注桩钻芯法、咬合桩超声波、咬合桩钻芯法、旋喷桩钻芯法、喷射混凝土厚度检测
- 2、 试验桩灌注桩低应变、灌注桩抗压静载检测
- 3、 工程桩灌注桩低应变、灌注桩钻芯法检测
- 4、 试验岩石锚杆基本试验
- 5、 裙楼抗浮岩石锚杆验收试验
- 6、 裙楼筏板基础标贯试验、平板载荷试验
- 7、 钢结构焊缝超声波、防腐防火涂层厚度检测
- 8、 混凝土实体结构回弹法、取芯法、钢筋保护层厚度、楼板厚度、钢筋后锚固抗拔检测、抹灰砂浆粘结强度检测
- 9、 其他属于乙方经营范围或检测资质范围内的检测项目。

### 第三条 检测依据和方法

1、本工程质量检测工作依据的标准、规范、规程为：【与本项目有关的施工资料及相关检测检验规范。】

**第四条 检测费用收费标准、检测数额及支付方式**

4.1 鉴于当前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约定本合同项下的收费标准如下：（具体的内容可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号）的计费标准下浮40%计费，按照实际发生检测项目及检测数量计算总检测费用。

暂定合同总费用（含税）：¥3,718,530 元（大写叁佰柒拾壹万捌仟伍佰叁拾元），本合同费用含增值税发票，税率为6%。本合同检测费用构成附表如下：

**检测费用明细表**

类别	检测项目	单位	工作量	标准单价(元)	优惠单价(元)	检测费用(元)	备注
支护	灌注桩低应变	根	154	500.0	300.0	46200.00	
	灌注桩钻芯法	米	160	400.0	240.0	38400.00	每次进场进尺少于100m,加收3000元进出场费
	咬合桩超声波	管*米	530	30.0	18.0	9540.00	不含租管费用
	咬合桩钻芯法	米	80	400.0	240.0	19200.00	每次进场进尺少于100m,加收3000元进出场费
	旋喷桩钻芯法	米	140	280.0	168.0	23520.00	每次进场进尺少于100m,加收3000元进出场费
	喷射混凝土厚度	点	72	250.0	150.0	10800.00	
试验柱	灌注桩低应变	根	3	500.0	300.0	900.00	

	灌注桩抗压静载	根	3	106750.0	64050.0	192150.00	试验荷载 2580 吨/根
	灌注桩抗压吊运费	吨	7740	28.5	28.5	220590.00	吊运费不下浮
工程桩	灌注桩低应变	根	234	500.0	300.0	70200.00	
	灌注桩钻芯法	米	1900	400.0	240.0	456000.00	每次进场进尺少于 100m, 加收 3000 元进出场费
试验锚杆	岩石锚杆基本试验	根	6	8000.0	4800.0	28800.00	最大试验荷载 800KN
抗浮锚杆	岩石锚杆验收试验	根	75	8000.0	4800.0	360000.00	最大试验荷载 800KN
筏板基础	标贯试验	米	300	500.0	300.0	90000.00	5 米/孔, 少于 100M 加收 3000 元进退场费
	平板载荷试验	点	24	12200.0	7320.0	175680.00	70 吨/点 (1m×1m 板)
	平板载荷吊运费	点	24	3000.0	3000.0	72000.00	吊运费不下浮
基坑、地基小计						1,813,980.00	
钢结构	焊缝超声波	米	6500	150	90	585000.00	单次进场检测最低收费 3000 元
	防腐涂层厚度检测	构件	100	250	150	15000.00	
	防火涂层厚度检测	构件	100	250	150	15000.00	
钢结构小计						615,000.00	
混凝土实体结构	回弹法	测区	17880	60	36	643680.00	
	取芯法	个	165	500	300	49500.00	
	钢筋保护层厚度	构件	1233	500	300	369900.00	
	楼板厚度	点	783	150	90	70470.00	
	钢筋后锚固抗拔检测	根	200	1200	720	144000.00	单次进场最低收费 4000 元

	抹灰砂浆粘 强度	组	8	2500	1500	12000.00	
混凝土实体结构小计						1,289,550.00	
合计(元)						3,718,530.00	

4.2 若实际检测项目有未包含在上述表格内的,参照本合同第四条第一款标准计费。

4.3 另外计费项目(不参与下浮):①超声波埋管 25 元/管米;②抽芯、标贯、重型触探检测每次进场进尺少于 100m,加收 3000 元进出场费;③静载及压板试验吊运费 26 元/吨,静载抗压试验 1200 吨及以上吊运费按 28.5 元/吨计费,静载单根(压板单点)最低收费 3000 元;④静载或压板试验一次进场检测少于 3 根的,吊运费按照 3 根计;⑤静载及压板检测的吊运费仅包含 25 吨吊车的费用,如因现场情况特殊,超过此吨位则需依现场情况使用大吨位吊车,需另行增加费用,费用依据检测时当月深圳市公布的信息价结算;⑥界面钻芯管理管费 160 元/米(长径比大于 30 的桩应按抽检数量 150%比例安装)。⑦钢结构检测单次进场最低收费 3000 元/次。⑧后锚固拉拔检测单次进场最低收费 4000 元/次。

4.4 钻芯检测未钻至桩底的桩(如遇到超声波管、钢筋或偏出桩外),乙方须对其进行测斜,乙方须保证测斜数据的真实性及准确性,若钻芯孔垂直度超出规范的要求( $>0.5\%$ ),则相关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若钻芯孔垂直度满足规范要求( $\leq 0.5\%$ ),则相关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

4.5 若试验场地受限,需增加机械费及场地处理费用等,经甲乙双

(本页以下为双方关于《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合同》的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吴建文

法定代表人：李柳燕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38893226

电话：0755-83830081、0755-83806634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3) 检测报告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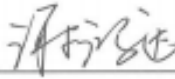
003-FTJZ-2026-005		GD01010012600004212	第 1 页 共 10 页
 202319127198	<h2>试验桩静载检测报告</h2>		
编号：003-FTJZ-2026-005			
工程名称：福田区文化创意园城市更新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福田区沙头街道福强路与新洲路交汇处西南角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6 年 04 月 08 日至 2026 年 04 月 18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2026 年 04 月 2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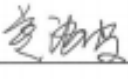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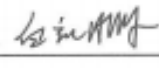
## 6、检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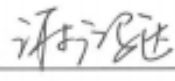
对福田区文化创意园城市更新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的 3 根灌注桩（试验桩）进行单桩竖向抗压静载试验，其检测结论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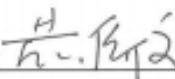
所测桩径 1200mm 的 SYZ1、SYZ2、SYZ3 试验桩，在地面处检测的单桩竖向抗压承载力检测值为 28800k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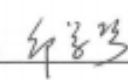
主要检测人：谢鸿达  检测员证号：3025207

主要检测人：莫海波  检测员证号：3001047

主要检测人：白凯鹏  检测员证号：3027421

报告编写人：谢鸿达  检测员证号：3025207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3016245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 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6.4.23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 2.1.2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I 标段（桩基础工程检测）（灌注桩）

### (1) 履约评价

项目履约情况评价表			
合同名称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I 标段（桩基础工程检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安居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基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983020.00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5 年 4 月至 2026 年 3 月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工期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工作内容：	超声波检测、低应变、界面钻芯、基桩钻芯、基桩抗压静载		

备注：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FT=Jz-JC2025013S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标段  
桩基础工程检测合同



项目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I 标段  
合同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I 标段桩基础工程  
检测合同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安居有限公司  
检测人：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标段桩基础工程检测合同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安居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深圳市福田区安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简称乙方）对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标段桩基础工程进行相关项目的质量检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相关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后签订本合同。

### 一、工程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标段

**二、工程位置及建设规模：**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南临笋岗西路，东临市二医院，西邻笔架山公园，北邻华富中学与华新小学。项目拆除用地面积163504.2平方米，开发建设用地面积99198.7平方米，规划容积为530235平方米。项目II标段包含01-02和01-03两个地块，其中01-02地块占地面积15655.1平方米，01-03地块占地面积为6505.7平方米，用地属性为行政办公用地，由福田公司开发建设，用于项目五宗办公用地的单位回迁。

### 三、检测依据：

1. 行业标准《建筑地基检测技术规范》（JGJ 340-2015）；
2. 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 15-60-2019）；
3. 深圳市技术规范《建筑基桩检测规程》（SJG 09-2020）；
4. 华富北项目 I 标段桩基工程设计图纸。

### 四、检测内容、要求及费用

1. 根据相关规范规定和设计要求，本次检测内容为I标段桩基础工程检测。应进行检测的内容以及各检测项目单价及费用暂定如下：  
检测单价与检测费用(以下收费标准均为含税价格，增值税税率为6%)

，本合同为单价合同，按照实际发生检测项目及检测数量计算总检测费用（本合同费用含增值税专票，税率为6%），暂定合同总费用（含税）： 1983020元（大写：壹佰玖拾捌万叁仟零贰拾元）。

（详见表1）

桩基础检测部分检测单价见表1。

表1

序号	检测项目	收费标准	优惠价	优惠幅度	数量	检测费	备注
1	低应变 桩径<800	300元/根			/	/	不分桩径统一价
		桩径≥800	450元/根		481		
2	高应变动测	4500元/根(含设备、吊装费,打桩监控增加50%)			/	/	含设备、吊装费及打桩监控
3	超声检测	30元/管米			2530		不含声测管材料费和安装费
3.1	超声检测预埋管材料及安装				/	/	市场价
4	钻芯检测	360元/米			2450		包括芯样钻出、加工、试验、试验报告(劳务工作占比较高)
5	桩基竖向静载试验	检测荷载≤1000kN	6400-10000元/根 (不含试坑开挖、桩头处理加荷体吊装运输费)		/	/	含加荷体吊装运输费,不含桩头、场地处理费,抗拔钢筋笼材料及制作费另计
		检测荷载≤10000kN	62-87元/10kN		/	/	
		检测荷载≤15000kN	62-87元/10kN		14000		
		检测荷载≤20000kN	62-87元/10kN		/	/	
		检测荷载≤25000kN	62-87元/10kN		6300		

		检测荷载≤30000kN	62-87元/10kN		/	/	
		检测荷载≤35000kN	62-87元/10kN		/	/	
6	平板荷载试验	检测荷载≤1000kN	400-10000元/点(不含加荷体吊装运输费)		/	/	含加荷体吊装运输费,不含试坑开挖、桩头处理费
		检测荷载>1000kN	62-78元/10kN		/	/	
7	锚索、锚杆抗拔试验	000-5000元/根(试验荷载大于500kN每增加250kN加收50%,基本试验加收50%)			/	/	(试验荷载大于600kN每增加250kN加收20%)
8	土钉抗拔试验	4000元/根(试验荷载大于500kN每增加250kN加收50%,基本试验加收50%)			/	/	(试验荷载大于600kN每增加250kN加收20%)
9	标准贯入试验	428元/米次			/	/	
10	圆锥动力触探	337元/米			/	/	
11	界面钻芯		360.00元/米		24		混凝土与持力层
			100.00元/孔,米		142		空孔人工费
			1200.00元/孔		4		孔底钢板
11.1	界面管安装				/	/	市场价
12	岩基钻芯	600元/米			/	/	
13			总价(元)			1,983,020.00	

注：协议中未列出的结算单价确定方法如下：按照下述文件先后顺序，按其收费标准的60%计取。

① 深圳市物价局于2008年4月2日发布的《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介服务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深价管【2008】13号）；

②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

③ 广东省收费标准粤建检协【2015】8号文的检测收费标准

④ 静载检测收费，单根计量以单根委托最大试验荷载为准。

⑤ 静载试验为25吨吊车及平板车配合。

2. 本合同以综合单价包干方式承包，工程量暂定，暂定合同总价为（含税）：1983020元（大写：壹佰玖拾捌万叁仟零贰拾元），不含税价为：1870773.58元（人民币：壹佰捌拾柒万零柒佰柒拾叁元伍角捌分），增值税税金 112,246.42元（人民币：壹拾壹万贰仟贰佰肆拾陆元肆角贰分），增值税率6.0%。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不含税价及变化后的税率换算后执行。

3. 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合同，在实际检测中由于现场条件复杂，各检测项目的实际检测数量会因现场情况有所变化，最终的检测费用以实际检测工程量乘以表1中所列计费单价计算。

4. 合同结算：合同范围内的检测完成后，乙方提交结算书，合同结算价最终不得超合同暂定总价1983020元（大写：壹佰玖拾捌万叁仟零贰拾元），结算待经甲方或政府或财政评审的相关部门完成竣工决算审定后20天内支付结算款。如政府相关部门或政府部门委托的造价咨询机构审定价与乙方工程量不一致的，需双方协商确定该工程量（如需进行财政评审，财政评审部门审定价与乙方工程量不一致的，需双方协商确定该工程量）。

庭通知、判决书、裁定书、调解书、限期履行通知书等)的有效送达地址和方式,包括民事诉讼程序中的一审、二审、再审及执行程序。如有变更,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仍视该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因一方变更地址未告知对方,导致邮件无法送达的,邮件被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 十一、附则

1. 本合同一式玖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一切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3. 检测任务完成、款项付清,本合同自动终止。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安居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6号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传真:

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石厦四街233号南基福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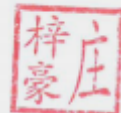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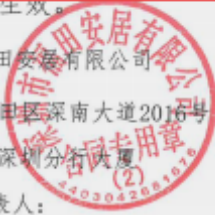
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3806634

日期: 2015. 4. 15



### (3) 检测报告扫描件

#### 1. 土钉基本试验



003-FTKBMG-2025-043

GD01080012600000141

第 1 页 共 8 页



## 钢花管土钉抗拔试验报告

编号：003-FTKBMG-2025-043

工程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笋岗西路以北，梅岗路以西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安居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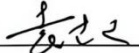



## 6、检测结论

对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 标段的 3 根钢花管土钉进行了抗拔试验，根据深圳市标准《基坑支护技术标准》（SJG 05-2020）的规定，钢花管土钉编号及抗拔承载力检测值如下表：

序号	钢花管土钉编号	抗拔承载力设计值 (kN)	抗拔承载力检测值 (kN)
1	HG-12#	60	66
2	HG-32#	60	66
3	HG-66#	60	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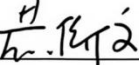
上表中 3 根钢花管土钉抗拔承载力检测值结果满足设计要求：同一条件下的土钉抗拔力平均值大于抗拔承载力设计值，同一条件下的土钉抗拔力最小值大于抗拔承载力设计值的 0.9 倍。

主要试验人：袁志远  上岗证书号：3015270 号

主要试验人：杨建华  上岗证书号：2302030000000049 号

报告编写人：袁志远  上岗证书号：3015270 号

报告审核人：张立业  上岗证书号：3015838 号

报告批准人：黄侨文  职 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5.12.31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 2. 声波透射法

003-FTCS-2025-025



GD01050012600001579

第 1 页 共 14 页



# 工程桩超声(声波透射法)检测报告

编号：003-FTCS-2025-025

工程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  
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笋岗西路以北，  
梅岗路以西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安居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5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6 年 3 月 17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6 年 3 月 19 日



## 6、检测结论


对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 标段的 55 根工程桩进行超声检测，其结论如下：

- (1) 受检的 53 根桩为 I 类桩，占检测桩总数 96.4%；
- (2) 受检的 2 根桩为 II 类桩，占检测桩总数 3.6%。

主要检测人：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3015270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报告编写人：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3015270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3016245

报告批准人：李志辉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6.3.19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检测 2026 年 3 月 19 日

### 3.界面钻芯法

003-FTZX-2025-028



GD01110012600001578

第1页 共10页



## 基桩界面钻芯检测报告

编号：003-FTZX-2025-028

工程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笋岗西路以北，梅岗路以西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安居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5年11月25日至2026年02月03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6年02月06日





## 6、检测结论

对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 标段的 13 根旋挖灌注桩进行了界面钻芯检测，检测桩号及结论如下：

GZ4-22#	GZ4-38#	GZ4-39#	GZ8-34#	GZ8-41#	GZ8-65#	GZ14-2#
GZ14-4#	GZ14-5#	GZ14-38#	GZ15-3#	GZ15-4#	GZ15-10#	--

- (1) 钻芯检测的 13 根桩桩身底部砼芯样完整，胶结密实，骨料分布均匀，外观较好，完整性类别为 I 类；
- (2) 钻芯检测的 13 根桩桩长与施工单位提供的桩长基本相符；
- (3) 钻芯检测的 13 根桩桩底未见沉渣或沉渣不超过 5cm；
- (4) 钻芯检测的 13 根桩桩底持力层为中风化花岗岩，符合设计桩底持力层为中风化花岗岩的要求。

主要检测人：李志辉 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 3020235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 3015838

报告编写人：李志辉 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 3020235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 3016245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邹学琴 职 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6.2.6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 4.静载检测

003-FTJZ-2025-020



GD01010012600003585

第 1 页 共 11 页



# 基桩静载检测报告

编号：003-FTJZ-2025-020

工程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笋岗西路以北，梅岗路以西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安居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5 年 05 月 20 日至 2026 年 01 月 09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6 年 01 月 1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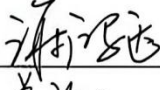
## 6、检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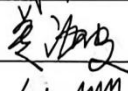
对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 标段的 16 根灌注桩（工程桩）在设计桩顶标高处进行单桩竖向抗压静载试验，其检测结论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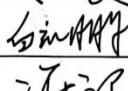
所测桩径 1000mm 的 GZ1-85、GZ2-59、GZ3-68、GZ5-3 灌注桩在设计桩顶标高处，单桩竖向抗压承载力检测值为 14000kN，达到设计要求单桩竖向抗压承载力特征值的 2 倍，满足设计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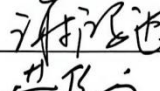
所测桩径 1200mm 的 GZ4-77、GZ6-14、GZ7-11、GZ8-61、GZ9-51、GZ10-59、GZ12-7、GZ13-14、GZ14-26、GZ15-45、GZ16-40 灌注桩在设计桩顶标高处，单桩竖向抗压承载力检测值为 21000kN，达到设计要求单桩竖向抗压承载力特征值的 2 倍，满足设计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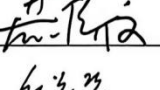
所测桩径 1400mm 的 GZ11-56 灌注桩在设计桩顶标高处，单桩竖向抗压承载力检测值为 33000kN，达到设计要求单桩竖向抗压承载力特征值的 2 倍，满足设计要求。

主要检测人：谢鸿达  检测员证号：3025207

主要检测人：莫海波  检测员证号：3001047

主要检测人：白凯鹏  检测员证号：3027421

报告编写人：谢鸿达  检测员证号：3025207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3016245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6.1.13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 5.低应变法



003-FTDD-2025-011

GD01030012600005063

第1页 共27页



# 工程桩低应变法检测报告

编号：003-FTDD-2025-011

工程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  
工程 1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笋岗西路以北，梅岗路以西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安居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5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6 年 2 月 3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6 年 2 月 4 日






### 6、检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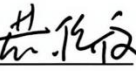
对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 标段的 433 根工程桩进行低应变法检测，其结论如下：

- 1) 受检桩中 420 根桩为 I 类桩，占受检桩总数 97.00%；
- 2) 受检桩中 13 根桩为 II 类桩，占受检桩总数 3.00%。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主要检测人：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3015270

报告编写人：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3016245

报告批准人：李志辉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6.2.4



## 2.1.3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II 标段（试桩及桩基础工程检测） (灌注桩)

### (1) 履约评价

项目履约情况评价表

合同名称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II 标段试桩及桩基础工程检测合同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227900	合同履约时间	2024年1月至2026年5月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工期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合同内容：02 地块低应变、超声波、钻芯、静载检测 03 地块低应变、超声波、钻芯、静载检测 目前履约内容：02 地块低应变、超声波、钻芯、静载检测						



备注：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FTZJZ-JL20240045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I标段  
试桩及桩基础工程检测合同

项目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II 标段  
合同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II 标段试桩及桩基础工程  
检测合同  
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检测人：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I标段试桩及桩基础工程检测合同

甲方：深圳市福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深圳市福田人才安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简称乙方）对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I标段试桩及桩基础工程进行相关项目的质量检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相关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后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II标段

二、工程位置及建设规模：项目地址位于福田区华富街道，02地块项目建设用地面积约为15655.1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133460.37平方米，03地块项目建设用地面积约为6505.7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40912.71平方米。

三、检测依据：

- (1) 行业标准《建筑地基检测技术规范》（JGJ 340-2015）；
- (2) 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 15-60-2019）；
- (3) 深圳市技术规范《建筑基桩检测规程》（SJG 09-2020）；
- (4) 华富北项目 II 标段桩基工程设计图纸。

四、检测内容、要求及费用

根据相关规范规定和设计要求，本次检测内容为II标段试桩及桩基础工程检测。应进行检测的内容以及各检测项目单价及费用暂定如下：

检测单价与检测费用结算(以下收费标准均为含税价格, 增值税税率为6%), 本合同为单价合同, 按照实际发生检测项目及检测数量计算总检测费用(本合同费用含增值税专票, 税率为6%), 暂定合同总费用(含税): ¥1227900元(大写: 壹佰贰拾贰万柒仟玖佰)。

(详见表1)

(一) 桩基础检测部分检测单价见表1。

表1

序号	检测项目	收费标准	优惠价	优惠幅度	数量	检测费	备注
1	低应变 桩径<800	300元/根			/	/	不分桩径统一价
	桩径≥800	450元/根			259		
2	高应变动测	4500元/根(含设备、吊装费, 打桩监控 增加50%)			/		含设备、吊装费及打桩监控
3	超声检测	30元/管米			600		不含声测管材料费 和安装费
3.1	超声检测预埋材料及安装				/		市场价
4	钻芯检测	360元/米			3500		包括芯样钻出、加工、试验、试验报告和钻孔的回灌(劳务工作占比较高)

5	基桩竖向静载试验	检测荷载≤1000kN	6400~10000元/根 (不含试坑开挖、桩头处理加荷体吊装运输费)			/	/	含加荷体吊装运输费, 不含桩头、场地处理费, 抗拔钢筋笼材料及制作费另计
		检测荷载≤10000kN	62~87元/10kN			21根(暂定) *3000KN=63000KN		
		检测荷载≤15000kN	62~87元/10kN			/	/	
		检测荷载≤20000 kN	62~87元/10kN			/	/	
		检测荷载≤25000 kN	62~87元/10kN			/	/	
		检测荷载≤30000 kN	62~87元/10kN			/	/	
		检测荷载≤35000 kN	62~87元/10kN			/	/	
	基桩水平静载试验	桩径≤1000mm	5000~10000元/根(不含试坑开挖、桩头处理加荷体吊装运输费)			/	/	含加荷体吊装运输费, 不含桩头、场地处理费。约束荷载费用另计
桩径>1000mm	62~87元/10kN			/	/			

6	平板荷载试验	检测荷载≤1000kN	5400~10000元/点(不含加荷体吊装运输费)	5		/	/	含加荷体吊装运输费, 不含试坑开挖、桩头处理费
		检测荷载>1000kN	62~78元/10kN			/	/	
7	锚索、锚杆抗拔试验		000~5000元/根(试验荷载大于500kN每增加50kN加收50%, 基本试验加收50%.)			/	/	(试验荷载大于600kN每增加250kN加收20%)
8	土钉抗拔试验		4000元/根(试验荷载大于500kN每增加250kN加收50%, 基本试验加收50%.)			/	/	(试验荷载大于600kN每增加250kN加收20%)
9	界面钻芯		360.00元/米			/	/	混凝土与持力层
			100.00元/孔·米	6		/	/	空孔人工费
			1200.00元/孔	7		/	/	孔底钢板
10	界面管安装			17		/	/	市场价
11			总计(元)					1227900

注：协议中未列出的结算单价确定方法如下：按照下述文件先后顺序，按其收费标准的60%计取。

- ① 深圳市物价局于2008年4月2日发布的《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介服务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深价管【2008】13号）；
- ②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
- ③ 广东省收费标准粤建检协【2015】8号文的检测收费标准
- ④ 静载检测收费，单根计量以单根委托最大试验荷载为准。
- ⑤ 静载试验为25吨吊车及平板车配合。

（三）本合同以综合单价包干方式承包，工程量暂定，暂定合同总价为（含税）：¥1227900元（大写：壹佰贰拾贰万柒仟玖佰），不含税价为：¥1158396.23元（人民币：壹佰壹拾伍万捌仟叁佰玖拾陆元贰角叁分），增值税税金¥69503.77元（人民币：陆万玖仟伍佰零叁元柒角柒分），增值税率6.0%。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不含税价及变化后的税率换算后执行。

（四）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在实际检测中由于现场条件复杂，各检测项目的实际检测数量会因现场情况有所变化，最终的检测费用以实际检测工程量乘以表1中所列计费单价计算。

## 五、各方责任

### 1、甲方责任：

- (1) 组织乙方和各相关方，严格按相关规范的要求科学合理地确定检测方案，检测数量必须满足规范要求。
- (2) 提供施工记录、地质资料、检测桩或检测点的平面图及位置。
- (3) 现场检测项目，甲方应当提前 3 个工作日将现场检测日期通知乙方,并提供符合检测要求的现场检测工作条件，甲方应当按乙方要求整理好试验场地，必要时需搭设试验平台，解决试验期间水

4、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6号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石厦西苑233号南楼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传真：

电话：0755-83806634

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日期：2024.1.17

### (3) 检测报告扫描件

#### 1. 钻芯法

003-FTZX-2024-023

第 1 页 共 19 页



GD01040012500041984



## 基桩钻芯检测报告

编号：003-FTZX-2024-023

工程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I 标段  
(02 地块)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富北屋村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安居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4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3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 年 12 月 28 日

(1)





## 6、检测结论

对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I 标段（02 地块）的 48 根旋挖灌注桩进行了钻孔抽芯检测，桩号及结论如下：

G1-1#	G1-7#	G1-16#	G1-22#	G1-26#	G1-42#	G1-50#	G1-52#
G1-57#	G1-75#	G1-77#	G2-3#	G2-6#	G2-9#	G2-17#	G2-31#
G2-36#	G2-41#	G2-43#	G2-55#	G2-63#	G2-69#	G2-71#	G2-76#
G3-1#	G3-6#	G3-16#	G3-18#	G3-21#	G3-24#	G3-36#	G3-41#
G3-44#	G3-46#	G3-61#	G3-66#	G3-77#	G4-4#	G4-12#	G4-14#
G4-18#	G4-20#	G4-37#	G4-44#	G4-50#	G4-53#	G4-59#	G4-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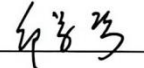
- 钻芯检测 G2-31#桩芯芯样在 4.60~4.90m 处见麻面，完整性类别为 II 类；G4-20#桩芯芯样在 6.60~7.01m 处见沟槽，完整性类别为 II 类；其余 46 根桩芯芯样完整，胶结密实，骨料分布均匀，外观较好，完整性类别为 I 类；
- 钻芯检测的 48 根桩桩长与施工单位提供的桩长基本相符；
- 钻芯检测的 48 根桩桩底未见沉渣或沉渣不大于 5cm；
- 钻芯检测的 48 根桩桩底持力层为中风化或微风化花岗岩，分别符合设计桩底持力层为中风化或微风化花岗岩的要求；
- 钻芯检测的 48 根桩桩身混凝土抗压强度分别满足 C35 或 C40 的设计要求；
- 对钻芯检测的 20 根桩的桩底中风化花岗岩和 3 根桩的桩底微风化花岗岩取样抗压，得出桩底中风化花岗岩单轴抗压强度值分别为 41.9~59.8MPa，桩底微风化花岗岩单轴抗压强度值分别为 45.2~57.3MPa。

主要检测人：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3020235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报告编写人：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3020235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3016245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4.12.28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12月28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1)  
7203042439706

GD01040012500041984



## 2.低应变法

003-FTDD-2024-024

第1页 共14页



GD01030012500013257



# 工程桩低应变法检测报告

编号：003-FTDD-2024-024

工程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I标段（02地块）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富北屋村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安居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4年10月15日至2024年12月13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12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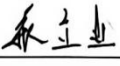
### 6、检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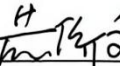
对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I 标段 (02 地块) 的 116 根工程桩进行低应变法检测, 其结论如下:

- 1) 受检桩中 111 根桩为 I 类桩, 占受检桩总数 95.69%;
- 2) 受检桩中 5 根桩为 II 类桩, 占受检桩总数 4.31%。

主要检测人: 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 3015838

主要检测人: 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 3015270

报告编写人: 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 3015838

报告审核人: 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 3016245

报告批准人: 李志辉  职 务: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4.12.15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2024年12月15日  
02042430705



GD01030012500013257

### 3. 声波透射法

003-FTCS-2024-012

第 1 页 共 9 页



0001050012500004307



## 基桩超声(声波透射法)检测报告

编号: 003-FTCS-2024-012

工程名称: 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  
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I 标段  
(02 地块)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北屋村

委托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安居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 2024 年 10 月 15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 年 10 月 20 日

### 6、检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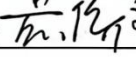
对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I 标段 (02 地块) 的 1 根桩进行超声检测, 其结论如下:

受检中 1 根桩为 I 类桩, 占受检桩总数 100%。

主要检测人: 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 3015270

主要检测人: 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 3015838

报告编写人: 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 3015270

报告审核人: 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 3016245

报告批准人: 李志辉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4.10.20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2024年10月20日  
4403042438708  
(1)

GD01050012500004307



## 4.静载检测

003-FTJZ-2023-023

第1页 共9页



202319127198

GD01010012300010420



# 试验桩抗拔试验报告

编号：003-FTJZ-2023-023

工程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富北屋村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3年10月16日至2023年10月22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3年10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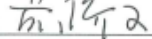
### 6、试验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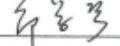
对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 II 标段的 2 根旋挖灌注桩（试验桩）进行单桩竖向抗拔静载试验，其检测结论为：

所测桩径 1000mm 的试桩 1#、试桩 2#灌注桩单桩竖向抗拔承载力检测值均为 4000kN，满足设计要求。

主要检测人：白凯鹏  检测员证号：3027421 号

报告编写人：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3015270 号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3016245 号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3.10.29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3年09月29日

GD01010012300010420



## 5.抗浮锚杆基本试验

003-FTKBMG-2024-018

第 1 页 共 9 页



GD0108001240000355



# 抗浮锚杆基本试验报告

编号：003-FTKBMG-2024-018

工程名称：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II 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梅岗路东侧，梅岗南街南侧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试验时间：2024 年 4 月 18 日至 2024 年 4 月 22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 年 4 月 27 日



## 6、基本试验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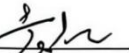
对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 II 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EPC) 的 3 根抗浮锚杆进行了基本试验, 锚杆的极限抗拔承载力确定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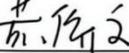
序号	编号	极限抗拔承载力 (kN)
1	SY-MG1#	不小于 560
2	SY-MG2#	不小于 560
3	SY-MG3#	不小于 5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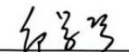
按《岩土锚杆(索)技术规程》(CECS 22: 2005) 的规定, 以上 3 根锚杆的抗拔极限承载力均不小于 560kN。

主要试验人: 谢明权  上岗证书号: 3001049 号

主要试验人: 白凯鹏  上岗证书号: 3027421 号

报告编写人: 袁志远  上岗证书号: 3015270 号

报告审核人: 黄侨文  上岗证书号: 3016245 号

报告批准人: 邹学琴  职务: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4.4.27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 年 4 月 27 日

GD01030012400000365



## 2.1.4 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灌注桩、管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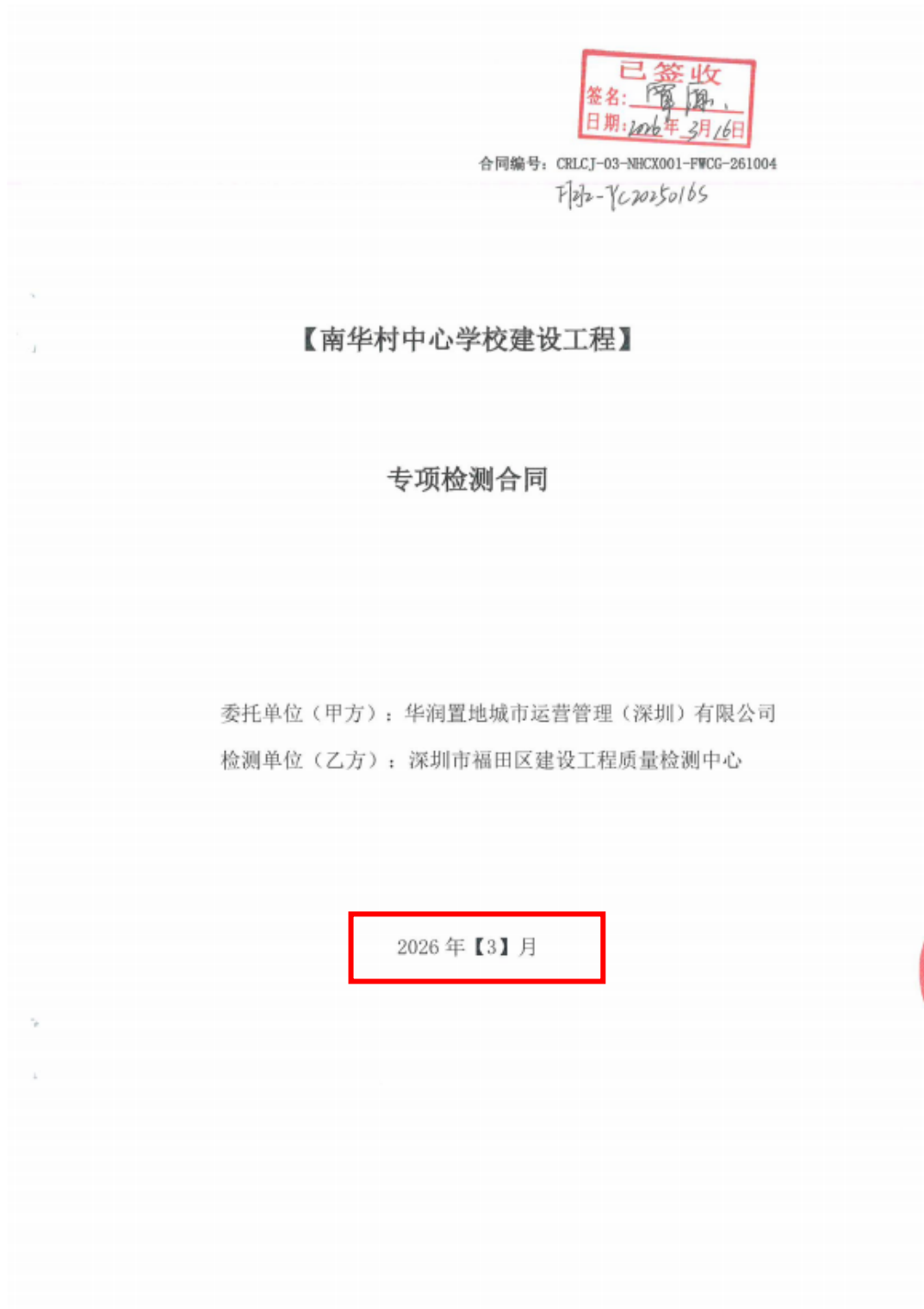
### (1) 履约评价

项目履约情况评价表

合同名称	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合同签订单位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项目部					
合同金额	3149388.80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6年3月 至今 章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工期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p>合同内容: 实体检测工程, 基坑支护检测, 地基基础检测,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雷达探测钢结构检测, 绿建检测。</p> <p>本次履约内容: 基坑支护检测, 地基基础检测, 雷达探测。</p>					

备注: 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 请在对应的框前打“√”, 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基础上，甲方与乙方就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的有关事宜，协商签订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 二、检测内容

检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详见合同附件：技术要求。

### 三、检测依据

本次检测工作依据的标准、规范、规程详见合同附件：技术要求。

上述规范如有更新，以最新版为准，须满足最新规范及深圳市相关规定要求。

### 四、检测费用收费标准、检测数额及支付方式

1. 工程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叁佰壹拾肆万玖仟叁佰捌拾捌元捌角（即 RMB3149388.80 元），增值税率 6%，不含税合同价为 RMB2971121.51 元。详见合同附件报价函。

2. 本合同为协议单价合同，在实际检测中由于现场条件复杂，各检测项目的实际检测数量会因现场情况有所变化，最终的检测费用以实际检测工程量乘所列协议单价计算。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必须做好动态成本管控，避免过程动态成本金额直接超出合同金额；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工程量或者工作范围大幅超出原合同约定的，应及时向甲

(本页以下为双方关于《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合同》的

签字页，无正文)

 <p>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p>	 <p>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p>
日期：2026年3月3日	日期：2026年3月3日

## 工程项目总价表

工程名称：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备注
一	实体检测工程		
	基坑支护检测	179016.00	
	地基基础检测	1505083.20	
3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340720.00	
4	雷达探测	21081.60	
5	钢结构检测	192000.00	
6	绿建检测	911488.00	
	合计	3149388.80	



不参与下浮项目：①静载及压板试验吊运费26元/吨，静载抗压试验1200吨及以上吊运费按28.5元/吨计费，按最低收费3000元；②静载试验一次进场检测少于3根的，吊运费按照3根计；③静载及压板检测的吊运费仅包含25吨吊车的费用，如因现场情况特殊，超过此吨位则需要现场情况使用大吨位吊车，需另行增加费用，费用依据检测时当月深圳市公布的信息价计算；④界面钻芯管理管费160元/米（长径比大于35的桩应按50%比例安装）。⑤钢结构检测单次进场最低收费3000元/次。⑥后锚固拉拔检测单次进场最低收费4000元/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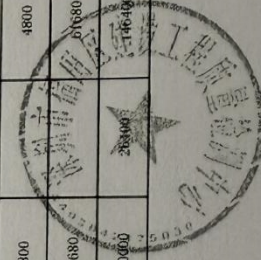
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基坑支护检测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部位	检测内容	单位	数量	基本取费 (元)	投标含税单价 (元)	投标含税合价 (元)	备注
1	基坑支护	灌注桩	低应变	根	57	500	400	26800	
			钻芯法	米	80	400	320	25600	
			钻芯法	米	50	280	224	11200	
		型钢水泥土桩	米	50	400	320	16000		
		三轴搅拌桩 (坑内加固)	米	70	280	224	15680		
		钢管土钉	基本试验	根	3	4000	3200	9600	最大试验荷载90kN
			验收试验	根	5	4000	3200	16000	最大试验荷载70kN
		预应力锚索	基本试验	根	3	6640	5312	15936	最大试验荷载604kN
			验收试验	根	8	5800	4000	32000	最大试验荷载300kN
			合计						17901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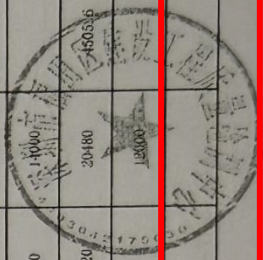


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地基基础检测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部位	检测内容	单位	数量	基本取费 (元)	投标含税单价 (元)	材料费 (元)	技术服务费 (元)	合计(元)	备注
		试验桩	抗拔静载	根	3	15000	12000	36000	7920	43920	最大试验荷载1100kN
	抗压静载		根	3	25000	20000	60000	13200	73200	最大试验荷载3800kN	
	抗拔吊运费		根	3	3000		9000		9000		
	抗压吊运费		t	1140	26		29640		29640		
		工程桩(A区)	低应变	根	283	300	240	67920		67920	
			抗压静载	根	7	25000	20000	140000	30800	170800	最大试验荷载2200kN
			抗拔静载	根	3	10000	8000	24000	5280	29280	最大试验荷载800kN
			抗拔吊运费	根	3	6400	5120	15360	3379.2	18739.2	最大试验荷载500kN
			抗压吊运费	根	6	3000		18000		18000	
			抗拔吊运费	t	2660	36		69160		69160	
			孔内摄像	米	60	100	80	4800		4800	
		低应变	根	257	300	240	61680		61680		
		抗压静载	根	6	25000	20000	120000	26800	166400	最大试验荷载3200kN	



I	地基基础	工程桩(市区)	抗拔静载	根	3	10000	8000	24000	5280	29280	最大试验荷载800kN	
				根	3	6400	5120	15360	3379.2	18739.2	最大试验荷载260kN	
			抗拔吊运费	根	6	3000		18000			18000	
			抗拔吊运费	t	2280	26		59280			59280	
			孔内摄像	米	60	100		4800			4800	
			低应变	根	337	300		80880			80880	
			抗压静载	根	8	25000		160000		35200	195200	最大试验荷载2200kN
			抗拔静载	根	3	10000		8000		5280	29280	最大试验荷载800kN
			抗拔静载	根	3	6400		5120		3379.2	18739.2	最大试验荷载500kN
			抗拔吊运费	根	6	3000		18000			18000	
			抗拔吊运费	t	3040	26		79040			79040	
			孔内摄像	米	60	100		4800			4800	
			基本试验	根	6	7900		6320		37920	37920	暂定按钢管桩桩顶承载力0.8倍试验,即790kN
			验收试验	根	21	7000		5600		117600	117600	最大试验荷载700kN
	重量检测	米	50	350		280			14000			
	平板载荷	点	4	6400		5120		20480	24885.6	32吨/点		
	吊运费	点	4	3000				18000	18000			
	合计								1505083.20			



### (3) 检测报告扫描件

#### 1. 静载检测

003-FTJZ-2025-004



GD01010012500008383

第 1 页 共 10 页



## 试验桩静载检测报告

编号：003-FTJZ-2025-004

工程名称：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爱华南路交汇处西南侧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时间：2025 年 2 月 10 日至 2025 年 2 月 15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 年 2 月 18 日





### 6、检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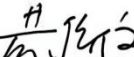
对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主体工程 3 根 $\Phi$ 500mm 桩径的预应力管桩进行单桩竖向抗压静荷载试验，其试验结论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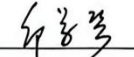
所测的 $\Phi$ 500mm 桩径的抗压试桩点 1（G238）、抗压试桩点 2、抗压试桩点 3（G863）单桩竖向抗压承载力检测值均为 3800kN。

主要检测人：白凯鹏  检测员证号： 3027421

主要检测人：莫海波  检测员证号： 3001047

报告编写人：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 3015270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 3016245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 务：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5. 2. 18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 基桩静载检测报告

编号：003-FTJZ-2025-015

工程名称：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爱华南路交汇处西南侧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时间：2025 年 0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05 月 13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 年 5 月 1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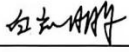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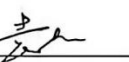
### 6、检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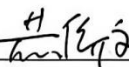
对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主体工程的 21 根预应力管桩（工程桩）在地面处进行单桩竖向抗压静载试验，其检测结论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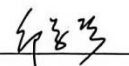
所测桩径 500mm 的 G1355、G1635、G1648、G187、G278、G307、G442、G503、G766、G784、G912、G1130、G1606、G1785、G2012、G957、G2063、G829、G1532、G474A、G618 预应力管桩，在地面处检测的单桩竖向抗压承载力检测值为 3800kN，达到设计要求单桩竖向抗压承载力特征值的 2 倍，满足设计要求。

主要检测人：白凯鹏  检测员证号： 3027421

主要检测人：莫海波  检测员证号： 3001047

报告编写人：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 3015270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 3016245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 务：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5.5.16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年5月16日  


## 2.低应变检测

003-FTDD-2025-014



GD01030012600003941

第1页 共45页



# 工程桩低应变法检测报告

编号：003-FTDD-2025-014

工程名称：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爱华南路交汇处西南侧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时间：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12月22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年12月23日





### 6、检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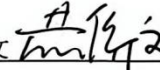
对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主体工程的 864 根工程桩进行低应变法检测，其结论如下：

受检桩中 864 根桩为 I 类桩，占受检桩总数 100.00%。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主要检测人：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3015270

报告编写人：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3016245

报告批准人：李志辉  职 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5.12.23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 3. 钻芯检测



003-FTZX-2025-015

GD01110012600001106

第1页 共10页



## 支护桩钻芯检测报告

编号：003-FTZX-2025-015

工程名称：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爱华南路交汇处西南侧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时间：2025年05月20日至2025年05月28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年05月30日

(1)

7403042830700



### 6、检测结论

对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主体工程的 4 根支护桩进行了钻孔抽芯检测，检测桩号及结论如下：

Z56A#	Z106B#	Z121B#	Z131B#
-------	--------	--------	--------

- (1) 钻芯检测的 4 根桩砼芯样完整，胶结密实，骨料分布均匀，外观较好，完整性类别为 I 类；
- (2) 钻芯检测的 4 根桩桩长与施工单位提供的桩长基本相符；
- (3) 钻芯检测的 4 根桩桩底未见沉渣或沉渣不超过 5cm；
- (4) 钻芯检测的 4 根桩桩底持力层为强风化或中风化花岗岩，分别符合设计桩底持力层为强风化或中风化花岗岩的要求；
- (5) 钻芯检测的 4 根桩桩身混凝土抗压强度满足 C30 的设计要求。

主要检测人：李志辉 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 3020235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 3015838

报告编写人：李志辉 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 3020235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 3016245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邹学琴 职 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5.5.30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 年 05 月 30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1)  
 4403042438706

## 4.抗浮锚杆抗拔检测



003-FTKBMG-2025-029

GD01100012600001448

第 1 页 共 11 页



# 抗浮锚杆抗拔试验报告

编号：003-FTKBMG-2025-029

工程名称：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爱华南路交汇处西南侧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时间：2025 年 9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检验 2026 年 1 月 5 日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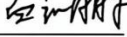


## 6、检测结论

对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主体工程的 29 根抗浮锚杆进行了抗拔试验，锚杆编号及抗拔承载力特征值如下表：


序号	锚杆编号	极限抗拔承载力 (kN)	抗拔承载力特征值 (kN)	序号	锚杆编号	极限抗拔承载力 (kN)	抗拔承载力特征值 (kN)
1	M1#	700	350	16	M188#	700	350
2	M5#	700	350	17	M194#	700	350
3	M11#	700	350	18	M204#	700	350
4	M48#	700	350	19	M216#	700	350
5	M53#	700	350	20	M235#	700	350
6	M59#	700	350	21	M252#	700	350
7	M62#	700	350	22	M274#	700	350
8	M70#	700	350	23	M277#	700	350
9	M74#	700	350	24	M296#	700	350
10	M84#	700	350	25	M319#	700	350
11	M95#	700	350	26	M347#	700	350
12	M114#	700	350	27	M368#	700	350
13	M140#	700	350	28	M402#	700	350
14	M150#	700	350	29	M424#	700	350
15	M173#	700	350	30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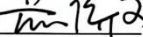
根据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 15-60-2019)的规定，以上 29 根抗浮锚杆抗拔承载力特征值均不小于设计要求的抗拔承载力特征值，满足设计要求。

主要试验人：白凯鹏  上岗证书号：3027421 号

主要试验人：谢明权  上岗证书号：3001049 号

报告编写人：袁志远  上岗证书号：3015270 号

报告审核人：张立业  上岗证书号：3015838 号

报告批准人：黄侨文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6.1.5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 2.1.5 皇岗村城市更新(第一期)项目桩基检测(灌注桩)

### (1) 履约评价

项目履约情况评价表

合同名称	皇岗村城市更新（第一期）项目桩基检测专业分包合同					
建设单位	深圳卓越皇岗旧城改造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3856670	合同履约时间		2024年 10 月至 2026 年 5 月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工期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检测内容：	低应变、超声波、钻芯、抗浮锚杆、岩基钻芯、岩基载荷、标准贯入、平板载荷					

备注：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FTZJ2-JC2024038S

皇岗村城市更新（第一期）项目桩基检测  
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深圳卓越皇岗旧城改造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0月15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卓越世纪中心  
合同编号：jtzs2-01-03.033-2024-10-0001

- 1.2.3 本合同的附件；
- 1.2.4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1.2.5 图纸或材料样板；
- 1.2.6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 1.2.7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 1.2.8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 2 工程内容

### 2.1 工程内容

2.1.1 工程名称：皇岗村城市更新（第一期）项目桩基检测

2.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民路皇岗村地铁站北侧

2.1.3 承包范围：皇岗村城市更新（第一期）项目桩基检测，包括对项目桩基础、抗浮锚杆及筏板基础的检测。具体详见检测方案及工程量清单。

## 3 双方代表及工作

### 3.1 甲乙双方代表

甲方代表：张冬 13510269620；

乙方代表：邹学琴 13928418250；

### 3.2 甲方代表

3.2.1 本工程甲方代表受甲方委派，代表甲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但无权减轻合同中约定的乙方的责任或义务，且下列事项须经甲方盖公司公章确认方有效：工程结算、涉及经济条款或工程造价的谈判；

3.2.2 甲方代表易人，甲方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知乙方。

### 3.3 乙方代表

3.3.1 本工程乙方代表受乙方委派，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

3.3.2 乙方的要求、请求和通知，应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后交甲方代表，方视为有效文件；

3.3.3 乙方代表及乙方技术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不得单方面更换。如乙方代表确需易人，乙方应提前 15 天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乙方代表方可易人，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代表更换一次，乙方须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 万元；未经甲方同意，其他管理人员更换一次，乙方须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00 元。

### 3.4 甲方工作及责任

3.4.1 甲方负责提前向乙方发出进场通知；

3.4.2 甲方负责协调总包的配合与管理工作，包括施工用水、用电接驳口等，水电费由乙方承担；

3.4.3 必要时组织由甲方、乙方、设计单位、监理单位以及各承包单位参加的图纸会审，作好会议纪要，并按合同约定的份数提交给乙方；

3.4.4 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办理或审核图纸设计问题的处理结果、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的签证、违约金、索赔、工程款项的支付、办理竣工结算等；

3.4.5 根据销售等实际需要，对施工现场布置进行调整、对设计图纸进行变更、对工期进行合理调整。

### 3.5 乙方工作及责任

#### 3.5.1 现场人员管理

3.5.1.1 按本合同进行施工组织，如需变更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必须提前 15 天书面上报甲方并经同意方可执行，乙方在开工前应向甲方、监理提供有关人员上岗证、有关设备合格证

- 8.2.3 甲供材料设备，应提前 24 小时通知乙方，货物运到现场后，乙方应安排适当卸货位置，并在 4 小时内组织并会同监理验收。乙方应在验收甲供材时与监理、供货方、甲方核对接收数量，并在相关单据上签字盖章；验收后的保管责任由乙方承担；
- 8.2.4 材料设备损耗率按合同规定计取。损耗率没有任何规定的，双方在现场作样板实测确定。属乙方超额订购或使用的材料设备用量由乙方承担，如超额额度超过 5%，对超过 5% 的部分，甲方另收取 20% 管理费作为违约金；5% 以内的部分甲方按甲供价格扣回。如乙方在工程中领用的甲供材料设备用量少于按理论计算的结算量，甲方不补偿节约的材料设备费用。
- 8.3 甲方限价的材料、设备  
甲方限价的材料设备和具体品牌详见附件-甲限价材料/设备明细表。
- 8.3.1 属甲方限价的材料设备，甲方在接到乙方的申请后在 20 日内完成限价工作；
- 8.3.2 甲方完成限价并通知乙方后，乙方超过 20 日未订货，此后该材料价格因市场原因涨价的责任由乙方承担；且甲方有权按甲供方式另行订购该种材料，乙方向甲方支付该材料总价 10% 的违约金；
- 8.3.3 对于实时限价材料，乙方如认为限价不能接受，而甲方证实在市场上能够按所限价格购买，并将有关信息通知乙方，而乙方仍拒绝购买，则该种材料改为甲供，乙方向甲方支付该材料总价 10% 的违约金，并且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
- 8.4 甲限品牌材料设备
- 8.4.1 甲限品牌材料设备清单详见合同附件-甲限品牌材料/设备明细表，由乙方履行采购义务；
- 8.4.2 对因乙方不按甲限品牌采购，甲方有权不予支付相应的工程价款，导致的供货错误、供货延误、工期拖延、工程质量等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拆除已安装设备、重新按采购材料设备并安装施工，工期不予顺延，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应损失。

## 9 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签证及工程联系单

- 9.1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签证的约定具体详见附件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现场签证的协议；
- 9.2 甲方发出的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等有效的《工程联系函》，乙方应按要求实施，如乙方拒绝实施，甲方有权另择施工单位完成，所发生的费用(另加 20% 的管理费)由乙方承担；
- 9.3 乙方发现《工程联系函》涉及的设计变更与工程指令等有违反国家规定、影响工程质量或存在明显不合理或明显存在浪费情况的，乙方应在发现后立即通知甲方和设计单位，并在告知后的 24 小时内发出书面提交。乙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如被甲方采用，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奖励。

## 10 工程造价

- 10.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为暂定数量；
- 10.2 合同暂定金额(大写)：人民币叁佰捌拾伍万陆仟陆佰柒拾元整；(小写)：¥3,856,670.00 元；
- ① 不含税总价：¥3,638,367.92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陆拾叁万捌仟叁佰陆拾柒元玖角贰分)
- ② 税金(税率 6%)：¥218,302.08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壹万捌仟叁佰零贰元零捌分)
- ③ 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包工期、包材料、包质量、包验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金(需单独列出税率)等所需的一切费用等。
- 10.3 计价依据：详见本合同附件-计价依据；
- 10.4 该单价中已综合考虑了在合同有效期内的材料设备、机械、人工等所有市场价格波动及政府政策调整带来的风险，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做任何调整，价款中已包含施工水电费用。
- 10.5 《计价依据》中的单价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
- 10.6 合同价款变更
- 10.6.1 当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法提出变更、指令、签证时，合同价款可根据实际进行调整，税率不参

- 附件 2 价格调整协议
- 附件 3 甲供材料、设备明细表
- 附件 4 甲限价材料、设备明细表
- 附件 5 甲限品牌材料/设备明细表
- 附件 6 技术标准与配合要求
- 附件 7 服务标准承诺
- 附件 8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 附件 9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现场签证的协议
- 附件 10 现场签证申报承诺函
- 附件 11 收款账号资料证明
- 附件 12 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 附件 13 廉洁合作协议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深圳卓越皇岗旧城改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时间：2024年 月 日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时间：2024年 月 日



##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地基基础工程

### 检测报价单

检测单价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编制的《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一）》标准下浮计费。

类别	检测项目	单位	工作量	标准单价(元)	优惠后单价(元)	检测费用(元)	备注
桩基础	低应变	根	49	500	200.00	9800	
	超声法	管*米	4350	30	20.00	87000	
	钻芯法	米	2800	400	260.00	728000	
抗浮锚杆	抗浮锚杆基本试验	根	3	8000	5200.00	15600	800kN/根
	抗浮锚杆验收试验	根	425	8000	4800.00	2040000	800kN/根
塔楼筏板基础	岩基钻芯	米	30	600	390.00	11700	
	岩基载荷试验	点	3	25000	16250.00	48750	42.4吨/点
裙楼筏板基础	标准贯入试验	米	650	500	325.00	211250	
	平板载荷试验	点	26	12200	7930.00	206180	70吨/点
	平板载荷试验	点	26	18300	11895.00	309270	120吨/点
小计A(元)						¥3,667,550	
桩基础	钻芯进退场费	次	3	3000	3000	9000	
塔楼筏板基础	岩基钻芯进退场费	次	1	3000	3000	3000	
	岩基载荷试验吊运费	点	3	3000	3000	9000	42.4吨/点
裙楼筏板基础	标准贯入试验吊运费	次	3	3000	3000	9000	
	平板载荷试验吊运费	点	26	3000	3000	78000	70吨/点
	平板载荷试验吊运费	点	26	3120	3120	81120	120吨/点
小计B(元)						¥189,120	
总费用A+B(元)						¥3,856,670	

备注：1、本报价单中工作量为预估工作量，工作量按实结算。

2、若实际检测项目有未包含在上述表格内的，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编制的《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一）》标准下浮计费。

3、不参与下浮项目：①超声波埋管25元/管米；②抽芯、标贯、重型触探检测每次进场进尺少于100m，加收3000元进出场费；③静载及压板试验吊运费26元/吨，静载抗压试验1200吨及以上吊运费按28.5元/吨计费，单根（单点）最低收费3000元；④静载试验一次进场检测少于3根的，吊运费按照3根计；⑤静载及压板检测的吊运费仅包含25吨吊车的费用，如因现场情况特殊，超过此吨位则需依现场情况使用大吨位吊车，需另行增加费用，费用依据检测时当月深圳市公布的信息价结算；⑥界面钻芯管理费160元/米（长径比大于30的桩应按50%比例安装）。

### (3) 检测报告扫描件

#### 1. 压板检测

003-FTJZ-2025-001

第 1 页 共 12 页



202319127198

GD01060012500002424



## 天然地基平板载荷试验报告

编号：003-FTJZ-2025-001

工程名称：福田区皇岗村改造一期（暂定名）一期一标段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与益田路交汇处东北角

委托单位：深圳卓越皇岗旧城改造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5 年 1 月 12 日至 2025 年 3 月 6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 年 3 月 10 日



### 6、检测结论

对福田区皇岗村改造一期（暂定名）一期一标段主体工程的天然地基进行了 28 个 1.0 m<sup>2</sup> 平板天然地基载荷试验，其检测结论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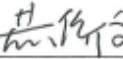
所测的天然地基共 28 个试点分别在高程-14.1 米处地基承载力特征值均不小于 350kPa，满足地基承载力特征值不小于 350kPa 的设计要求。

主要检测人：白凯鹏  检测员证号：3027421

主要检测人：莫海波  检测员证号：3001047

报告编写人：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3015270

报告审核人：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报告批准人：黄侨文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5.03.10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年3月10日

GD01060012500002424



## 2. 钻芯检测

003-FTZX-2024-027

第1页 共14页



202319127198

GD01040012500044100



# 基桩钻芯检测报告

编号：003-FTZX-2024-027

工程名称：福田区皇岗村改造一期（暂定名）一期一标段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与益田路交汇处东北角

委托单位：深圳卓越皇岗旧城改造有限公司、深圳市皇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4年12月22日至2025年05月12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检测日期：2025年05月13日

(1)

## 6、检测结论

对福田区皇岗村改造一期（暂定名）一期一标段主体工程的 5 根旋挖灌注桩及 11 根长径比小于 5 的旋挖灌注墩进行了钻孔抽芯检测，检测桩号及结论如下：

桩:	2-1#	2-7#	2-25#	2-33#	2-34#	--
墩:	1-1#	1-6#	2-26#	2-27#	4-3#	4-6#
	4-26#	5-1#	5-10#	5-27#	5-39#	--

- (1) 钻芯检测的 5 根桩及 11 根墩砼芯样完整，胶结密实，骨料分布均匀，外观较好，完整性类别为 I 类；
- (2) 钻芯检测的 5 根桩及 11 根墩桩长与施工单位提供的桩长基本相符；
- (3) 钻芯检测的 5 根桩及 11 根墩桩底未见沉渣或沉渣不超过 5cm；
- (4) 钻芯检测的 5 根桩及 11 根墩桩底持力层为中风化花岗岩，符合设计桩底持力层为中风化花岗岩的要求；
- (5) 钻芯检测的 5 根桩及 11 根墩桩身混凝土抗压强度满足 C50 的设计要求。
- (6) 对钻芯检测的 3 根桩及 8 根墩的桩底中风化花岗岩取样抗压，其单轴抗压强度值为 24.2~62.9MPa。

主要检测人：李志辉 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3020235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报告编写人：李志辉 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3020235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3016245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邹学琴 职 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5.5.13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2025年05月13日  
(1)  
40304243870

GD01040012500044100



### 3.低应变法

003-FTDD-2024-032

第1页 共9页



202319127198

GD01030012500012767



## 工程桩低应变法检测报告

编号：003-FTDD-2024-032

工程名称：福田区皇岗村改造一期（暂定名）一期一标段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与益田路交汇处东北角

委托单位：深圳卓越皇岗旧城改造有限公司  
深圳市皇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4年12月27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12月30日



### 6、检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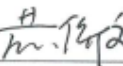
对福田区皇岗村改造一期（暂定名）一期一标段主体工程的3根工程桩进行低应变法检测，其结论如下：

受检桩中3根桩为Ⅰ类桩，占受检桩总数100.00%。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主要检测人：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3015270

报告编写人：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3016245

报告批准人：李志辉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4.12.30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12月30日

GD01030012500012767



#### 4.标准贯入法

003-FTSPT-2025-001



GD01060032500006468

第 1 页 共 16 页



## 天然地基标准贯入试验 检测报告

编号：003-FTSPT-2025-001

工程名称：福田区皇岗村改造一期（暂定名）一期一标段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与益田路交汇处东北角

委托单位：深圳卓越皇岗旧城改造有限公司、深圳市皇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5 年 01 月 06 日至 2025 年 03 月 05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年03月10日



### 6、检测结论

对福田区皇岗村改造一期（暂定名）一期一标段主体工程的天然地基进行了 69 个点位的标准贯入试验，检测点位及结论如下：

BG1#	BG2#	BG3#	BG4#	BG5#	BG6#	BG7#	BG8#	BG9#	BG10#
BG11#	BG12#	BG13#	BG14#	BG15#	BG16#	BG17#	BG18#	BG19#	BG20#
BG21#	BG22#	BG23#	BG24#	BG25#	BG26#	BG27#	BG28#	BG29#	BG30#
BG31#	BG32#	BG33#	BG34#	BG35#	BG36#	BG37#	BG38#	BG39#	BG40#
BG41#	BG42#	BG43#	BG44#	BG45#	BG46#	BG47#	BG48#	BG49#	BG50#
BG51#	BG52#	BG53#	BG54#	BG55#	BG56#	BG57#	BG58#	BG59#	BG60#
BG61#	BG62#	BG63#	BG64#	BG65#	BG66#	BG67#	BG68#	BG69#	--

按照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 15-60-2019) 有关要求，受检的 69 个点位中，点位 BG1#、BG2#、BG3#、BG5#、BG6#、BG7#、BG10#、BG13#、BG15#、BG23#、BG24#、BG25#、BG26#、BG27#、BG39#、BG42#、BG54#、BG61#、BG62#、BG63#、BG66#、BG68#的天然地基为中风化花岗岩，呈块状~短柱状，满足设计全风化花岗岩的要求；对其余 47 个点位的标准贯入试验实测锤击数进行统计分析（反弹按 70 击计），得出实测锤击数标准值  $N_k$  为 71.8 击，标准差  $\sigma_f$  为 3.427，变异系数  $\delta$  为 0.047，综合判定为强风化花岗岩，满足设计全风化花岗岩的要求。

对受检的 47 个点位的标准贯入试验修正锤击数进行统计分析，得出修正锤击数标准值  $N_k$  为 68.9 击，标准差  $\sigma_f$  为 3.079，变异系数  $\delta$  为 0.044，推定地基土承载力特征值不小于 350kPa，满足地基土承载力特征 350kPa 的设计要求。

主要检测人：李志辉 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3020235

报告编写人：李志辉 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3020235

报告审核人：张立业 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1913

报告批准人：黄侨文 黄侨文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5.03.10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年3月10日



## 2.1.6 中洲滨海华府三期 T4 塔楼桩基及地下室裙楼（地基基础检测）(灌注桩)

### (1) 履约评价

项目履约情况评价表

合同名称	中洲滨海华府三期 T4 塔楼桩基及地下室裙楼地基基础检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2269714.80	合同履约时间	2022 年 7 月 9 日至 2023 年 1 月 6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工期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桩基及地下室裙楼地基基础检测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工作内容：桩基及地下室裙楼地基基础检测						

备注：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 告 知 函

各企业、单位：

根据我区深化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工作的统一部署及区编办《关于同意设立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的批复》（福编办[2022]11号），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称：新检测中心）已正式成立，举办单位为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主管部门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新检测中心承接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称：原质监站（检测中心）]的“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检测职责”。现就业务对接、合作事宜作出如下告知：

一、原质监站（检测中心）与贵企业（单位）签订的业务合同、协议等由新检测中心承继，原有的业务关系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继续有效。目前新检测中心银行账户已正式启用，为便于贵、我双方有效完成业务结算事宜，原质监站（检测中心）与贵企业（单位）签订合同的收款、付款账户变更为新检测中心的如下收款账户：

单位名称、户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12440304MB2E06919E

地址、电话：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四街233号 83830080

开户行及账号：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15281613140095

二、新的业务请联系新检测中心洽谈和对接，联系人：*黄侨文*，  
联系电话：*18926496882*

特此函告。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6月24日



甲方合同编号：003.SS8-GC-004

乙方合同编号：FTJZ-(202)005



## 建设工程检测合同 (地基基础)

项目名称：中洲滨海华府三期T4塔楼桩基及地下室裙楼地基基础检测

甲 方：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 第三条 检测依据和方法

1、本工程质量检测工作依据的标准、规范、规程为：根据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及深圳市标准《深圳市建筑基桩检测规程》(SJG 09-2020)。

### 第四条 检测费用收费标准、检测数额及支付方式

4.1 本合同收费标准执行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编制的《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下浮 20% 计费。暂定合同总检测费用 (含税)：¥2269714.80 元 (大写：人民币贰佰贰拾陆万玖仟柒佰壹拾肆元捌角零分)，其中：不含税暂定检测总费用为人民币¥2141240.38 元 (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肆万壹仟贰佰肆拾元叁角捌分)，增值税 (税率 6%) 为人民币¥128474.42 元 (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捌仟肆佰柒拾肆元肆角贰分)。具体如下表：

类别	检测项目	单位	工作量	标准单价 (元)	优惠后单价 (元)	检测费用 (元)	备注
T4	低应变	根	2	500	400	800	
	超声波检测	米	300	30	24	7200	
	钻芯法	米	180	400	320	57600	
T4 塔楼 岩石基础	岩基抽芯	米	30	600	480	14400	
	岩基荷载试验	点	3	25000	20000	60000	直径 0.3m 圆板 (116.6T/点)

地下室和地下室裙楼筏板基础	标贯试验	米	390	500	400	156000	
	压板试验	点	32	12200	9760	312320	1*1m板 (56T/点)
抗浮锚杆	抗浮锚杆基本试验	根	10	9000	7200	72000	最大试验荷载 900kN
	抗浮锚杆验收试验	根	204	9000	7200	1468800	最大试验荷载 900kN
小计 A (元)						2149120	
T4	声测埋管费	米	500	25	/	12500	
T4塔楼岩石基础	抽芯进退场费	次	1	3000	/	3000	
	岩基荷载吊运费	吨	349.8	26	/	9094.8	
地下室和地下室裙楼筏板基础	压板吊运费	点	32	3000	/	96000	
小计 B (元)						120594.8	
总费用 A+B (元)						2269714.8	

4.2 若实际检测项目有未包含在上述表格内的, 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下浮 20% 计费。如涉及未包含在上述表格内的项目, 应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方可实际检测。

4.3 另外计费项目 (不参与下浮): ①超声波埋管 25 元/管米; 抽芯、标贯、重型触探检测单次进场检测最低收费 10000 元/次; ②静载及压板试验吊运费 26 元/吨, 1200 吨及以上吊运费按 28.5 元/吨计费, 单根最低收费 3000 元; ③静载试验一次进场检测少于 3 根的, 吊运费

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附则

10.1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2 本合同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10.3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10.4 除另行特别约定外，本合同中所涉金额均以人民币为币种。

10.5 本合同包含附件一：《中洲滨海华府三期 T4 塔楼桩基及地下室裙楼地基基础检测方案》。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日期：2023 年 2 月 22 日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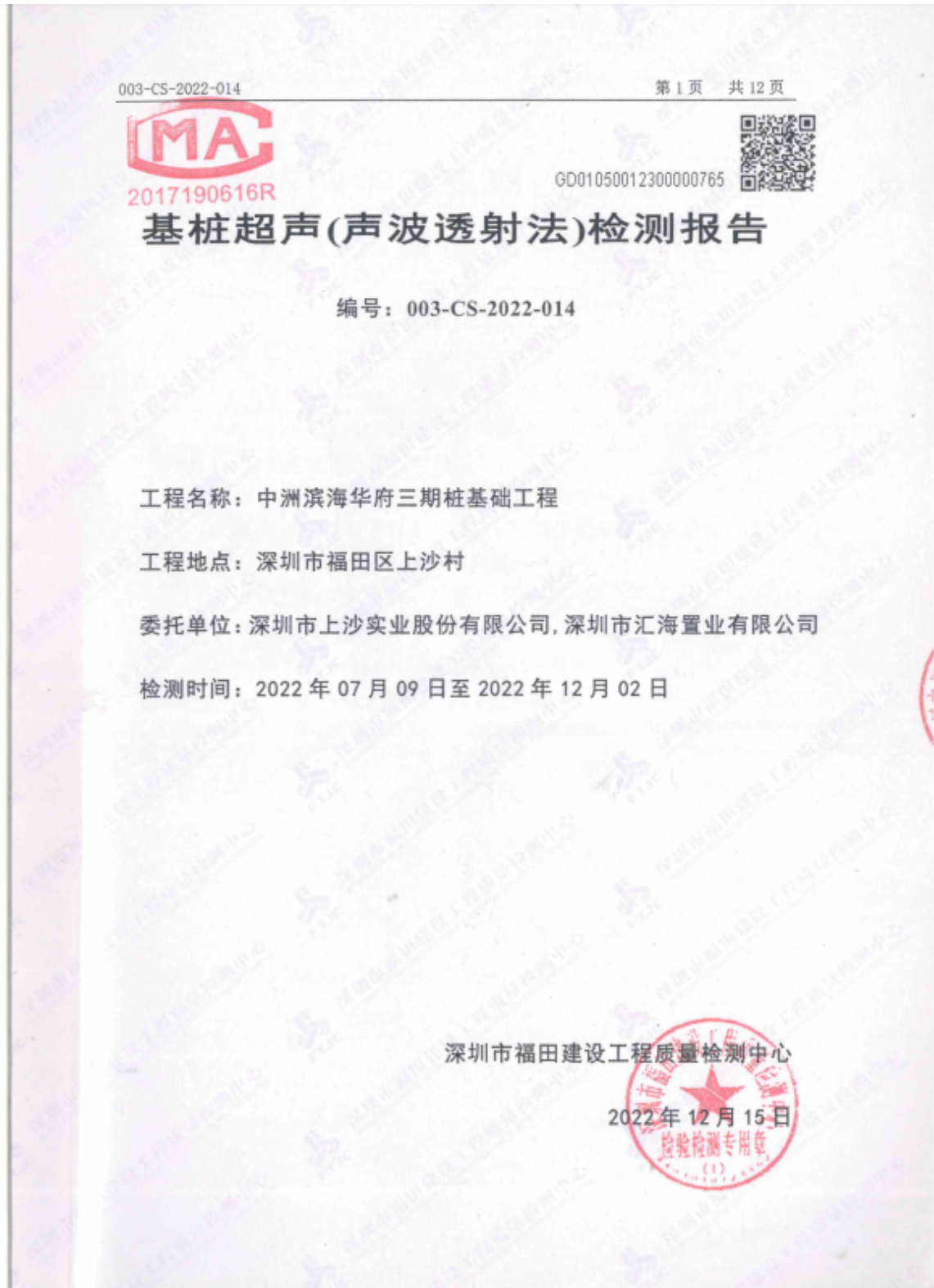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

电话：83830081、83806634

日期：2023 年 2 月 22 日

### (3) 检测报告扫描件

#### 1. 声波透射法



## 6、检测结论

对中洲滨海华府三期桩基础工程的 68 根基桩进行超声检测,其结论如下:

- (1) 受检中 63 根桩为 I 类桩, 占桩总数 92.6%;
- (2) 受检中 5 根桩为 II 类桩, 占桩总数 7.4%。

主要检测人: 袁志远  工程质量检测证号: 3015270

主要检测人: 张立业  工程质量检测证号: 3015838

报告编写人: 袁志远  工程质量检测证号: 3015270

报告审核人: 邹学琴  工程质量检测证号: 3011913

报告批准人: 张建东  职 务: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2.12.15

深圳市福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2 年 12 月 15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1)

GD01050012309000705



## 2.低应变法

003-DD-2022-026

第1页 共10页



GD01030012300002520



# 基桩低应变法检测报告

编号：003-DD-2022-026

工程名称：中洲滨海华府三期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上沙村

委托单位：深圳市上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2年07月09日至2022年12月02日

深圳市福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2年12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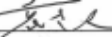


## 6、检测结论

对中洲滨海华府三期桩基础工程的 23 根工程桩进行低应变法检测，其结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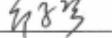
- 1) 受检桩中 22 根桩为 I 类桩，占受检桩总数 95.65%；
- 2) 受检桩中 1 根桩为 II 类桩，占受检桩总数 4.35%。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上岗证书号：粤建检证字 3015838

袁志远  上岗证书号：粤建检证字 3015270

报告编写人：张立业  上岗证书号：粤建检证字 3015838

报告审核人：张建东  上岗证书号：粤建检证字 3008109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2.12.10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2年12月10日

GD01030012300002520



### 3.压板检测

003-JZ-2022-035

第 1 页 共 10 页



20171906165

GD01010012200008946



## 岩石地基载荷试验报告

编号：003-JZ-2022-035

工程名称：中洲滨海华府三期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上沙村

委托单位：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2年09月05日至2022年09月09日

深圳市福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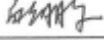
2022年11月02日





## 6、检测结论


对中洲滨海华府三期主体工程进行了 3 个 0.070 m<sup>2</sup>圆形压板地基载荷试验，其检测结论为：

所测的岩石地基：3-YZ1#、3-YZ2#、3-YZ3#共 3 个试点分别在高程-28.75 米处的地基承载力特征值均不小于 5500kPa，满足 5500kPa 的设计要求。

主要检测人：白凯鹏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27421 号

主要检测人：莫海波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01047 号

报告编写人：袁志远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15270 号

报告审核人：张建东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08109 号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11913 号

签发日期：2022.11.2

深圳市福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2 年 11 月 02 日

GD01010012200008946



## 4.抗浮锚杆基本试验

003-KBMG-2022-061

第1页 共9页



GD01100012200004246



# 抗浮锚杆基本试验报告

编号：003-KBMG-2022-061

工程名称：中洲滨海华府三期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上沙村

委托单位：深圳市上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试验时间：2022年08月17日至23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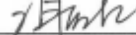
2022年08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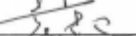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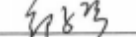
## 6、基本试验结论

对中洲滨海华府三期主体工程的10根抗浮锚杆进行了基本试验,按《岩土锚杆(索)技术规程》(CECS 22: 2005)的规定,锚杆的极限抗拔承载力确定如下:

序号	编号	极限抗拔承载力(kN)
1	试验 C1#	不小于 900
2	试验 C2#	不小于 900
3	试验 C3#	不小于 900
4	试验 C4#	不小于 900
5	试验 C5#	不小于 900
6	试验 C6#	不小于 900
7	试验 C7#	不小于 900
8	试验 C8#	不小于 900
9	试验 C9#	不小于 900
10	试验 C10#	不小于 900

主要试验人: 谢明权  上岗证书号: 广东省质监总站 3001049 号

报告编写人: 袁志远  上岗证书号: 广东省质监总站 3015270 号

报告审核人: 邹学琴  上岗证书号: 广东省质监总站 3011913 号

报告批准人: 张建东  上岗证书号: 广东省质监总站 3008109 号

签发日期: 2022.8.26

深圳市福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2年08月24日



GD01100012200004246

## 5. 钻芯法

003-ZX-2022-024

第 1 页 共 9 页



2017190616R

GD01040012300012040



# 天然地基钻芯检测报告

编号：003-ZX-2022-024

工程名称：中洲滨海华府三期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上沙村

委托单位：深圳市上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2 年 08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1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2 年 11 月 18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1)



## 6、检测结论

对中洲滨海华府三期主体工程的天然地基进行钻孔抽芯检测，共 6 个孔，其结论如下：


ZX1#~ZX6#孔的岩土层为微风化花岗岩，芯样呈块状~短柱状。6 个孔的岩石单轴抗压强度代表值为 49.1~58.6MPa，经统计修正后取得其标准值为  $f_{tk} = 51.3\text{MPa}$ 。

根据《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 50007-2011）、场地条件及芯样破碎程度并结合地区经验，本场地岩石地基承载力特征值计算时取折减系数  $\psi_r = 0.15$ ，岩石地基承载力特征值计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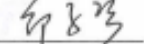
$$f_a = \psi_r \cdot f_{tk} = 0.15 \times 51.3\text{MPa} = 7695\text{kPa} \geq 5500\text{kPa}$$

根据以上结果，天然地基的岩石地基承载力特征值满足地基承载力特征值的设计要求。

主要检测人：李志辉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2020235 号

报告编写人：李志辉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2020235 号

报告审核人：张建东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08109 号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 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2.11.18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2 年 11 月 18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GD01040012300012040



## 6.标准贯入检测

003-SPT-2022-004

第 1 页 共 17 页



2017190616P

GD01060032300000977



# 天然地基标准贯入试验 检测报告

编号：003-SPT-2022-004

工程名称：中洲滨海华府三期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上沙村

委托单位：深圳市上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2年08月10日至2022年11月04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2年11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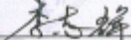
## 6、检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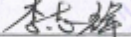
对中洲滨海华府三期主体工程的天然地基进行了 86 个点位的标准贯入试验，检测点位及结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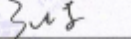
B1#	B2#	B3#	B4#	B5#	B6#	B7#	B8#	B9#	B10#
B11#	B12#	B13#	B14#	B15#	B16#	B17#	B18#	B19#	B20#
B21#	B22#	B23#	B24#	B25#	B26#	B27#	B28#	B29#	B30#
B31#	B32#	B33#	B34#	B35#	B36#	B37#	B38#	B39#	B40#
B41#	B42#	B43#	B44#	B45#	B46#	B47#	B48#	B49#	B50#
B51#	B52#	B53#	B54#	B55#	B56#	B57#	B58#	B59#	B60#
B61#	B62#	B63#	B64#	B65#	B66#	B67#	B68#	B69#	B70#
B71#	B72#	B73#	B74#	B75#	B76#	B77#	B78#	B79#	B80#
B81#	B82#	B83#	B84#	B85#	B86#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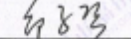
按照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 15-60-2019)有关要求,受检的 86 个点位中,点位 B17#、B18#、B27#、B28#、B29#、B30#、B31#、B32#及 B46#的天然地基为中风化花岗岩,呈块状~短柱状,满足设计全风化花岗岩的要求;对其余受检的 77 个点位的标准贯入试验实测锤击数进行统计分析(反弹按 70 击计),得出实测锤击数标准值  $N_k$  为 70.8 击,标准差  $\sigma_f$  为 6.459,变异系数  $\delta$  为 0.0896,综合判定为强风化花岗岩,满足设计全风化花岗岩的要求。

对受检的 77 个点位的标准贯入试验修正锤击数进行统计分析,得出修正锤击数标准值  $N_k$  为 67.9 击,标准差  $\sigma_f$  为 6.876,变异系数  $\delta$  为 0.0994,推定地基土承载力特征值不小于 280kPa,满足地基土承载力特征 280kPa 的设计要求。

主要检测人:李志辉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20235 号

报告编写人:李志辉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20235 号

报告审核人:张建东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08109 号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2.11.10

深圳市福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2年11月10日

检验检测专用

GD01060032300000977



## 2.1.7 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更新单元（01 地块基坑支护、桩基检测）(灌注桩)

### (1) 履约评价

项目履约情况评价表

合同名称	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更新单元（01 地块基坑支护、桩基检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2470848	合同履行时间	2022 年 7 月至 2024 年 12 月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工期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工作内容：	基坑支护、桩基检测					

备注：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 告 知 函

各企业、单位：

根据我区深化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工作的统一部署及区编办《关于同意设立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的批复》（福编办[2022]11号），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称：新检测中心）已正式成立，举办单位为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主管部门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新检测中心承接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称：原质监站（检测中心）]的“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检测职责”。现就业务对接、合作事宜作出如下告知：

一、原质监站（检测中心）与贵企业（单位）签订的业务合同、协议等由新检测中心承继，原有的业务关系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继续有效。目前新检测中心银行账户已正式启用，为便于贵、我双方有效完成业务结算事宜，原质监站（检测中心）与贵企业（单位）签订合同的收款、付款账户变更为新检测中心的如下收款账户：

单位名称、户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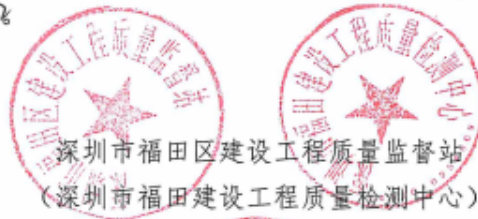
纳税人识别号：12440304MB2E06919E

地址、电话：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四街233号 83830080

开户行及账号：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15281613140095

二、新的业务请联系新检测中心洽谈和对接，联系人：黄侨文，  
联系电话：189264968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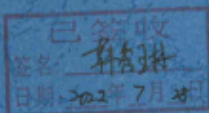
特此函告。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6月30日



甲方合同编号: JDXS-01-SG-003

乙方合同编号: FT&J区-JC20220388



## 建设工程检测合同

(01 地块基坑支护、桩基检测)

项目名称: 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更新单元

甲 方: 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签订时间: 2022 年 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检测技术管理规范》等有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基础上，甲方与乙方就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的有关事宜，协商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01 地块基坑支护、桩基检测工程
- 1.2 工程地点：福田区福强路金地工业园区内
- 1.3 建设规模：项目建设用地面积约 6.24 万平方米，其中 01 地块占地面积 1.94 万平方米，02 地块占地面积约 2.11 万平方米，03 地块占地面积约 2.19 万平方米。

### 第二条 检测内容

#### 类别及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的检测类别：

- 1、01 地块基坑支护检测：超声波、钻芯、喷射混凝土厚度检测等。
- 2、01 地块桩基工程检测：超声波、钻芯、静载抗拔试验、岩基抽芯、岩基荷载试验、标贯试验、压板试验、抗浮锚杆基本试验及验收试验等。
- 3、其他属于乙方经营范围或检测资质范围内的检测项目。

### 第三条 检测依据和方法

- 1、本工程质量检测工作依据的标准、规范、规程为：【与本项

目有关的施工资料及相关检测检验规范。】

#### 第四条 检测费用收费标准、检测数额及支付方式

4.1 本合同收费标准执行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编制的《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下浮32%计费，抗浮锚杆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下浮35%计费。

4.2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综合单价是乙方详细了解了本工程有关图纸、技术说明、工程质量检验要求、合同文件、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情况，以及检测内容、检测要求、检测质量验收标准和工期等要求，并充分考虑了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政府相关部门收取的一切费用和所有税费以及取得相关部门认可的手续费等相关因素，计算了合同范围内的全部费用及风险后进行的报价，结算时合同综合单价将不做任何调整。

4.3 暂定合同总费用（含税）：¥2,470,848.00元（大写：贰佰肆拾柒万零捌佰肆拾捌圆整），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2,330,988.68（大写：贰佰叁拾叁万零玖佰捌拾捌圆陆角捌分），增值税税率：6%，增值税税额：¥139,859.32（大写：壹拾叁万玖仟捌佰伍拾玖圆叁角贰分）。

注：不含税金额指不含乙方开具给甲方的增值税税额，已包含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原有税费。

暂定合同总费用构成附表如下：

类别	检测项目	单位	工作量	标准单价 (元)	优惠后单价 (元)	检测费用 (元)	备注
基坑 支护	超声波检测	米	1785	30	20.4	36414	咬合桩(萃桩)
	超声波检测	米	1050	30	20.4	21420	连续墙
	钻芯法	米	325	400	272	88400	
	喷射混凝土厚度检测	点	3	500	340	1020	检测方法为取芯法
保障 房	低应变	根	30	500	340	10200	
	超声波检测	米	1100	30	20.4	22440	
	钻芯法	米	220	400	272	59840	
T3 塔 楼	低应变	根	52	500	340	17680	
	超声波检测	米	3000	30	20.4	61200	
	静载抗拔试验	根	3	30500	20740	62220	500吨/根
	钻芯法	米	500	400	272	136000	
T1 塔 楼 天然 地基	岩基抽芯	米	25	600	408	10200	
	岩基荷载试验	点	3	25000	17000	51000	直径0.3m圆板 (53T/点)
裙楼 筏板 基础	标贯试验	米	325	500	340	110500	
	压板试验	点	26	18300	12444	323544	1*1m板 (120T/点)
抗浮 锚杆	抗浮锚杆基本 试验	根	3	9000	5850	17550	最大试验荷载 900kN
	抗浮锚杆验收 试验	根	56	9000	5850	327600	最大试验荷载 900kN
	抗浮锚杆基本 试验	根	3	10000	6500	19500	最大试验荷载 1000kN

类别	检测项目	单位	工作量	标准单价 (元)	优惠后单价 (元)	检测费用 (元)	备注
	抗浮锚杆验收 试验	根	148	10000	6500	962000	最大试验荷载 1000kN
小计 A (元)						2338728	
T3 塔 楼	静载吊运费	吨	1500	26	/	39000	
T1 塔 楼 天然 地基	抽芯进出场费	次	1	3000	/	3000	
	岩基荷载试验 吊运费	点	3	3000	/	9000	
裙楼 筏板 基础	压板吊运费	吨	3120	26		81120	
小计 B (元)						132120	
总费用 A+B (元)						2470848	

4.4 若实际检测项目有未包含在上述表格内的, 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标准下浮 32% 计费。

4.5 另外计费项目(不参与下浮): ①超声波埋管 25 元/管米; 抽芯、标贯检测每次进场进尺少于 100m, 加收 3000 元进出场费; ②静载试验吊运费 26 元/吨, 单根最低收费 3000 元; ③静载试验一次进场检测少于 3 根的, 吊运费按照 3 根计; ④26 元/吨的吊运费仅包含 25 吨吊车的费用, 如因现场情况特殊, 超过此吨位则需依现场情况使用大吨位吊车, 需另行增加费用, 费用依据检测时当月深圳市公布的信息价结算; ⑤界面钻芯管理管费 160 元/米(长径比大于 35 的桩应按 50%

( 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苏江智  
日期：2022年 7 月 27 日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李梓和  
电话：0755-83830081、0755-83806634  
日期：2022年 7 月 27 日

### (3) 检测报告扫描件

#### 1. 抗浮锚杆抗拔检测

003-FTKBMG-2024-045

第1页 共10页



GD01100012500002177



## 抗浮锚杆抗拔试验报告

编号：003-FTKBMG-2024-045

工程名称：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01 地块桩基础、抗浮锚杆工程  
(第三分区)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与沙嘴路交汇处东南角

委托单位：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4 年 8 月 20 日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 年 8 月 24 日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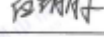
## 6、检测结论

对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01 地块桩基础、抗浮锚杆工程（第三分区）的 13 根抗浮锚杆进行了抗拔试验，锚杆编号及抗拔承载力特征值如下表：


表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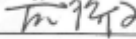
序号	锚杆编号	极限抗拔承载力 (kN)	抗拔承载力特征值 (kN)	序号	锚杆编号	极限抗拔承载力 (kN)	抗拔承载力特征值 (kN)
1	A-17#	920	460	8	A-114#	920	460
2	A-45#	920	460	9	A-120#	920	460
3	A-52#	920	460	10	A-143#	920	460
4	A-69#	920	460	11	A-153#	920	460
5	A-82#	920	460	12	A-186#	920	460
6	A-100#	920	460	13	A-238#	920	460
7	A-109#	920	460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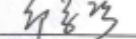
根据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 15-60-2019)的规定,以上 13 根抗浮锚杆极限抗拔承载力均不小于 920kN,满足设计要求。

主要试验人: 白凯鹏  上岗证书号: 3027421 号

主要试验人: 谢明权  上岗证书号: 3001049 号

报告编写人: 袁志远  上岗证书号: 3015270 号

报告审核人: 黄侨文  上岗证书号: 3016245 号

报告批准人: 邹学琴  职务: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4.8.24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 2024 年 8 月 24 日

(1)

GD01100012500002177



## 2. 声波透射法

003-FTCS-2024-010

第 1 页 共 12 页



202319127198

GD01050012500001466



# 基桩超声(声波透射法)检测报告

编号: 003-FTCS-2024-010

工程名称: 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  
一期项目 01 地块桩基础、抗浮锚杆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与沙尾路交汇处东南侧

委托单位: 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 2024 年 9 月 4 日至 2024 年 10 月 4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 年 10 月 10 日



## 6、检测结论

对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01 地块桩基础、抗浮锚杆工程的 65 根基桩进行超声检测，其结论如下：

- (1) 受检中 62 根桩为 I 类桩，占受检桩总数 95.4%；
- (2) 受检中 3 根桩为 II 类桩，占受检桩总数 4.6%。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主要检测人：白凯鹏 白凯鹏 检测员证号：3027421

主要检测人：袁志远 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3015270

报告编写人：袁志远 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3015270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3016245

报告批准人：李志辉 李志辉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4.10.10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10月10日

GD01050012500001466



### 3.低应变法

003-FTDD-2024-015

第1页 共10页



GD01030012500004958



## 工程桩低应变法检测报告

编号：003-FTDD-2024-015

工程名称：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  
项目 01 地块桩基础、抗浮锚杆工程（第二分区）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与沙嘴路交汇处东南角

委托单位：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4 年 9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1 月 5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 年 11 月 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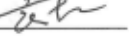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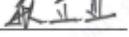
## 6、检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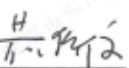
对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01 地块桩基础、抗浮锚杆工程（第二分区）的 35 根工程桩进行低应变法检测，其结论如下：

- 1) 受检桩中 33 根桩为 I 类桩，占受检桩总数 94.29%；
- 2) 受检桩中 2 根桩为 II 类桩，占受检桩总数 5.71%。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主要检测人：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3015270

报告编写人：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3016245

报告批准人：李志辉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4.11.5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2024年11月5日

GD01030012500004958



## 4.钻芯检测

003-FTZX-2024-021

第1页 共15页



GD01040012500014411



# 基桩钻芯检测报告

编号：003-FTZX-2024-021

工程名称：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01 地块桩基础、抗浮锚杆工程  
(第一分区)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与沙嘴路交汇处东南角

委托单位：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4 年 9 月 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1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10月11日

(1)

## 6、检测结论

对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01 地块桩基础、抗浮锚杆工程（第一分区）的 20 根灌注桩进行了钻孔抽芯检测，桩号及结论如下：

ZH-1#	ZH-3#	ZH-7#	ZH-12#	ZH-22#	ZH-25#	ZH-29#
ZH-37#	ZH-38#	ZH-39#	ZH-42#	ZH-46#	ZH-47#	ZH-61#
ZH-65#	ZH-66#	ZH-72#	ZH-75#	ZH-76#	ZH-80#	--

- (1) 钻芯检测的 20 根桩芯样完整，胶结密实，骨料分布均匀，外观较好，完整性类别为 I 类；
- (2) 钻芯检测的 20 根桩桩长与监理单位提供的桩长基本相符；
- (3) 钻芯检测的 20 根桩桩底未见沉渣或沉渣不大于 5cm；
- (4) 钻芯检测的 20 根桩桩底持力层为中风化花岗岩，符合设计桩底持力层为中风化花岗岩的要求；
- (5) 钻芯检测的 20 根桩桩身混凝土抗压强度满足 C50 的设计要求；
- (6) 对钻芯检测的 16 根桩的桩底岩取样抗压，得出桩底中风化花岗岩单轴抗压强度值为 38.8~65.6MPa。

主要检测人：李志辉 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3020235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报告编写人：李志辉 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3020235

报告审核人：张立业 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报告批准人：黄侨文 黄侨文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4.10.11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2024年10月11日  
304243070



GD01040012500014411

## 5.标准贯入法

003-FTSPT-2024-002

第 1 页 共 20 页



GD01060032400002545



# 天然地基标准贯入试验 检测报告

编号：003-FTSPT-2024-002

工程名称：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01 地块桩基础、抗浮锚杆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与沙嘴路交汇处东南角

委托单位：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4 年 05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0 月 08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10月10日

**4.地基承载力特征值  $f_{ak}=500\text{kPa}$ :**

BG2-12#	BG2-24#	BG2-25#	BG2-26#	BG2-27#	BG2-28#	BG2-29#
---------	---------	---------	---------	---------	---------	---------

按照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 15-60-2019)有关要求,对以上 7 个点位的标准贯入试验实测锤击数进行统计分析(中风化或块状强风化反弹无贯入深度按 70 击计),得出实测锤击数标准值  $N_k$  为 72.3 击,标准差  $\sigma_r$  为 2.501,变异系数  $\delta$  为 0.034,综合判定为强风化花岗岩,满足设计强风化花岗岩的要求。

对受检的 7 个点位的标准贯入试验修正锤击数进行统计分析,得出修正锤击数标准值  $N_k$  为 68.5 击,标准差  $\sigma_r$  为 2.321,变异系数  $\delta$  为 0.033,推定地基土承载力特征值不小于 500kPa,满足地基土承载力特征 500kPa 的设计要求。

**5.地基承载力特征值  $f_{ak}=600\text{kPa}$ :**

BG1-3#	BG1-4#	BG1-5#	BG1-6#	BG1-7#	BG1-8#	BG3-12#
BG3-13#	BG3-14#	BG3-15#	BG3-16#	BG3-17#	BG3-18#	BG3-19#

按照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 15-60-2019)有关要求,对以上 14 个点位的标准贯入试验实测锤击数进行统计分析(中风化或块状强风化反弹无贯入深度按 70 击计),得出实测锤击数标准值  $N_k$  为 70.0 击,标准差  $\sigma_r$  为 1.538,变异系数  $\delta$  为 0.022,综合判定为强风化花岗岩,满足设计强风化花岗岩的要求。

对受检的 14 个点位的标准贯入试验修正锤击数进行统计分析,得出修正锤击数标准值  $N_k$  为 66.2 击,标准差  $\sigma_r$  为 1.419,变异系数  $\delta$  为 0.021,推定地基土承载力特征值不小于 600kPa,满足地基土承载力特征 600kPa 的设计要求。

主要检测人:李志辉 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 3020235

报告编写人:李志辉 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 3020235

报告审核人:张立业 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 3015838

报告批准人:黄侨文 黄侨文 职务: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4.10.10.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10月10日

GD01060032400002545



## 6.压板检测

003-FTJZ-2024-049

第 1 页 共 10 页



GD01070012500000131



# 岩石地基载荷试验报告

编号：003-FTJZ-2024-049

工程名称：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01  
地块桩基础、抗浮锚杆工程（第三分区）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与沙嘴路交汇处东南角

委托单位：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4 年 9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5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 年 12 月 2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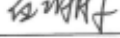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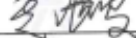
## 6、检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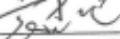
对福田区沙头街道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01 地块桩基础、抗浮锚杆工程（第三分区）进行了 6 个 0.070 m<sup>2</sup> 的岩石平板地基载荷试验，其检测结论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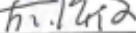
1. 所测的岩石地基：YJ3-1#、YJ3-2#、YJ3-3# 共 3 个试点在高程-34.47 米处的地基承载力特征值均不小于 2700kPa，满足 2700kPa 的设计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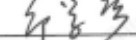
2. 所测的岩石地基：YJ5-1#、YJ5-2#、YJ5-3# 共 3 个试点分别在高程-30.47 米处的地基承载力特征值均不小于 2000kPa，满足 2000kPa 的设计要求。

主要检测人：白凯鹏  检测员证号：3027421

主要检测人：莫海波  检测员证号：3001047

报告编写人：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3015270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3016245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4.12.27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2024年12月27日

GD01070012500000131



## 2.1.8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地块（桩基检测）(灌注桩)

### (1) 履约评价

项目履约情况评价表

合同名称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地块桩基检测					
建设单位	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217079.84	合同履约时间	2021年3月3日-2022年10月17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工期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桩基检测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工作内容：桩基检测						

备注：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 (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 告 知 函

各企业、单位：

根据我区深化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工作的统一部署及区编办《关于同意设立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的批复》（福编办[2022]11号），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称：新检测中心）已正式成立，举办单位为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主管部门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新检测中心承接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称：原质监站（检测中心）]的“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检测职责”。现就业务对接、合作事宜作出如下告知：

一、原质监站（检测中心）与贵企业（单位）签订的业务合同、协议等由新检测中心承继，原有的业务关系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继续有效。目前新检测中心银行账户已正式启用，为便于贵、我双方有效完成业务结算事宜，原质监站（检测中心）与贵企业（单位）签订合同的收款、付款账户变更为新检测中心的如下收款账户：

单位名称、户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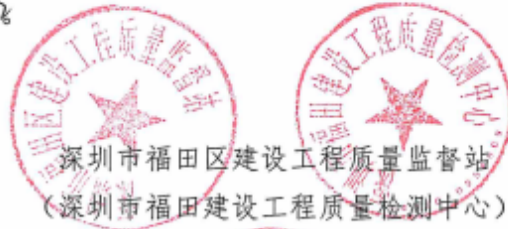
纳税人识别号：12440304MB2E06919E

地址、电话：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四街233号 83830080

开户行及账号：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15281613140095

二、新的业务请联系新检测中心洽谈和对接，联系人：*黄侨文*，  
联系电话：*18926496882*

特此函告。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6月20日



主合同：

21007A66F01  
F72J2-JC20210335

##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地块桩基检测技术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  
地块桩基检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保税区

委托人(甲方)：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深圳市福田区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签订时间：2021年4月16日

内容是展览馆、运动休闲馆、多功能厅、配套商业及办公用房、地下停车库等。

其中商业、办公地块为城市更新单元中自建部分；文体设施地块为城市更新单元中贡献用地，由福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委托招标人代建。中标单位与招标人就两个地块分别签订合同。两地块合同金额按福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同招标人签订的代建协议约定的方式确定。本合同为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地块桩基检测合同。

本项目紧邻地铁 3 号线南延线施工现场。本项目施工工期覆盖地铁 3 号线南延线建设期和运营期，地铁安保区相关施工管理要求须严格执行地铁运营安全保护区和建设规划控制区工程管理办法。

## 第二条 工作内容、范围及技术标准：

工作内容和范围包括：低应变动力检测、超声波、钻芯、界面钻芯、静载试验等；技术标准：深圳市技术规范《深圳市建筑桩基检测规程》(SJG09-2015)。详见工程量清单。

提交成果：对桩身的完整性作出评价、并指出存在缺陷的性质和部位，提供桩基的设定波速及反射波形图；确定水平、竖向抗压、抗拔的极限承载力标准值，作为设计依据或评价工程桩的承载力是否满足设计要求。提交有效的桩基检测报告壹式 12 份。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本合同附件一《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基坑支护工程检测技术要求》及附件二《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试桩、工程桩检测技术要求》，乙方应严格遵照执行。

## 第三条 检测时间

### 1. 试桩、工程桩检测工期要求

计划开始日期：2021 年 3 月 1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布开工令为准）；计划完成日期：2021 年 11 月 10 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240 天。

试桩检测属于项目工期关键线路，需 2021 年 3 月 10 日进场检测，2021 年

3月20日完成检测。工程桩各分区、分片检测时间需满足工程整体进度要求，以建设、监理单位通知为准。

#### 2. 支护桩检测工期要求

计划开始日期：2021年3月10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布开工令为准）；

计划完成日期：2021年5月20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70天。

具体检测时间以建设、监理单位通知为准，检测时间需达到委托人要求。

#### 3. 如遇下列情况，经甲乙双方代表签证，时间相应顺延：

(1) 因甲方原因，影响检测工作进度，如：不按时交出场地、接通水电、甲方设计变更影响检测工作；

(2) 不可抗力的因素。

### 第四条 承包方式、检测费用及付款方式

#### (一) 承包方式

本项目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承包方式，按监理及甲方签字确认的实际检测工程量进行结算。各桩型及对应的检测方法的检测单价详见附件四。检测范围和内容超出合同及附件四清单所列的，费用双方另行商议。

#### (二) 检测费用

依据暂定的工程量，本合同总价款暂定为¥1190291.84（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玖万零贰佰玖拾壹元捌角肆分）。固定综合单价已含检测费、机械设备进场退场费、场内、外运输费、劳务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及措施费；乙方在检测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各种措施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 (三)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不设预付款；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乙方提供签约合同价10%的甲方认可银行或担保公司保函。

2. 进度款：乙方出具基坑支护桩检测报告后，甲方完成履约评价后根据履约评价情况按实支付该部分全部款项；

发包人名称（盖章）：

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受托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滨海大道 1004 号

邮政编码：518048

电 话：0755-83806634

传 真：/

开户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福虹支行

银行账号：11002895828701

签订地点：深圳市

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4 月 6 日

附件四：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桩基检测工程量清单及报价

###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桩基检测清单及报价

类别	检测项目	单位	工作量	标准单价 (元)	检测费用 (元)	备注
<b>试桩抗拔桩检测</b>						
试桩 抗拔桩	抗拔静载	根	3	39040	117120	含税及按国家、省、市检测 规范要求的此项工作的所 有费用
	超声波	米	387	24	9288	
	低应变	根	3	400	1200	
	低应变	根	3	400	1200	
试桩 抗压桩	抗压静载	根	3	53680	161040	
	超声波	米	387	24	9288	
	低应变	根	3	400	1200	
	低应变	根	3	400	1200	
试桩 抗拔桩	抗拔静载	吨	1530	26	39780	
试桩 抗压桩	抗压静载	吨	4500	26	117000	
合计					458316	
<b>基坑支护桩检测</b>						
B105-0045 基坑 支护	超声波	米	2673	24	64152	含税及按国家、省、市检测 规范要求的此项工作的所 有费用
	钻芯检测	米	168	320	53760	
	旋喷桩抽芯	米	90	224	20160	
合计					138072	
<b>桩基检测</b>						

商业办公 地块	低应变	根	66	400	26400	含税及按国家、省、市检测 规范要求的此项工作的所 有费用
	超声波	米	4128	24	99072	
	钻芯检测	米	1287	320	411840	
	界面钻芯	孔	22	1200	26400	
	界面钻芯空 桩	米	682	80	54560	
	静载抗拔	根	3	24400	73200	
	静载抗拔吊 运费	吨	1530	26	39780	
	合计				731252	
文体贡献 用地	低应变	根	30	400	12000	
	超声波	米	480	24	11520	
	钻芯检测	米	462	320	147840	
	界面钻芯	孔	3	1200	3600	
	界面钻芯空 桩	米	93	80	7440	
	静载抗拔	根	3	24400	73200	
	静载抗拔吊 运费	吨	1530	26	39780	
	合计				295380	
合计(元)					162.3020	

备注：1、本报价单中工作量为预估工作量，工作量按实结算。

2、若实际检测项目有未包含在上述表格内的，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编制的《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一）》按本项目中标率计费。

本项目中标下浮率=1-中标价/招标限价，合同签订时明确）

3、招标限价为177万元。

4、本项目分商业办公地块和文体贡献用地分别签订合同，试桩抗拔桩检测及基坑支护桩检测按商业办公地块（76.97%）和文体贡献用地（23.03%）的比例分摊后计入各自合同总价，基桩检测按两地块中标人的投标报价计入各自合同总价。

5、本合同价=(458316+138072)\*23.03%+295380=432728.16元

补充协议：

甲方合同编号：B220022ACG7

乙方合同编号：FTZJZ-JL20220745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商业办公用地桩基检测技术服务  
补充协议

工程名称：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用地

甲 方：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签订日期：2022年 6 月 24 日

甲乙双方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签署《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商业办公用地桩基检测技术服务合同》（下简称“原合同”），鉴于桩基础形式由工程桩调整为工程桩与抗浮锚杆，原合同无抗浮锚杆方案，桩基础类型调整后，桩基检测数量也响应调整。现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补充内容如下：

1. 合同价款变更

原合同总价暂定金额为 1,190,291.84 元（大写：壹佰壹拾玖万零贰佰玖拾壹元捌角肆分），补充增加合同金额 26,788.00 元（大写：贰万陆仟柒佰捌拾捌元整），补充增加后金额为 1,217,079.84 元（大写：壹佰贰拾壹万柒仟零柒拾玖元捌角肆分）。具体工程费用明细详见附件。

2. 本补充协议作为原合同的有效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与原合同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中未明确的条款仍按原合同条款执行。

3. 本补充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持叁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83830081、83806634

日期：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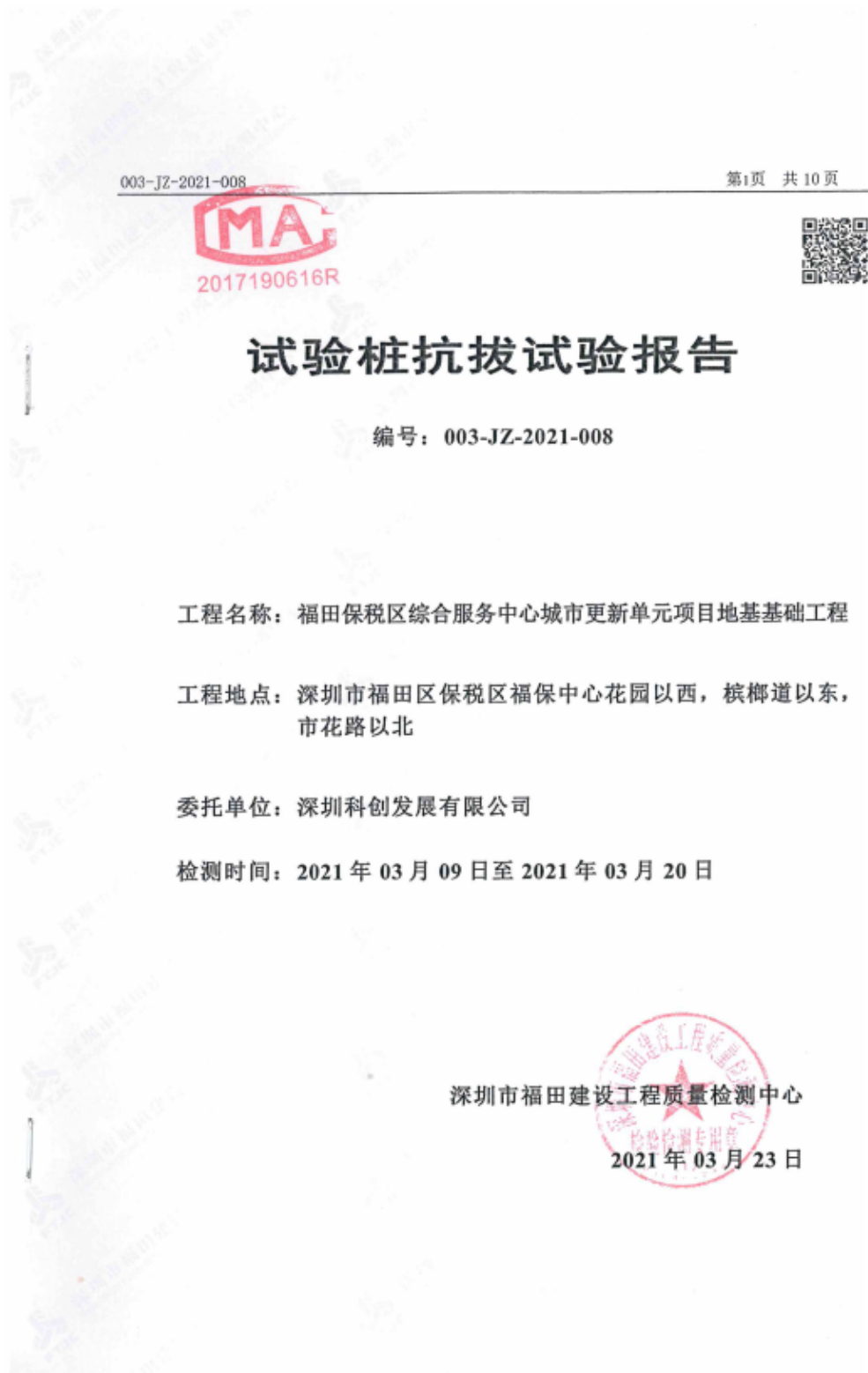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桩基检测调整前后价格对比**

类别	检测项目	单位	调整前工作量	调整后工作量	合同价格	新增单价	调整前检测费用(元)	调整后检测费用(元)	备注
<b>试桩抗拔桩检测</b>									
试桩 抗拔桩	抗拔静载	根	3.00	3.00	39,040.00	/	117,120.00	117,120.00	未调整
	超声波	米	387.00	387.00	24.00	/	9,288.00	9,288.00	未调整
	低应变	根	3.00	3.00	400.00	/	1,200.00	1,200.00	未调整
	低应变	根	3.00	3.00	400.00	/	1,200.00	1,200.00	未调整
试桩 抗压桩	抗压静载	根	3.00	3.00	53,680.00	/	161,040.00	161,040.00	未调整
	超声波	米	387.00	387.00	24.00	/	9,288.00	9,288.00	未调整
	低应变	根	3.00	3.00	400.00	/	1,200.00	1,200.00	未调整
	低应变	根	3.00	3.00	400.00	/	1,200.00	1,200.00	未调整
试桩 抗拔桩	抗拔静载	吨	1,530.00	1,530.00	26.00	/	39,780.00	39,780.00	未调整
试桩 抗压桩	抗压静载	吨	4,500.00	4,500.00	26.00	/	117,000.00	117,000.00	未调整
合计							458,316.00	458,316.00	未调整
<b>基坑支护桩检测</b>									
B105-0045 基坑支护	超声波	米	2,673.00	2,673.00	24	/	64,152.00	64,152.00	未调整
	钻芯检测	米	168.00	168.00	320	/	53,760.00	53,760.00	未调整
	嵌岩桩抽芯	米	90.00	90.00	224	/	20,160.00	20,160.00	未调整
合计							138,072.00	138,072.00	未调整
<b>桩基检测</b>									
商业办公地 块	低应变	根	66.00	77.00	400	/	26,400.00	30,800.00	
	超声波	米	4,128.00	2,420.00	24	/	99,072.00	58,080.00	
	钻芯检测	米	1,287.00	1,200.00	320	/	411,840.00	384,000.00	
	界面钻芯	孔	22.00	2.00	1200	/	26,400.00	2,400.00	
	界面钻芯 空桩	米	682.00	80.00	80	/	54,560.00	6,400.00	
	静载抗拔	根	3.00	3.00	24400	/	73,200.00	73,200.00	
	静载抗拔 吊运费	吨	1,530.00	1,260.00	26	/	39,780.00	32,760.00	
	合计						731,252.00	587,640.00	
文体贡献用 地	低应变	根	30.00	34.00	400	/	12,000.00	13,600.00	
	超声波	米	480.00	320.00	24	/	11,520.00	7,680.00	
	钻芯检测	米	462.00	400.00	320	/	147,840.00	128,000.00	
	界面钻芯	孔	3.00	0.00	1200	/	3,600.00	0.00	
	界面钻芯 空桩	米	93.00	0.00	80	/	7,440.00	0.00	
	静载抗拔	根	3.00	0.00	24400	/	73,200.00	0.00	
	静载抗拔 吊运费	吨	1,530.00	0.00	26	/	39,780.00	0.00	
	合计						296,380.00	149,280.00	
<b>抗浮锚杆</b>									
商业办公地 块	基本试验	根	0.00	3.00	0.00	6,400.00	0.00	19,200.00	最大荷载800KN
	验收试验	根	0.00	27.00	0.00	5,600.00	0.00	151,200.00	最大荷载700KN
	合计						0.00	170,400.00	
文体贡献用 地	基本试验	根	0.00	3.00	0.00	6,400.00	0.00	19,200.00	最大荷载800KN
	验收试验	根	0.00	31.00	0.00	5,600.00	0.00	173,600.00	最大荷载700KN
	合计						0.00	192,800.00	
合计(元)							1,823,020.00	1,696,908.00	

备注：1. 本报价单中工作量为预估工作量，工作量按实结算。  
 2. 对于新增抗浮锚杆价格，区检测中心申报价格低于合同的定价方式计取价格，故按区检测中心申报价格计取。  
 3. 文体贡献用地承担费用：(458316+138072)\*23.03%+149280+192800=479428.16元。  
 4. 商业办公地块承担费用：(458316+138072)\*76.97%+587640+170400=1217079.84元。

### (3) 检测报告扫描件

#### 1. 静载检测



## 6、检测结论

对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地基基础工程的3根灌注桩（试验桩）进行单桩竖向抗拔静荷载试验，其检测结论为：

所测的3根 $\Phi 1000$ 的BH1b-01#、BH1b-02#、BH1b-03#单桩的竖向抗拔承载力检测值均为5100kN，符合设计要求。

主要检测人：刘振威 刘振威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17141 号

报告编写人：张立业 张立业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15838 号

报告审核人：张建东 张建东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08109 号

报告批准人：袁广州 袁广州 职务：中心主任

签发日期：2021.3.23

深圳市福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1年03月23日



## 2.钻芯检测

003-ZX-2021-039

第 1 页 共 14 页



2017190616R



# 咬合桩钻芯检测报告

编号：003-ZX-2021-039

工程名称：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福保中心花园以西，槟榔道以东，市花路以北

委托单位：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1年05月21日至2021年12月18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1年12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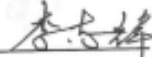
## 6、检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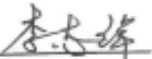
对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的 24 根咬合桩（荤桩及素桩各 12 根）进行了钻孔抽芯检测，桩号为：

荤桩：	HZ-1#	HZ-81#	HZ-91#	HZ-120#	HZ-129#	HZ-136#
	HZ-159#	HZ-162#	HZ-170#	HZ-178#	HZ-184#	HZ-189#
素桩：	SZ-7#	SZ-132#	SZ-135#	SZ-138#	SZ-147#	SZ-150#
	SZ-159#	SZ-165#	SZ-168#	SZ-171#	SZ-212#	SZ-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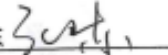
结论如下：

- (1) 钻芯检测的 HZ-1#、HZ-129#、SZ-147#、SZ-150#、SZ-165#、SZ-171# 及 SZ-213# 荤桩所钻取芯样局部见麻面、沟槽或粗骨料较少，完整性类别为 II 类；其余 10 根荤桩及 7 根素桩所钻取芯样完整，胶结密实，骨料分布均匀，外观较好，完整性类别为 I 类；
- (2) 钻芯检测的 12 根荤桩及 12 根素桩桩长与监理单位提供的桩长基本相符；
- (3) 钻芯检测的 12 根荤桩及 12 根素桩桩底未见沉渣或沉渣不大于 5cm；
- (4) 钻芯检测的 12 根荤桩及 12 根素桩桩底岩土层为砾质粘性土或中风化花岗岩，符合设计桩底持力层为残积土的要求；
- (5) 钻芯检测的 12 根荤桩及 12 根素桩桩身混凝土抗压强度分别满足 C30 和 C20 的设计要求。

主要检测人：李志辉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20235 号

报告编写人：李志辉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20235 号

报告审核人：邹学琴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11913 号

报告批准人：张建东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1.12.26

深圳市福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1 年 12 月 26 日



### 3.低应变法

003-DD-2022-021

第1页 共10页



GD01030012200011682



## 基桩低应变法检测报告

编号：003-DD-2022-021

工程名称：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红花路与蓝花道交汇处

委托单位：深圳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2年06月09日至2022年08月19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2年08月25日



## 6、检测结论

对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的18根立柱桩进行低应变法检测，其结论如下：

- 1) 受检桩中16根桩为Ⅰ类桩，占受检桩总数88.89%；
- 2) 受检桩中2根桩为Ⅱ类桩，占受检桩总数11.11%。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张立业 上岗证书号：粤建检证字 3015838

袁志远 袁志远 上岗证书号：粤建检证字 3015270

报告编写人：张立业 张立业 上岗证书号：粤建检证字 3015838

报告审核人：张建东 张建东 上岗证书号：粤建检证字 3008109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邹学琴 上岗证书号：粤建检证字 3011913

签发日期： 2022.8.25

深圳市福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2年08月25日

GD01030012200011682



#### 4. 声波透射法

003-CS-2021-009

第1页 共9页



GD01050012200003683



## 试验桩超声(声波透射法)检测报告

编号: 003-CS-2021-009

工程名称: 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地基基础工程  
(试验桩)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福保中心花园以西、  
槟榔道以东、市花路以北

委托单位: 深圳创科发展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 2021年03月03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1年03月08日



## 6、检测结论

对福田保税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地基基础工程 3 根试验灌注桩进行超声检测，其结论如下：

- (1) 受检桩中 1 根桩均为 I 类桩，占桩总数 33.3%。
- (2) 受检桩中 2 根桩均为 II 类桩，占桩总数 66.7%。

主要检测人：袁志远  上岗证书号：粤建检证字 3015270

报告编写人：袁志远  上岗证书号：粤建检证字 3015270

报告审核人：邹学琴  上岗证书号：粤建检证字 3011913

报告批准人：袁广州  职务：中心主任

签发日期：2021.3.8

深圳市福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1 年 03 月 08 日

GD01050012200003683



### 三、投标人项目负责人资历及近 5 年同类业绩

#### 3.1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履历及同类业绩表

内容：提供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资历及近 5 年（2021 年 4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与本项目类似的检测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提供的业绩超过 3 项，则只按前 3 项计取）。

项目负责人姓名	邹学琴			
学历和专业	大学本科 水资源规划及利用			
年龄	48			
注册资格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履历	1999 年 08 月 01 日至 2002 年 02 月 28 日：安徽省巢湖地区水利规划设计院、任职助理工程师，从事水利工程规划及设计工作； 2002 年 03 月 01 日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岩土工程公司、任职设计工程师，从事岩土工程设计工作； 200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艾奕康(AECOM)咨询有限公司、任职岩土部副经理，从事岩土工程设计工作； 2011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3 月 31 日：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任职中心技术负责人/检测部部长，从事地基基础检测工作； 2023 年 04 月 01 日至今：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任职检测中心副主任/中心技术负责人，从事地基基础检测工作。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甲方	合同签订日期
1	皇岗村城市更新(第一期)项目 桩基检测 (灌注桩)	3856670.00 元	深圳卓越皇岗旧城改造有限公司	2024.10
2	福田区园岭街道兄弟高登高 新产业园城市更新项目(基坑 及地基基础)检测 (灌注桩)	1665265.00 元	金地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5.6
3	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 项检测 (灌注桩、管桩)	3149388.80 元 (其中基坑支护、地基基础 部分合同金额：1684099.20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	2026.3

		元)	公司	
4	福田区沙头街道文化创意园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地基基础、钢结构、混凝土实体结构) (灌注桩)	3718530.00 元 (基坑支护、地基基础部分 合同金额: 1813980.00 元)	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2026.2
5	福田中学改扩建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础)(灌注桩)	6296200.00 元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2022.4
6	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建设工程基坑支护、桩基检测 (灌注桩)	820600.00 元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2021.4
7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01-01 地块基坑支护及桩基础检测 (灌注桩)	4626429.45 元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2022.5

**证明材料:** 1.提供项目负责人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合同范围、服务内容描述页、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甲乙双方盖章页、项目负责人证明页)、检测报告扫描件,近6个月以上社保证明。2.若合同中未体现项目负责人任职信息的,须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任职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3.若提供业绩包含其他检测内容,须提供能体现地基基础部分检测费用的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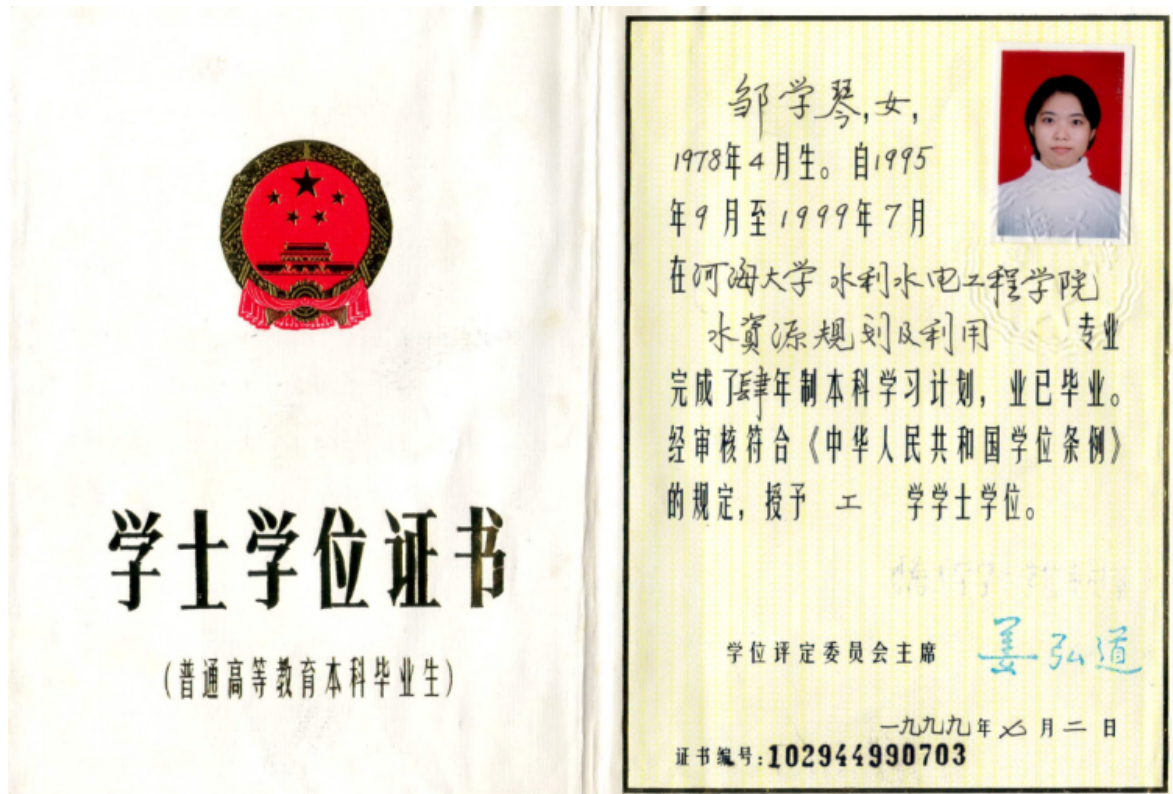
**填表要求:** 项目名称:填写合同载明的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填写合同载明的合同额,如签订补充协议可填写多份合同累加总额并须按要求提供所有补充协议。

合同甲方:填写合同载明的甲方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填写合同载明的签订日期。

### 3.2 项目负责人毕业证、学位证



### 3.3 执业资格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14日  
- 2026年10月11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邹学琴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8年04月02日  
注册编号: AY20083100326  
聘用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1月09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 4.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161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09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邹学琴 身份证 (ID): 362225197804020024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1513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颁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与基础承载力检测: 静载试验法	2011-05-27	无记录
	基础承载力与完整性检测 (高应变)	2011-11-25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12-08-30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法)	2012-06-22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桩孔超声波检测)	2012-07-27	无记录
监测与测量	岩土工程原位测试	2012-09-25	无记录
	建筑变形测量	2011-08-19	无记录



注: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若有异常操作应由雇主授权。  
验证网址: <http://icjd.gdjsicjd.com>



### 3.4 职称证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邹学琴

身份证号：362226197804020024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管理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177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3.5 近 6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邹学琴		证件号码	36222619780402002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2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6	6	6
截止		2026-05-28 10:13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6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6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6个月, 缓 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8 10:13

### 3.6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检测报告扫描件

#### 3.6.1 皇岗村城市更新(第一期)项目桩基检测合同（灌注桩）

##### 3.6.1.1 建设单位出具的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任职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致：深圳卓越皇岗旧城改造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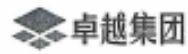
受贵司委托，我中心承接皇岗村城市更新（第一期）项目桩基检测，现委派我中心员工邹学琴（身份证号：362226197804020024）担任该检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特此证明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10月10日

### 3.6.1.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专业分包标准合同

FTZJ2-JC20240385

## 皇岗村城市更新（第一期）项目桩基检测 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	深圳卓越皇岗旧城改造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10月15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卓越世纪中心
合同编号：	jtzs2-01-03.033-2024-10-0001

- 1.2.3 本合同的附件；
- 1.2.4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1.2.5 图纸或材料样板；
- 1.2.6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 1.2.7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 1.2.8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 2 工程内容

### 2.1 工程内容

- 2.1.1 工程名称：皇岗村城市更新（第一期）项目桩基检测
- 2.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民路皇岗村地铁站北侧
- 2.1.3 承包范围：皇岗村城市更新（第一期）项目桩基检测，包括对项目桩基础、抗浮锚杆及筏板基础的检测。具体详见检测方案及工程量清单。

## 3 双方代表及工作

### 3.1 甲乙双方代表

甲方代表：张冬 13510269620；

乙方代表：邹学琴 13928418250；

### 3.2 甲方代表

- 3.2.1 本工程甲方代表受甲方委派，代表甲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但无权减轻合同中约定的乙方的责任或义务，且下列事项须经甲方盖公司公章确认方有效：工程结算、涉及经济条款或工程造价的谈判；

- 3.2.2 甲方代表易人，甲方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知乙方。

### 3.3 乙方代表

- 3.3.1 本工程乙方代表受乙方委派，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
- 3.3.2 乙方的要求、请求和通知，应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后交甲方代表，方视为有效文件；
- 3.3.3 乙方代表及乙方技术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不得单方面更换。如乙方代表确需易人，乙方应提前 15 天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乙方代表方可易人，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代表更换一次，乙方须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 万元；未经甲方同意，其他管理人员更换一次，乙方须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00 元。

### 3.4 甲方工作及责任

- 3.4.1 甲方负责提前向乙方发出进场通知；
- 3.4.2 甲方负责协调总包的配合与管理的工作，包括施工用水、用电接驳口等，水电费由乙方承担；
- 3.4.3 必要时组织由甲方、乙方、设计单位、监理单位以及各承包单位参加的图纸会审，作好会议纪要，并按合同约定的份数提交给乙方；
- 3.4.4 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办理或审核图纸设计问题的处理结果、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的签证、违约金、索赔、工程款项的支付、办理竣工结算等；
- 3.4.5 根据销售等实际需要，对施工现场布置进行调整、对设计图纸进行变更、对工期进行合理调整。

### 3.5 乙方工作及责任

#### 3.5.1 现场人员管理

- 3.5.1.1 按本合同进行施工组织，如需变更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必须提前 15 天书面上报甲方并经同意方可执行。乙方在开工前应向甲方、监理提供有关人员上岗证、有关设备合格证

- 8.2.3 甲供材料设备，应提前 24 小时通知乙方，货物运到现场后，乙方应安排适当卸货位置，并在 4 小时内组织并会同监理验收。乙方应在验收甲供材时与监理、供货方、甲方核对接收数量，并在相关单据上签字盖章；验收后的保管责任由乙方承担；
- 8.2.4 材料设备损耗率按合同规定计取。损耗率没有任何规定的，双方在现场作样板实测确定。属乙方超额订购或使用的材料设备用量由乙方承担，如超额额度超过 5%，对超过 5% 的部分，甲方另收取 20% 管理费作为违约金；5% 以内的部分甲方按甲供价格扣回。如乙方在工程中领用的甲供材料设备用量少于按理论计算的结算量，甲方不补偿节约的材料设备费用。
- 8.3 甲方限价的材料、设备  
甲方限价的材料设备和具体品牌详见附件-甲限价材料/设备明细表。
- 8.3.1 属甲方限价的材料设备，甲方在接到乙方的申请后在 20 日内完成限价工作；
- 8.3.2 甲方完成限价并通知乙方后，乙方超过 20 日未订货，此后该材料价格因市场原因涨价的责任由乙方承担；且甲方有权按甲供方式另行订购该种材料，乙方向甲方支付该材料总价 10% 的违约金；
- 8.3.3 对于实时限价材料，乙方如认为限价不能接受，而甲方证实能够在市场上能够按所限价格购买，并将有关信息通知乙方，而乙方仍拒绝购买，则该种材料改为甲供，乙方向甲方支付该材料总价 10% 的违约金，并且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由乙方负责。
- 8.4 甲限品牌材料设备
- 8.4.1 甲限品牌材料设备清单详见附件-甲限品牌材料/设备明细表，由乙方履行采购义务；
- 8.4.2 对因乙方不按甲限品牌采购，甲方有权不予支付相应的工程价款，导致的供货错误、供货延误、工期拖延、工程质量等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拆除已安装设备、重新按要求采购材料设备并安装施工，工期不予顺延，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应损失。

## 9 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签证及工程联系单

- 9.1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签证的约定具体详见附件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现场签证的协议；
- 9.2 甲方发出的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等有效的《工程联系函》，乙方应按要求实施，如乙方拒绝实施，甲方有权另择施工单位完成，所发生的费用（另加 20% 的管理费）由乙方承担；
- 9.3 乙方发现《工程联系函》涉及的设计变更与工程指令等有违反国家规定、影响工程质量或存在明显不合理或明显存在浪费情况的，乙方应在发现后立即通知甲方和设计单位，并在告知后的 24 小时内发出书面提交。乙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如被甲方采用，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奖励。

## 10 工程造价

- 10.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为暂定数量；
- 10.2 合同暂定金额(大写)：人民币叁佰捌拾伍万陆仟陆佰柒拾元整；(小写)：¥3,856,670.00 元；
- ① 不含税总价：¥3,638,367.92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陆拾叁万捌仟叁佰陆拾柒元玖角贰分）
- ② 税金（税率 6%）：¥218,302.08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壹万捌仟叁佰零贰元零捌分）
- ③ 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包工期、包材料、包质量、包验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金（需单独列出税率）等所需的一切费用等。
- 10.3 计价依据：详见本合同附件-计价依据；
- 10.4 该单价中已综合考虑了在合同有效期内的材料设备、机械、人工等所有市场价格波动及政府政策调整带来的风险，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做任何调整，价款中已包含施工用水电费。
- 10.5 《计价依据》中的单价约定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
- 10.6 合同价款变更
- 10.6.1 当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法提出变更、指令、签证时，合同价款可根据实际进行调整，税率不参

- 附件 2 价格调整协议
- 附件 3 甲供材料、设备明细表
- 附件 4 甲限价材料、设备明细表
- 附件 5 甲限品牌材料/设备明细表
- 附件 6 技术标准与配合要求
- 附件 7 服务标准承诺
- 附件 8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 附件 9 关于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现场签证的协议
- 附件 10 现场签证申报承诺函
- 附件 11 收款账号资料证明
- 附件 12 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 附件 13 廉洁合作协议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深圳卓越皇岗旧城改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时间：2024 年 月 日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时间：2024 年 月 日



##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地基基础工程

### 检测报价单

检测单价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编制的《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一）》标准下浮计费；

类别	检测项目	单位	工作量	标准单价（元）	优惠后单价（元）	检测费用（元）	备注
桩基础	低应变	根	49	500	200.00	9800	
	超声法	管*米	4350	30	20.00	87000	
	钻芯法	米	2800	400	260.00	728000	
抗浮锚杆	抗浮锚杆基本试验	根	3	8000	5200.00	15600	800kN/根
	抗浮锚杆验收试验	根	425	8000	4800.00	2040000	800kN/根
塔楼筏板基础	岩基钻芯	米	30	600	390.00	11700	
	岩基载荷试验	点	3	25000	16250.00	48750	42.4吨/点
裙楼筏板基础	标准贯入试验	米	650	500	325.00	211250	
	平板载荷试验	点	26	12200	7930.00	206180	70吨/点
	平板载荷试验	点	26	18300	11895.00	309270	120吨/点
小计A（元）						¥3,667,550	
桩基础	钻芯进退场费	次	3	3000	3000	9000	
塔楼筏板基础	岩基钻芯进退场费	次	1	3000	3000	3000	
	岩基载荷试验吊运费	点	3	3000	3000	9000	42.4吨/点
裙楼筏板基础	标准贯入试验吊运费	次	3	3000	3000	9000	
	平板载荷试验吊运费	点	26	3000	3000	78000	70吨/点
	平板载荷试验吊运费	点	26	3120	3120	81120	120吨/点
小计B（元）						¥189,120	
总费用A+B（元）						¥3,856,670	

备注：1、本报价单中工作量为预估工作量，工作量按实结算。  
 2、若实际检测项目有未包含在上述表格内的，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编制的《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一）》标准下浮计费。  
 3、不参与下浮项目：①超声波埋管25元/管米；②抽芯、标贯、重型触探检测每次进场进尺少于100m，加收3000元进出场费；③静载及压板试验吊运费26元/吨，静载抗压试验1200吨及以上吊运费按28.5元/吨计费，单根（单点）最低收费3000元；④静载试验一次进场检测少于3根的，吊运费按照3根计；⑤静载及压板检测的吊运费仅包含25吨吊车的费用，如因现场情况特殊，超过此吨位则需依现场情况使用大吨位吊车，需另行增加费用，费用依据检测时当月深圳市公布的信息价结算；⑥界面钻芯埋管管费160元/米（长径比大于30的桩应按50%比例安装）。

### 3.6.1.3 检测报告扫描件

003-FTZX-2024-027

第1页 共14页



GD01040012500044100



## 基桩钻芯检测报告

编号：003-FTZX-2024-027

工程名称：福田区皇岗村改造一期（暂定名）一期一标段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与益田路交汇处东北角

委托单位：深圳卓越皇岗旧城改造有限公司、深圳市皇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4年12月22日至2025年05月12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检测日期：2025年05月13日

(1)

## 6、检测结论

对福田区皇岗村改造一期（暂定名）一期一标段主体工程的5根旋挖灌注桩及11根长径比小于5的旋挖灌注墩进行了钻孔抽芯检测，检测桩号及结论如下：

桩：	2-1#	2-7#	2-25#	2-33#	2-34#	--
墩：	1-1#	1-6#	2-26#	2-27#	4-3#	4-6#
	4-26#	5-1#	5-10#	5-27#	5-39#	--

- (1) 钻芯检测的5根桩及11根墩砼芯样完整，胶结密实，骨料分布均匀，外观较好，完整性类别为Ⅰ类；
- (2) 钻芯检测的5根桩及11根墩桩长与施工单位提供的桩长基本相符；
- (3) 钻芯检测的5根桩及11根墩桩底未见沉渣或沉渣不超过5cm；
- (4) 钻芯检测的5根桩及11根墩桩底持力层为中风化花岗岩，符合设计桩底持力层为中风化花岗岩的要求；
- (5) 钻芯检测的5根桩及11根墩桩身混凝土抗压强度满足C50的设计要求。
- (6) 对钻芯检测的3根桩及8根墩的桩底中风化花岗岩取样抗压，其单轴抗压强度值为24.2~62.9MPa。

主要检测人：李志辉 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3020235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报告编写人：李志辉 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3020235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3016245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邹学琴 职 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5.5.13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年05月13日



GD01040012500044100



202319127198

# 天然地基钻芯检测报告

编号：003-FTZX-2025-001

工程名称：福田区皇岗村改造一期（暂定名）一期一标段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与益田路交汇处东北角

委托单位：深圳卓越皇岗旧城改造有限公司、深圳市皇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5年01月04日至2025年03月10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年03月12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1)  
7403042438706



### 6、检测结论

对福田区皇岗村改造一期（暂定名）一期一标段主体工程的天然地基进行钻孔抽芯检测，共 12 个孔，其结论如下：

受检孔位 YJ1#~YJ12#的岩土层为中风化花岗岩，芯样呈块状~短柱状~长柱状。12 个孔的岩石单轴抗压强度代表值为 30.9~51.5MPa，经统计修正后取得其标准值为  $f_{rk}=40.6\text{MPa}$ 。

根据《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 50007-2011）、场地条件及芯样破碎程度并结合地区经验，本场地岩石地基承载力特征值计算时取折减系数  $\psi_r=0.10$ ，岩石地基承载力特征值计算如下：

$$f_d = \psi_r \cdot f_{rk} = 0.10 \times 40.6 \text{ MPa} = 4060\text{kPa} \geq 2000\text{kPa}$$

根据以上结果，天然地基的岩石地基承载力特征值满足地基承载力特征值的设计要求。

主要检测人：李志辉 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3020235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张立业 检测员证号：3015838

报告编写人：李志辉 李志辉 检测员证号：3020235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3016245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邹学琴 职 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5.3.12



### 3.6.2 福田区园岭街道兄弟高登高新产业园城市更新项目(基坑及地基基础)检测（灌注桩）

#### 3.6.2.1 建设单位出具的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任职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致：金地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无效)

受贵司委托，我中心承接福田区园岭街道兄弟高登高新产业园城市更新项目（基坑及地基基础）检测，现委派我中心员工邹学琴(身份证号:362226197804020024)担任该检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特此证明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年6月2日

### 3.6.2.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甲方合同编号：GLSZ-XDGD-QQ-004

乙方合同编号：FTJZ-JC20250265



## 建设工程检测合同 (基坑及地基基础检测)

项目名称：福田区园岭街道兄弟高登高新产业园城市更新项目

甲 方：金地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签订时间：2025年6月1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质量控制通用规范》(GB 55032-2022)、《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检测技术管理规范》(GB 50618-2011)等有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的有关事宜,协商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福田区园岭街道兄弟高登高新产业园城市更新项目

1.2 工程地点: 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八卦路与八卦三路交汇处西北角

1.3 建设规模: 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18499.2 m<sup>2</sup>(含规划用地面积 16797.7 m<sup>2</sup>和移交配套用地面积 1701.5 m<sup>2</sup>),平均容积率 12.6,总计容面积 215790 m<sup>2</sup>(含 GIC 地块移交建筑面积),暂定总建筑面积约 281790 m<sup>2</sup>。主要包括产业研发用房建筑面积 119670 平方米(含创新型产业用房 14370 平方米);产业配套用房建筑面积 34790 平方米(含小型商业服务设施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宿舍建筑面积 33790 平方米);商业、办公及旅馆业建筑 51200(含酒店不低于 30000,商业文化设施不低于 2560);公共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5280 平方米;移交配套 4850 平方米。暂定地上核增面积 18000 m<sup>2</sup>(含架空非机动车库、架空层及避难层),地下室 48000m。具体以相关批复为准。

## 第二条 检测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的检测类别:

- 1、基坑支护(咬合桩、灌注桩超声波、立柱桩低应变、三轴搅拌桩钻芯、喷射混凝土厚度、支撑梁回弹、支撑梁保护层厚度)
- 2、试验桩(抗拔静载、静载抗拔吊运)
- 3、工程桩-01 地块(低应变、超声波、钻芯法、静载抗拔、静载抗拔吊运)
- 4、工程桩-02 地块(低应变、超声波、钻芯法)
- 5、工程桩-03 地块(低应变、超声波、钻芯法)

- 6、岩层锚杆（基本试验、验收试验）
- 7、筏板基础（标准贯入试验、压板试验、压板试验吊运）
- 8、其他属于乙方经营范围或检测资质范围内的检测项目。

**第三条 检测依据和方法**

3.1 本工程质量检测工作依据的标准、规范、规程为：【与本项目有关的施工资料及相关检测检验规范。】

**第四条 检测费用收费标准、检测数额及支付方式**

4.1 鉴于当前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约定本合同项下的收费标准如下：除本协议明确不参与下浮的检测项目，具体的内容可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号）的计费标准计费下浮 38%，按照实际发生检测项目及检测数

量计算总检测费用（本合同费用含增值税专票，税率为 6%），暂定合同总费用（含税）：¥1,665,265.00 元（大写：壹佰陆拾陆万伍仟贰佰陆拾伍元整）。

暂定合同总费用构成附表如下：

**检测费用明细表**

类别	检测项目	单位	工作量	标准单价 (元)	标准合价 (元)	优惠后单 价 (元)	优惠后合 价 (元)	备注
基坑支 护	吹合桩草桩超声波	米	3200	30.00	96000.00	18.60	59520.00	
	立柱桩低应变	根	28	500.00	14000.00	310.00	8680.00	
	三轴搅拌桩钻芯	米	70	280.00	19600.00	173.60	12152.00	
	喷射混凝土厚度	点	3	250.00	750.00	155.00	465.00	
	支撑梁回弹	测区	200	60.00	12000.00	37.20	7440.00	
	支撑梁保护层厚度	构件	8	500.00	4000.00	310.00	2480.00	

小计 A					146350.00		90737.00	
试验桩	抗拔静载	根	3	48800.00	146400.00	30256.00	90768.00	最大试验荷载 660吨
	静载抗拔吊运费	吨	1980	26.00	51480.00	26.00	51480.00	660吨/根×3根
工程桩 -01地 块	低应变	根	72	500.00	36000.00	310.00	22320.00	
	超声波	米	2800	30.00	84000.00	18.60	52080.00	
	钻芯法	米	1200	400.00	480000.00	248.00	297600.00	
	静载抗拔	根	3	48800.00	146400.00	30256.00	90768.00	最大试验荷载 660吨
	静载抗拔吊运费	吨	1980	26.00	51480.00	26.00	51480.00	660吨/根×3根
工程桩 -02地 块	低应变	根	19	500.00	9500.00	310.00	5890.00	
	超声波	米	120	30.00	3600.00	18.60	2232.00	
	钻芯法	米	300	400.00	120000.00	248.00	74400.00	
工程桩 -03地 块	低应变	根	13	500.00	6500.00	310.00	4030.00	
	超声波	米	280	30.00	8400.00	18.60	5208.00	
	钻芯法	米	300	400.00	120000.00	248.00	74400.00	
岩层锚 杆	基本试验	根	3	9000.00	27000.00	5580.00	16740.00	最大试验荷载 900kN
	验收试验	根	86	9000.00	774000.00	5580.00	479880.00	最大试验荷载 900kN
筏板基 础	标准贯入试验	米	210	500.00	105000.00	310.00	65100.00	5m/孔
	压板试验	点	18	12200.00	219600.00	7564.00	136152.00	60吨/点
	压板试验吊运费	点	18	3000.00	54000.00	3000.00	54000.00	
小计 B					2443360.00		1574528.00	
总费用 A+B					¥2,589,710.00		¥1,665,265.00	

备注：以上报价中不包含埋管费，工作量为预估工作量，工作量按实结算。

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部载明地址为各自有效送达地址，若该地址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该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双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人民法院/仲裁机构法律文书的送达（含仲裁程序以及诉讼中一审、二审、重审、再审和执行等程序）。双方或仲裁机构、人民法院按该地址直接邮寄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均为对接收方的有效送达，若该等文件或法律文书被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十二条 附则

12.1 本合同一式 柒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2.3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2025年6月11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2025年6月11日



### 3.6.2.3 检测报告扫描件



GD01010022500002016

003-FTJZ-2025-029

第 1 页 共 9 页



## 基桩抗拔检测报告

编号：003-FTJZ-2025-029

工程名称：福田区园岭街道兄弟高登高新产业园城市更新项目  
01 地块桩基工程

工程地点：福田区园岭街道八卦三路以北，八卦四路以南，八卦路以西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02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 年 11 月 08 日

(1)  
7-103042430700



GD01010022500002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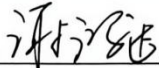
### 6、检测结论


对福田区园岭街道兄弟高登高新产业园城市更新项目 01 地块桩基工程的 2 根  $\Phi 1200\text{mm}$  桩径的灌注桩（工程桩）在地面进行单桩竖向抗拔静载检测，其检测结论为：


1、所测桩径 1200mm 的 01-11#、01-18#灌注桩，单桩竖向抗拔承载力检测值为 5700kN，达到设计要求单桩竖向抗拔承载力特征值 2850kN 的 2 倍，满足设计要求。

主要检测人：谢鸿达  检测员证号： 3025207

主要检测人：杨建华  检测员证号： 2302030000000049

报告编写人：谢鸿达  检测员证号： 3025207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 3016245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务：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5.11.08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GD01010022500001127



## 试验桩抗拔试验报告

编号：003-FTJZ-2025-018

工程名称：福田区园岭街道兄弟高登高新产业园城市更新项目  
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八卦路与八卦三路交汇处西北角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5 年 5 月 6 日至 2025 年 5 月 12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 年 5 月 1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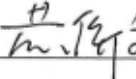
## 6、试验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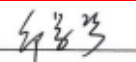
对福田区园岭街道兄弟高登高新产业园城市更新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的 3 根灌注桩（试验桩）进行单桩竖向抗拔静载试验，其检测结论为：

所测  $\Phi 1200\text{mm}$  桩径的 S1#、S2#、S3#灌注桩单桩竖向抗拔承载力检测值均为 6600kN。

主要检测人：莫海波  检测员证号： 3001047

报告编写人：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 3015270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 3016245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 务：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5.5.14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年5月14日

(1)

GD01010022500001127



### 3.6.3 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灌注桩、管桩）

#### 3.6.3.1 建设单位出具的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任职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致：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项目部  
项目章

受贵司委托，我中心承接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现委派我中心员工邹学琴（身份证号：362226197804020024）担任该检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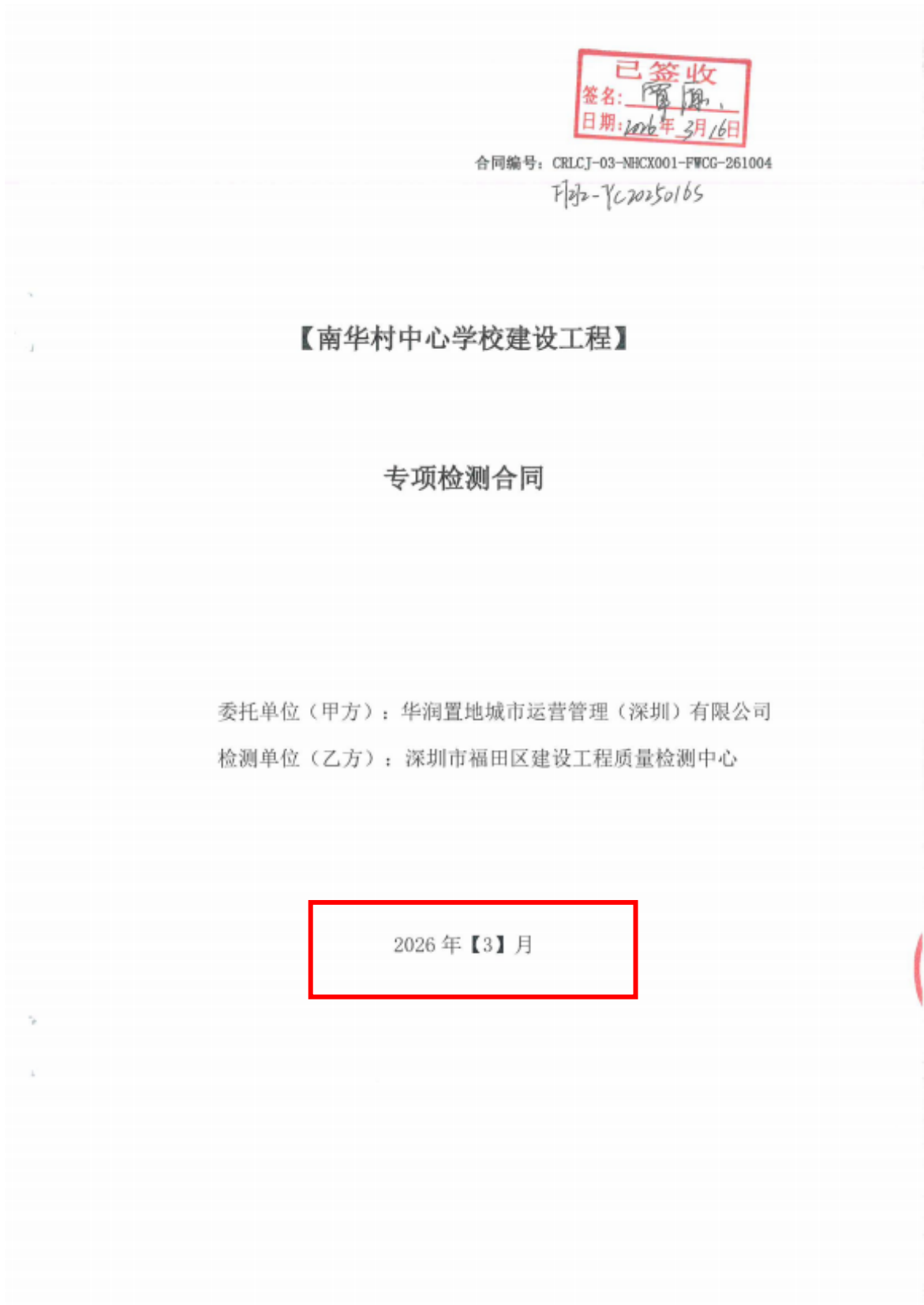
特此证明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0年3月3日



### 3.6.3.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基础上，甲方与乙方就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的有关事宜，协商签订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 二、检测内容

检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详见合同附件：技术要求。

### 三、检测依据

本次检测工作依据的标准、规范、规程详见合同附件：技术要求。

上述规范如有更新，以最新版为准，须满足最新规范及深圳市相关规定要求。

### 四、检测费用收费标准、检测数额及支付方式

1. 工程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叁佰壹拾肆万玖仟叁佰捌拾捌元捌角（即 RMB3149388.80 元），增值税率 6%，不含税合同价为 RMB2971121.51 元。详见合同附件报价函。

2. 本合同为协议单价合同，在实际检测中由于现场条件复杂，各检测项目的实际检测数量会因现场情况有所变化，最终的检测费用以实际检测工程量乘所列协议单价计算。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必须做好动态成本管控，避免过程动态成本金额直接超出合同金额；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工程量或者工作范围大幅超出原合同约定的，应及时向甲

(本页以下为双方关于《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合同》的

签字页，无正文)

 <p>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p>	 <p>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p>
日期：2026年3月3日	日期：2026年3月3日

## 工程项目总价表

工程名称：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备注
一	实体检测工程		
	基坑支护检测	179016.00	
	地基基础检测	1505083.20	
3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340720.00	
4	雷达探测	21081.60	
5	钢结构检测	192000.00	
6	绿建检测	911488.00	
	合计	3149388.80	



不参与下浮项目：①静载及压板试验吊运费26元/吨，静载抗压试验1200吨及以上吊运费按28.5元/吨计费，按最低收费3000元；②静载试验一次进场检测少于3根的，吊运费按照3根计；③静载及压板检测的吊运费仅包含25吨吊车的费用，如因现场情况特殊，超过此吨位则需要现场情况使用大吨位吊车，需另行增加费用，费用依据检测时当月深圳市公布的信息价计算；④界面钻芯管理管费160元/米（长径比大于35的桩应按50%比例安装）。⑤钢结构检测单次进场最低收费3000元/次。⑥后锚固拉拔检测单次进场最低收费4000元/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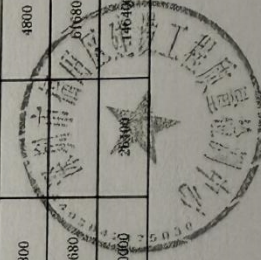
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基坑支护检测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部位	检测内容	单位	数量	基本取费 (元)	投标含税单价 (元)	投标含税合价 (元)	备注
1	基坑支护	灌注桩	低应变	根	67	500	400	26800	
			钻芯法	米	80	400	320	25600	
		三轴搅拌桩 (止水帷幕)	钻芯法	米	50	280	224	11200	
			袖芯法	米	50	400	320	16000	
		三轴搅拌桩 (坑内加固)	钻芯法	米	70	280	224	15680	
			基本试验	根	3	4000	3200	9600	最大试验荷载90kN
		钢花管土钉	验收试验	根	5	4000	3200	16000	最大试验荷载70kN
			基本试验	根	3	6640	5312	15936	最大试验荷载664kN
		预应力锚索	验收试验	根	8	5000	4000	32000	最大试验荷载300kN
			厚度检测	点	51			10200	
	合计						17901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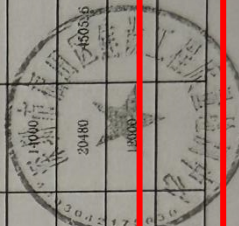


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专项检测—地基基础检测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部位	检测内容	单位	数量	基本取费 (元)	投标含税单价 (元)	检测费 (元)	技术服务费 (元)	合计(元)	备注
		试验桩	抗拔静载	根	3	15000	12000	36000	7920	43920	最大试验荷载1100kN
	抗压静载		根	3	25000	20000	60000	13200	73200	最大试验荷载3800kN	
	抗拔吊运费		根	3	3000		9000		9000		
	抗压吊运费		t	1140	26	29640			29640		
		工程桩(A区)	低应变	根	283	300	240	67920		67920	
			抗压静载	根	7	25000	20000	140000	30800	170800	最大试验荷载2200kN
			抗拔静载	根	3	10000	8000	24000	5280	29280	最大试验荷载800kN
			抗拔吊运费	根	3	6400	5120	15360	3379.2	18739.2	最大试验荷载500kN
			抗压吊运费	根	6	3000		18000		18000	
			抗拔吊运费	t	2660	36	69160			69160	
			孔内摄像	米	60	100	80	4800		4800	
		低应变	根	257	300	240	61680		61680		
		抗压静载	根	6	25000	20000	120000	26800	146800	最大试验荷载3200kN	



1	地基基础	工程桩 (BK)	根	3	10000	8000	24000	5280	23280	最大试验荷载200kN
		抗拔静载	根	3	6400	5120	15360	3379.2	18739.2	最大试验荷载200kN
		抗拔静运费	根	6	3000		18000		18000	
		抗压静运费	t	2280	26		59280		59280	
		孔内摄像	米	60	100	80	4800		4800	
		低应变	根	337	300	240	80880		80880	
		抗压静载	根	8	25000	20000	160000	35200	195200	最大试验荷载200kN
		抗拔静载	根	3	10000	8000	24000	5280	29280	最大试验荷载200kN
		抗拔静载	根	3	6400	5120	15360	3379.2	18739.2	最大试验荷载500kN
		抗拔静运费	根	6	3000		18000		18000	
		抗压静运费	t	3040	26		79040		79040	
		孔内摄像	米	60	100	80	4800		4800	
		基本试验	根	6	7900	6320	37920		37920	暂定按前篇检测承载力 0.8倍试验, 即790kN
		验收试验	根	21	7000	5600	117600		117600	最大试验荷载700kN
		重量检测	米	50	350	280	14000		14000	
		平板载荷	点	4	6400	5120	20480	46003.6	24985.6	32吨/点
		吊运费	点	4	3000		12000		12000	
		合计							1505083.20	



### 3.6.3.3 检测报告扫描件

003-FTJZ-2025-004



G001010012500008383

第 1 页 共 10 页



## 试验桩静载检测报告

编号：003-FTJZ-2025-004

工程名称：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爱华南路交汇处西南侧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时间：2025 年 2 月 10 日至 2025 年 2 月 15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 年 2 月 18 日





### 6、检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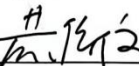
对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主体工程 3 根 $\Phi$ 500mm 桩径的预应力管桩进行单桩竖向抗压静荷载试验，其试验结论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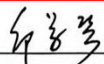
所测的 $\Phi$ 500mm 桩径的抗压试桩点 1（G238）、抗压试桩点 2、抗压试桩点 3（G863）单桩竖向抗压承载力检测值均为 3800kN。

主要检测人：白凯鹏  检测员证号： 3027421

主要检测人：莫海波  检测员证号： 3001047

报告编写人：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 3015270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 3016245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 务：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5. 2. 18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 基桩静载检测报告

编号：003-FTJZ-2025-015

工程名称：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与爱华南路交汇处西南侧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时间：2025 年 0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05 月 13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5 年 5 月 1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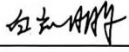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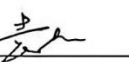
### 6、检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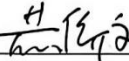
对南华村中心学校建设工程主体工程的 21 根预应力管桩（工程桩）在地面处进行单桩竖向抗压静载试验，其检测结论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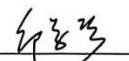
所测桩径 500mm 的 G1355、G1635、G1648、G187、G278、G307、G442、G503、G766、G784、G912、G1130、G1606、G1785、G2012、G957、G2063、G829、G1532、G474A、G618 预应力管桩，在地面处检测的单桩竖向抗压承载力检测值为 3800kN，达到设计要求单桩竖向抗压承载力特征值的 2 倍，满足设计要求。

主要检测人：白凯鹏  检测员证号： 3027421

主要检测人：莫海波  检测员证号： 3001047

报告编写人：袁志远  检测员证号： 3015270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 3016245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 务：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5.5.16





### 3.6.4.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检测技术管理规范》(GB 50618-2011)等有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基础上,甲方与乙方就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的有关事宜,协商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福田区沙头街道文化创意园城市更新项目 (EPC)

1.2 工程地点: 福田区沙头街道福强路与新洲路交汇处西南角

1.3 建设规模: / \_\_\_\_\_

### 第二条 检测内容

#### 类别及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的检测类别:

- 1、 基坑支护灌注桩低应变、灌注桩钻芯法、咬合桩超声波、咬合桩钻芯法、旋喷桩钻芯法、喷射混凝土厚度检测
- 2、 试验桩灌注桩低应变、灌注桩抗压静载检测
- 3、 工程桩灌注桩低应变、灌注桩钻芯法检测
- 4、 试验岩石锚杆基本试验
- 5、 裙楼抗浮岩石锚杆验收试验
- 6、 裙楼筏板基础标贯试验、平板载荷试验
- 7、 钢结构焊缝超声波、防腐防火涂层厚度检测
- 8、 混凝土实体结构回弹法、取芯法、钢筋保护层厚度、楼板厚度、钢筋后锚固抗拔检测、抹灰砂浆粘结强度检测
- 9、 其他属于乙方经营范围或检测资质范围内的检测项目。

### 第三条 检测依据和方法

1、本工程质量检测工作依据的标准、规范、规程为：【与本项目有关的施工资料及相关检测检验规范。】

#### 第四条 检测费用收费标准、检测数额及支付方式

4.1 鉴于当前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约定本合同项下的收费标准如下：（具体的内容可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号）的计费标准下浮40%计费，按照实际发生检测项目及检测数量计算总检测费用。

暂定合同总费用（含税）：¥3,718,530.00元（大写叁佰柒拾壹万捌仟伍佰叁拾元），本合同费用含增值税发票，税率为6%。本合同检测费用构成附表如下：

检测费用明细表

类别	检测项目	单位	工作量	标准单价(元)	优惠单价(元)	检测费用(元)	备注
支护	灌注桩低应变	根	154	500.0	300.0	46200.00	
	灌注桩钻芯法	米	160	400.0	240.0	38400.00	每次进场进尺少于100m,加收3000元进出场费
	咬合桩超声波	管*米	530	30.0	18.0	9540.00	不含钢管费用
	咬合桩钻芯法	米	80	400.0	240.0	19200.00	每次进场进尺少于100m,加收3000元进出场费
	旋喷桩钻芯法	米	140	280.0	168.0	23520.00	每次进场进尺少于100m,加收3000元进出场费
	喷射混凝土厚度	点	72	250.0	150.0	10800.00	
试验柱	灌注桩低应变	根	3	500.0	300.0	900.00	

	灌注桩抗压静载	根	3	106750.0	64050.0	192150.00	试验荷载 2580 吨/根
	灌注桩抗压吊运费	吨	7740	28.5	28.5	220590.00	吊运费不下浮
工程桩	灌注桩低应变	根	234	500.0	300.0	70200.00	
	灌注桩钻芯法	米	1900	400.0	240.0	456000.00	每次进场进尺少于 100m, 加收 3000 元进出场费
试验锚杆	岩石锚杆基本试验	根	6	8000.0	4800.0	28800.00	最大试验荷载 800KN
抗浮锚杆	岩石锚杆验收试验	根	75	8000.0	4800.0	360000.00	最大试验荷载 800KN
筏板基础	标贯试验	米	300	500.0	300.0	90000.00	5 米/孔, 少于 100M 加收 3000 元进场费
	平板荷载试验	点	24	12200.0	7320.0	175680.00	70 吨/点 (1m×1m 板)
	平板荷载吊运费	点	24	3000.0	3000.0	72000.00	吊运费不下浮
基坑、地基小计						1,813,980.00	
钢结构	焊缝超声波	米	6500	150	90	585000.00	单次进场检测最低收费 3000 元
	防腐涂层厚度检测	构件	100	250	150	15000.00	
	防火涂层厚度检测	构件	100	250	150	15000.00	
钢结构小计						615,000.00	
混凝土实体结构	回弹法	测区	17880	60	36	643680.00	
	取芯法	个	165	500	300	49500.00	
	钢筋保护层厚度	构件	1233	500	300	369900.00	
	楼板厚度	点	783	150	90	70470.00	
	钢筋后锚固抗拔检测	根	200	1200	720	144000.00	单次进场最低收费 4000 元

	抹灰砂浆粘结强度	组	8	2500	1500	12000.00	
混凝土实体结构小计						1,289,550.00	
合计(元)						3,718,530.00	

4.2 若实际检测项目有未包含在上述表格内的,参照本合同第四条第一款标准计费。

4.3 另外计费项目(不参与下浮):①超声波埋管 25 元/管米;②抽芯、标贯、重型触探检测每次进场进尺少于 100m,加收 3000 元进出场费;③静载及压板试验吊运费 26 元/吨,静载抗压试验 1200 吨及以上吊运费按 28.5 元/吨计费,静载单根(压板单点)最低收费 3000 元;④静载或压板试验一次进场检测少于 3 根的,吊运费按照 3 根计;⑤静载及压板检测的吊运费仅包含 25 吨吊车的费用,如因现场情况特殊,超过此吨位则需依现场情况使用大吨位吊车,需另行增加费用,费用依据检测时当月深圳市公布的信息价结算;⑥界面钻芯管理管费 160 元/米(长径比大于 30 的桩应按抽检数量 150%比例安装)。⑦钢结构检测单次进场最低收费 3000 元/次。⑧后锚固拉拔检测单次进场最低收费 4000 元/次。

4.4 钻芯检测未钻至桩底的桩(如遇到超声波管、钢筋或偏出桩外),乙方须对其进行测斜,乙方须保证测斜数据的真实性及准确性,若钻芯孔垂直度超出规范的要求( $>0.5\%$ ),则相关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若钻芯孔垂直度满足规范要求( $\leq 0.5\%$ ),则相关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

4.5 若试验场地受限,需增加机械费及场地处理费用等,经甲乙双

(本页以下为双方关于《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合同》的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吴建文

法定代表人：李柳燕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38893226

电话：0755-83830081、0755-83806634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3.6.4.3 检测报告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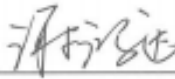
003-FTJZ-2026-005		GD01010012600004212	第 1 页 共 10 页				
 202319127198				<h2>试验桩静载检测报告</h2>			
编号：003-FTJZ-2026-005							
工程名称：福田区文化创意园城市更新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福田区沙头街道福强路与新洲路交汇处西南角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6 年 04 月 08 日至 2026 年 04 月 18 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6 年 04 月 2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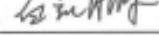
## 6、检测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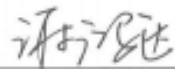
对福田区文化创意园城市更新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的 3 根灌注桩（试验桩）进行单桩竖向抗压静载试验，其检测结论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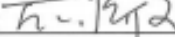
所测桩径 1200mm 的 SYZ1、SYZ2、SYZ3 试验桩，在地面处检测的单桩竖向抗压承载力检测值为 28800k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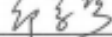
主要检测人：谢鸿达  检测员证号：3025207

主要检测人：莫海波  检测员证号：3001047

主要检测人：白凯鹏  检测员证号：3027421

报告编写人：谢鸿达  检测员证号：3025207

报告审核人：黄侨文  检测员证号：3016245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6.4.23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6年04月23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1)

4403042438700

### 3.6.5 福田中学改扩建项目(基坑支护及桩基础) 检测合同 (灌注桩)

#### 3.6.5.1 建设单位出具的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任职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致：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受贵司委托，我中心承接福田中学改扩建项目专项检测（基坑支护及桩基础等），现委派我中心员工邹学琴(身份证号:362226197804020024)担任该检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特此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2年4月5日

### 3.6.5.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 告 知 函

各企业、单位：

根据我区深化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工作的统一部署及区编办《关于同意设立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的批复》（福编办[2022]11号），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称：新检测中心）已正式成立，举办单位为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主管部门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新检测中心承接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称：原质监站（检测中心）]的“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检测职责”。现就业务对接、合作事宜作出如下告知：

一、原质监站（检测中心）与贵企业（单位）签订的业务合同、协议等由新检测中心承继，原有的业务关系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继续有效。目前新检测中心银行账户已正式启用，为便于贵、我双方有效完成业务结算事宜，原质监站（检测中心）与贵企业（单位）签订合同的收款、付款账户变更为新检测中心的如下收款账户：

单位名称、户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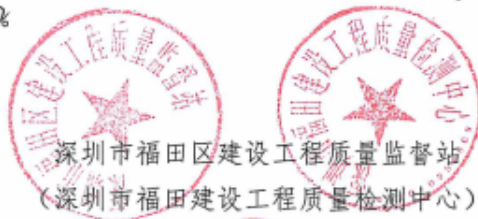
纳税人识别号：12440304MB2E06919E

地址、电话：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四街233号 83830080

开户行及账号：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15281613140095

二、新的业务请联系新检测中心洽谈和对接，联系人：*黄侨文*，  
联系电话：*18926496888*

特此函告。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6月30日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FTZJZ-JC20220165



## 建设工程检测合同

(基坑支护、桩基础)

项目名称: 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

甲 方: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签订时间: 2022年 4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工程质量检测技术管理规范》等有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基础上，甲方与乙方就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的有关事宜，协商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田路 98 号

### 第二条 检测内容

#### 类别及项目

甲方委托乙方的检测类别：

- 1、 低应变
- 2、 超声波
- 3、 钻芯法
- 4、 界面钻芯
- 5、 锚索基本试验
- 6、 锚索验收试验
- 7、 静载抗拔试验
- 8、 静载抗压试验
- 9、 喷射混凝土厚度检测
- 10、 其他乙方具有资质的检测项目

### 第三条 检测依据和方法

1、本工程质量检测工作依据的标准、规范、规程为：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施工图《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基坑支护工程设计图》、《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项目设计图纸要求和《深圳市建筑基桩检测规程》(SJG 09-2020)及有关的施工资料及相关检测检验规范。

#### 第四条 检测费用收费标准、检测数额及支付方式

4.1 本合同收费标准执行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编制的《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一)》

下浮 20%计费。暂定合同总费用(含税)：¥6296200元(大写：陆佰贰拾玖万陆仟贰佰元整)，具体如下表：

类别	检测项目	单位	工作量	优惠单价(元)	检测费用(元)	备注
基坑支护	超声波	米	4000	24	96000	
	锚索基本试验	根	3	5280	15840	660kN/根
	锚索验收试验	根	12	4000	48000	
	旋喷桩钻芯	米	45	224	10080	
	喷射混凝土厚度	芯样	30	400	12000	检测方法为取芯法
抗拔试验桩	低应变	根	6	400	2400	
	抗拔静载试验	根	1	14640	14640	最大试验荷载 2600kN
		根	1	24400	24400	最大试验荷载 4800kN
		根	1	39040	39040	最大试验荷载 5600kN
桩基础	低应变	根	277	400	110800	
	超声波	米	34750	24	834000	
	桩基钻芯	米	4000	320	1280000	

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

####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任一方可向深圳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条 附则

10.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2 本合同经双方当事人签字或者盖章后生效。

10.3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日期：2022年4月12日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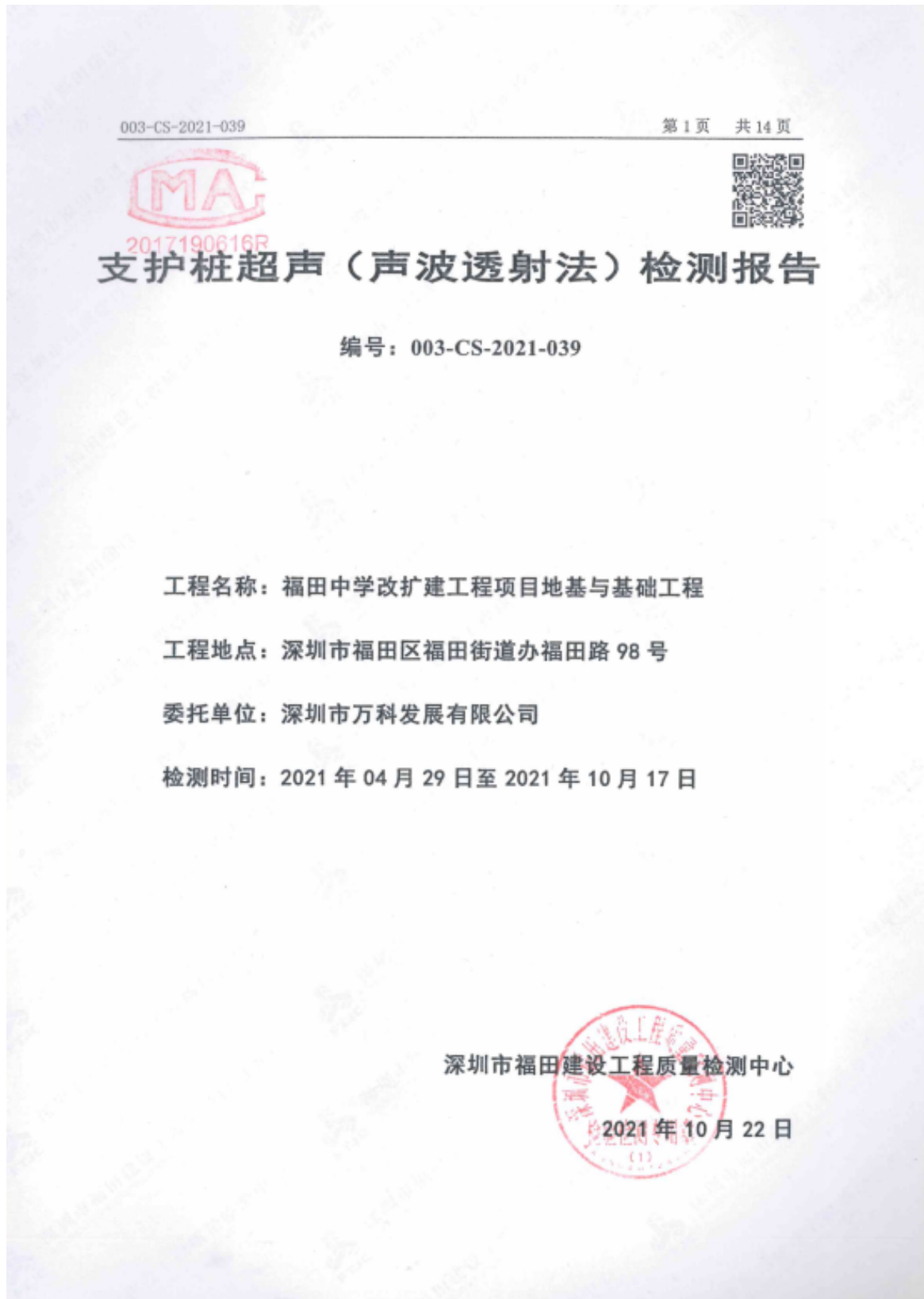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83830081、83806634

日期： 年 月 日

### 3.6.5.3 检测报告扫描件




## 6、检测结论

对福田中学改扩建工程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91 根支护桩进行超声检测，其结论如下：

- (1) 受检 87 根桩为 I 类桩，占桩总数 95.6%；
- (2) 受检 4 根桩为 II 类桩，占桩总数 4.4%。

主要检测人：袁志远  工程质量检测证号：3015270

主要检测人：谢明权  工程质量检测证号：3001049

报告编写人：袁志远  工程质量检测证号：3015270

报告审核人：邹学琴  工程质量检测证号：3011913

报告批准人：张建东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1.10.22

深圳市福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1 年 10 月 22 日



### 3.6.6 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建设工程基坑支护、桩基检测（灌注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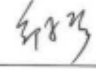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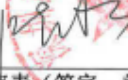

#### 3.6.6.1 建设单位出具的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任职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检测方案报审表** JK-DT-2021-039

工程名称：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建设工程

致：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建设单位

我方已根据图纸和规范的要求编制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建设工程桩基检测方案（详见附件），并经我单位技术负责人批准，请予以审核确认。

检测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1.9.9	 检测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1.10.14	（公章） 
设计单位意见： 同意此方案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1.10.18	（公章）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按此方案实施		
项目总监（签字）： 	日期：2021.9.18	（公章） 
施工单位意见： 同意上报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1.9.11	（公章）
建设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1.10.25	（公章） 

备注：检测方案和报审表（签字、盖章）原件报送质监站一份存档。

### 3.6.6.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 告 知 函

各企业、单位：

根据我区深化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工作的统一部署及区编办《关于同意设立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的批复》（福编办[2022]11号），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称：新检测中心）已正式成立，举办单位为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主管部门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新检测中心承接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称：原质监站（检测中心）]的“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检测职责”。现就业务对接、合作事宜作出如下告知：

一、原质监站（检测中心）与贵企业（单位）签订的业务合同、协议等由新检测中心承继，原有的业务关系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继续有效。目前新检测中心银行账户已正式启用，为便于贵、我双方有效完成业务结算事宜，原质监站（检测中心）与贵企业（单位）签订合同的收款、付款账户变更为新检测中心的如下收款账户：

单位名称、户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12440304MB2E06919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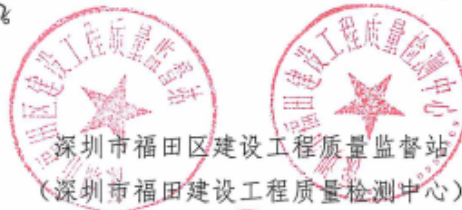
地址、电话：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四街233号 83830080

开户行及账号：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15281613140095

二、新的业务请联系新检测中心洽谈和对接，联系人：*黄侨文*，

联系电话：*18926496882*

特此函告。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6月20日



FT2J2-JC202100205

已签收  
签名: 谢旭  
日期: 2021年4月30日

合同编号:

FTJG

QT 2021075

# 深圳市工程检测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建设工程基坑支护、桩基检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华三路交界处

甲 方: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二〇二一年四月

# 工程检测合同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了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建设工程桩基础、基坑支护检测工作，为了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本着友好协作，相互信任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一致条款，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名称：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建设工程基坑支护、桩基础检测

二、工程位置：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华三路交界处

### 三、检测内容：

检测项目内容：按国家有关规范规定对所需项目进行检测，包括但不限于超声波、桩基钻芯、静载试验、低应变检测。具体检测范围以甲方要求为准，并须满足《深圳市建筑基桩检测规程》（SJG 09-2020）等相关规范、规定要求。

###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权利和义务

(1) 及时与乙方确认工程进度及检测工程量。

(2) 对本在建工程各类检测数据有知情权，有权随时查询。

(3) 从乙方获取工程检测咨询服务的权利。

(4) 在检验过程中，若甲方对乙方检验人员或工作程序等有意见，可向乙方提出改正要求。

(5) 甲方应根据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乙方结算并支付检测费用。

## 2. 乙方权利和义务

(1) 负责现场的检测设备的安装、调度及检测工作。

(2) 按深圳市标准《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05-2011)、深圳市标准《深圳市建筑基桩检测规程》(SJG 09-2020)等相关职能部门最新规定有效规范进行检测。

(3) 乙方负责按国家或行业相关规范、标准做好已收试件的保存、保养工作,并向甲方提供企业及相关人员的资质证书等。

(4) 检测人员必须严格按照规范、标准进行操作,并及时进行检测。检测人员必须遵守职业道德,保证检测数据的真实性。

(5) 乙方应及时出具公正、准确、可靠的检测报告并负责对甲方的检测数据保密。

(6) 乙方应严格按国家相关法律、技术规范、标准及实验室检测工作程序进行检测,保证检测结果的公正性、科学性和准确性。

(7) 对甲方提出的有关检测结果的疑问,乙方应及时进行解释、复核。

(8) 乙方须按国家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及深圳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有关规定进行检测工作,本工程检测期间发生的所有安全事故及相关行政处罚、损失赔偿等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由责任方进行承担,如责任方无力承担或拒绝承担的,乙方应先行垫付。

## 五、检测工期:

1. 进场时间:根据现场情况而定,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在满足检测条件下即进场开展检测工作。

2. 提供报告时间:全部检测结束后十五个工作日提供正式检测报告。

## 六、检测费用与结算方法:

1. 检测费用

类别	检测项目	单位	工作量	标准单价 (元)	优惠单价 (元)	检测费用 (元)	备注
基坑支护	超声波检测 (咬合桩)	米	2970	30	24	71280	
	钻芯法 (咬合桩)	米	870	400	320	278400	
	超声波检测 (立柱桩)	米	500	30	24	12000	
	钻芯法 (旋喷桩)	米	85	280	224	19040	
	喷射混凝土厚度检测	点	30	500	400	12000	检测方法 为钻芯法
桩基础	静载抗拔试验 (试验桩)	根	1	30500	24400	24400	320 吨/根
		根	2	30500	24400	48800	360 吨/根
	低应变(试验桩)	根	6	500	400	2400	
	低应变	根	59	500	400	23600	
	超声波检测	米	1600	30	24	38400	
	钻芯法	米	500	400	320	160000	
	静载抗拔试验	根	1	30500	24400	24400	320 吨/根
		根	2	30500	24400	48800	360 吨/根
小计 A (元)						763520	
桩基础	静载吊运费 (试验桩)	吨	1040	26	26	27040	
	静载吊运费	吨	1040	26	26	27040	
	钻芯进出场费 (旋喷桩)	次	1	3000	3000	3000	
小计 B (元)						57080	
总费用 A+B (元)						¥820,600	

备注：1、本报价单中不包含埋管单价，工作量为预估工作量，工作量按实结算。

2、若实际检测项目有未包含在上述表格内的，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编制的《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一）》下浮 20%计费。

3、不参与下浮项目：①超声波埋管 25 元/管米；抽芯、标贯检测每次进场进尺少于 100m，加收 3000 元进出场费；②静载试验吊运费 26 元/吨，单根最低收费 3000 元；③静载试验一次进场检测少于 3 根的，吊运费按照 3 根计；④26 元/吨的吊运费仅包含 25 吨吊车的费用，如因现场情况特殊，超过此吨位则需依现场情况使用大吨位吊车，需另行增加费用；⑤界面钻芯管理费 160 元/米（长径比大于 35 的桩应按 50%比例安装）。

检测单价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下浮 20%计费；

2. 若检测场地受限，需增加机械费及场地处理费用等，经甲乙双方商讨确定费用，结算时支付。

3. 结算方式：双方同意根据以上检测单价，按照实际发生检测项目及检测工程量计算总检测费用。

#### 七、合同价款及其支付方式：

1. 币种：人民币

2. 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价）：820,600 元（大写：捌拾贰万零陆佰元整）

3. 支付方式：

(1) 乙方完成全部检测后，提供经甲方确认的实际工作量开具的工程量清单及正式检测报告一式叁份，甲方于 30 个工作日内确认工作量并向乙方支付 80% 的检测费用。

(2) 乙方向甲方提交本项目检测报告、检测工程结算申请及资料，由甲方确认结算资料无误后提交甲方委托的审核单位。甲方委托的审核单位结算审定后，按结算审定价向乙方支付余款。

(3) 合同总价款已包括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乙方同意以甲方委托专业审核单位核定的结算价款作为本项目的结算价。如本项目被政府相关部门抽查审核的，最终结算金额以政府相关部门核查确定的结算价或按照政府相关部门核查意见调整后的结算价款为准。如政府相关部门核查后确定的结算价或按照政府相关部门核查意见调整后的结算价款较前述专业审核单位核定结算价款少的，乙方应无条件全额退回超付款项。

(4) 乙方应于每次申请付款时向甲方开具当期支付金额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甲方支付时间为收到乙方提供发票后 14 个工作日内。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C 座 4 楼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海大道 1004 号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83830081、83806634

纳税人识别号：12440304455750692E

开户名称：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开户行：平安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账号：11002895828701

日期：2021 年 4 月 29 日

日期：2021 年 4 月 29 日

### 3.5.6.3 检测报告扫描件

003-DD-2021-058

第1页 共11页



GD01030012300001952



## 基桩低应变法检测报告

编号：003-DD-2021-058

工程名称：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原路灯大厦（已拆）旧址

委托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时间：2022年10月20日至2022年11月26日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2年12月0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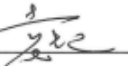


## 6、检测结论

对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建设工程的 40 根工程桩进行低应变法检测，其结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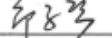
- 1) 受检桩中 38 根桩为 I 类桩，占受检桩总数 95.00%；
- 2) 受检桩中 2 根桩为 II 类桩，占受检桩总数 5.00%。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上岗证书号：粤建检证字 3015838

袁志远  上岗证书号：粤建检证字 3015270

报告编写人：张立业  上岗证书号：粤建检证字 3015838

报告审核人：张建东  上岗证书号：粤建检证字 3008109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2.12.5

深圳市福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2年12月05日

GD01030012300001952



### 3.6.7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01-01 地块基坑支护及桩基础检测（灌注桩）

#### 3.6.7.1 建设单位出具的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任职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

### 检测方案报审表

工程名称：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01-01 地块）

致：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建设单位	
我方已根据本工程施工图纸《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01-01 地块，2021.01.05》、《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01-01 地块 1 栋 A 座，1 栋 B 座，1 栋 C 座，2020.09.30》、深圳市标准《深圳市建筑桩检测规程》(SJG09-2020)、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 15-60-2019)、专家咨询意见 (2021.5.24) 及建设单位 2022 年 02 月 14 日提供的《华富村项目 II 标段 01 地块工程桩检测检验批区域划分图》的要求编制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01-01 地块) 桩基础检测方案 (详见附件)，并经我单位技术负责人批准，请予以审核确认。	
检测负责人 (签字): 	日期: 2022.2.14 检测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日期: (公章) 
设计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日期: (公章)
监理单位意见: 	
项目总监 (签字): 	日期: 2022.2.19 (公章)
施工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日期: 2022.2.19 (公章)
建设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日期: 2022.2.21 (公章)

备注：检测方案和报审表（签字、盖章）原件报送质监站一份存档。

### 3.6.7.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 告 知 函

各企业、单位：

根据我区深化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工作的统一部署及区编办《关于同意设立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的批复》（福编办[2022]11号），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称：新检测中心）已正式成立，举办单位为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主管部门为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新检测中心承接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以下称：原质监站（检测中心）]的“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检测职责”。现就业务对接、合作事宜作出如下告知：

一、原质监站（检测中心）与贵企业（单位）签订的业务合同、协议等由新检测中心承继，原有的业务关系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继续有效。目前新检测中心银行账户已正式启用，为便于贵、我双方有效完成业务结算事宜，原质监站（检测中心）与贵企业（单位）签订合同的收款、付款账户变更为新检测中心的如下收款账户：

单位名称、户名：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12440304MB2E06919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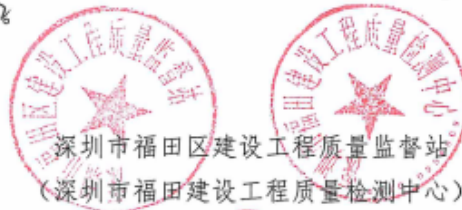
地址、电话：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石厦四街233号 83830080

开户行及账号：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15281613140095

二、新的业务请联系新检测中心洽谈和对接，联系人：*黄侨文*，

联系电话：*18926496882*

特此函告。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4年6月20日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FTJ2-20220765



## 建设工程检测合同

(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01-01 地块基坑支护及桩基检测合同)

项目名称：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甲 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签订时间：2020年 5月



(SJG09-2015)、广东省《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 15-60-2019、设计文件及有关的施工资料及相关检测检验规范。

**第四条 检测费用收费标准、检测数额及支付方式**

4.1 本合同收费标准执行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编制的《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一)》下浮 20 % 计费。本合同为单价合同，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工、材料、设备进退场、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等。暂定合同总费用(含税)：¥4,626,429.45 元 (大写：肆佰陆拾贰万陆仟肆佰贰拾玖元肆角伍分)，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 RMB 4,364,556.08，按 6%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 RMB

261,873.37 具体如下表：

类别	检测项目	单位	工作量	标准单价 (元)	优惠价 (元)	检测费用 (元)	吊装费	合价 (元)	备注
试桩	超声波	米	2650	30	24	63,600	0	63,600	
	钻芯法	米	490	400	320	156,800	0	156,800	
	抗拔静载	根	11	67,100	53,680	590,480	296,296	886,776	1036T/根
	界面钻芯	根	6	1,500	1,200	7,200	0	7,200	
	界面钻芯 (空桩)	米	330	100	80	26,400	0	26,400	
基坑支护	咬合桩 (掌桩) 超声波	米	4,293	30	24	103,032	0	103,032	

	咬合桩 (草桩) 钻芯法	米	392	400	320	125,440	0	125,440	
	咬合桩 (素桩) 钻芯法	米	168	400	320	53,760	0	53,760	
	地下连续 墙超声波	米	1,240	30	24	29,760	0	29,760	
	地下连续 墙钻芯法	米	384	400	320	122,880	0	122,880	
	喷射混凝 土厚度检 测	点	114	250	200	22,800	0	22,800	
	旋喷桩钻 芯法	米	77	280	224	17,248	0	17,248	
一区 (01-01 地块1 栋C座 塔楼区 域)	超声波	米	1,080	30	24	25,920	0	25,920	
	钻芯法	米	500	400	320	160,000	0	160,000	
二区 (01-01 地块1 栋B座 塔楼区 域)	超声波	米	1,140	30	24	27,360	0	27,360	
	钻芯法	米	500	400	320	160,000	0	160,000	
三区 (01-01 地块1 栋A座 塔楼区 域)	超声波	米	1,560	30	24	37,440	0	37,440	
	钻芯法	米	700	400	320	224,000	0	224,000	
四区 (01-01 地块1 栋C座 塔楼的 周边裙 楼及地 下室区	低应变	根	78	500	400	31,200	0	31,200	
	钻芯法	米	500	400	320	160,000	0	160,000	
	抗拔静载	根	3	48,800	39,040	117,120	62,400	179,520	1根*600吨/ 根 1根*800吨/ 根 1根*1000吨/ 根

域)									根
抗压静载	根	1	67,100	53,680	53,680	33,800	87,480	1300吨/根	
	根	2	85,400	68,320	136,640	104,000	240,640	2根*2000吨/根	
五区 (01-01 地块1 栋B座 塔楼的 周边裙 楼及地 下室区 域)	低应变	根	94	500	400	37,600	0	37,600	
	钻芯法	米	700	400	320	224,000	0	224,000	
	抗拔静载	根	3	48,800	39,040	117,120	62,400	179,520	1根*600吨/ 根 1根*800吨/ 根 1根*1000吨/ 根
	抗压静载	根	1	67,100	53,680	53,680	33,800	87,480	1300吨/根
根		2	85,400	68,320	136,640	104,000	240,640	2根*2000吨/根	
六区 (01-01 地块1 栋A座 塔楼的 周边裙 楼及地 下室区 域)	低应变	根	98	500	400	39,200	0	39,200	
	钻芯法	米	700	400	320	224,000	0	224,000	
	抗拔静载	根	3	48,800	39,040	117,120	62,400	179,520	1根*600吨/ 根 1根*800吨/ 根 1根*1000吨/ 根
	抗压静载	根	1	67,100	53,680	53,680	33,800	87,480	1300吨/根
根		2	85,400	68,320	136,640	104,000	240,640	2根*2000吨/根	
一区 (01-02 地块1 栋A座 塔楼区 域)	超声波	米	5,632	30	24	135,168	0	135,168	
	钻芯法	米	2,500	400	320	800,000	0	800,000	
二区 (01-02 地块1 栋B座	超声波	米	2,268	30	24	54,432	0	54,432	
	钻芯法	米	1,000	400	320	320,000	0	320,000	

塔楼区域)									
三区 (01-02 地块1 栋B座 塔楼的 周边裙 楼及地 下室区 域)	低应变	根	130	500	400	52,000	0	52,000	
	钻芯法	米	1,000	400	320	320,000	0	320,000	
	抗拔静载	根	3	48,800	39,040	117,120	62,400	179,520	
	抗压静载	根	1	67,100	53,680	53,680	33,800	87,480	
		根	2	85,400	68,320	136,640	104,000	240,640	
四区 (01-02 地块1 栋A座 塔楼的 周边裙 楼及地 下室区 域)	低应变	根	82	500	400	32,800	0	32,800	
	钻芯法	米	700	400	320	224,000	0	224,000	
	抗拔静载	根	3	48,800	39,040	117,120	62,400	179,520	
	抗压静载	根	1	67,100	53,680	53,680	33,800	87,480	
		根	2	85,400	68,320	136,640	104,000	240,640	
下沉广 场	低应变	根	49	500	400	19,600	0	19,600	
	超声波	米	1850	30	24	44,400	0	44,400	
	钻芯法	米	300	400	320	96,000	0	96,000	
	界面钻芯	根	4	1,500	1,200	4,800	0	4,800	
	空桩	米	180	100	80	14,400	0	14,400	
	抗拔静载	根	3	48,800	39,040	117,120	62,400	179,520	600吨/根 800吨/根 1000吨/根
总费用(检测费用+吊装费)(元)								¥7,801,736.00	
其中:01-01地块总费用(检测费用+吊装费)(元)								¥4,626,429.45	按地下室 建筑面积 分摊, 01-01地块 分摊比例 为59.3%

根  
根  
根  
室  
积  
块  
例  
%

其中：01-02 地块总费用（检测费用+吊装费）（元）	¥3,175,306.55	
-----------------------------	---------------	--

4.2 若实际检测项目有未包含在上述表格内的，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下浮 20 %计费。

4.3 另外计费项目（不参与下浮）：①抽芯、标贯检测每次进场进尺少于 100m，加收 3000 元进出场费；②静载试验吊运费 26 元/吨，单根最低收费 3000 元；③静载试验一次进场检测少于 3 根的，吊运费按照 3 根计；④26 元/吨的吊运费仅包含 25 吨吊车的费用，如因现场情况特殊，超过此吨位则需依现场情况使用大吨位吊车，需另行增加费用。

4.4 若试验场地受限，需增加机械费及场地处理费用等，经甲乙双方商讨确定费用。检测完成后签署费用确认单，结算时由甲方一次性付给乙方。

4.5 合同签订后，如变更总价超出合同价 20%，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另签补充协议确定。

合同变更不应违反以下原则：

- 1) 检测要求的变更，不得违背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 2) 抽样主体的变动，相应的责任应随同变更；
- 3) 合同的变更，应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不得损害双方和公众利益。

4.6 甲方与乙方同意根据以上检测单价，按照实际发生检测项目及检测数量计算总检测费。乙方每月 25 日前递交报告关键页复印件及相

双方确认本合同首部载明地址为各自有效送达地址，若该地址发生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该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双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人民法院/仲裁机构法律文书的送达（含仲裁程序以及诉讼中一审、二审、重审、再审和执行等程序）。双方或仲裁机构、人民法院按该地址直接邮寄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均为对接收方的有效送达，若该等文件或法律文书被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十一条 附则

11.1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甲方执玖份，乙方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 本合同经双方当事人签字或者盖章后生效。

11.3 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83830081、83806634

日期： 年 月 日

### 3.6.7.3 检测报告扫描件

## 关于华富村项目施工许可证 与合同及图纸名称问题说明

部位	项目名称	施工许可证名称	图纸名称	说明
基坑工程 项目名称	华富村东、西区 旧住宅区改造 项目 II 标段	福田区华富村东、西 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01-01 地块、01-02 地块基坑支护与土 石方工程	01-01 地块	项目整体分 2 个地块，基坑 工程为 1 个施 工许可证，地 上分 3 个施 工许可证，同 属华富村东、 西区旧住宅区 改造项目 II 标段。
			01-02 地块	
地上主体 工程项目 名称	华富村东、西区 旧住宅区改造 项目 II 标段施 工总承包工程	福田英才苑	01-01 地块	
		福田湾区智慧广场 英才公寓	01-02 地块	
		福田湾区智慧广场		

项目整体分 2 个地块，基坑工程为 1 个施工许可证，地上分 3 个施工许可证，同属华富村东、西区旧住宅区改造项目 II 标段。

证明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GD01040012200043427



## 基桩钻芯检测报告

编号：003-ZX-2022-016

工程名称：福田英才苑

工程地点：深圳中心公园东侧、笋岗西路和华富村交汇处西南侧

委托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检测时间：2022年05月10日至2022年08月24日

深圳市福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2年08月30日



## 6、检测结论


对福田英才苑的 95 根旋挖灌注桩进行了钻孔抽芯检测，桩号及结论如下：

G16#	G18#	G19#	G20#	G26#	G30#	G38#	G45#	G48#	G52#
G68#	G71#	G73#	G75#	G76#	G77#	G78#	G93#	G105#	G120#
G128#	G132#	G134#	G135#	G151#	G155#	G156#	G183#	G194#	G198#
G210#	G211#	G240#	G247#	G250#	G260#	G272#	G278#	G282#	G284#
G285#	G287#	G290#	G296#	G299#	G307#	G310#	G324#	G342#	G349#
G350#	G359#	G367#	G370#	G373#	G374#	G379#	G387A#	G689#	GA-5#
GA-6#	GA-10#	GA-13#	GA-17#	GA-21#	GA-23#	GA-25#	GA-26#	GA-28#	GA-29#
GA-37#	GA-38#	GA-39#	GB-2#	GB-3#	GB-6#	GB-11#	GB-15#	GB-17#	GB-18#
GB-19#	GB-20#	GB-28#	GB-32#	GC-6#	GC-9#	GC-12#	GC-15#	GC-20#	GC-21#
GC-23#	GC-24#	GC-26#	GC-28#	GC-31#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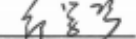
- (1) 钻芯检测的 G285#桩在 4.6~6.1m 及 13.3~13.6m 处见沟槽，完整性类别为 II 类；GA-25#桩 B 孔在 0~0.5m 及 3.0~4.4m 处见沟槽、C 孔在 7.0~8.0m 处见沟槽，完整性类别为 II 类；其余 93 根桩芯样完整，胶结密实，骨料分布均匀，外观较好，完整性类别为 I 类；
- (2) 钻芯检测的 95 根桩桩长与监理单位提供的桩长基本相符；
- (3) 钻芯检测的 95 根桩桩底未见沉渣或沉渣不大于 5cm；
- (4) 钻芯检测的 95 根桩桩底持力层为中风化或微风化花岗岩，分别符合设计桩底持力层为中风化或微风化花岗岩的要求；
- (5) 钻芯检测的 95 根桩桩身混凝土抗压强度分别满足 C35 或 C40 的设计要求。
- (6) 对钻芯检测的 60 根桩的桩底岩取样抗压，得出桩底中风化花岗岩单轴抗压强度代表值为 29.2~68.5MPa，经统计修正后取得其标准值为 40.9MPa；桩底微风化花岗岩单轴抗压强度代表值为 34.9~66.7MPa，经统计修正后取得其标准值为 49.1MPa。

主要检测人：李志辉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20235 号

主要检测人：张立业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15838 号

报告编写人：李志辉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20235 号

报告审核人：张建东  上岗证书号：广东省质监总站 3008109 号

报告批准人：邹学琴  职务：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22.8.30

深圳市福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2022年08月30日

GD01040012200043427



## 4、投标人拟派项目管理情况

### 4.1 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内容：拟派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情况。

编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执业资格	职称	学历/学位	在本单位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
1	邹学琴	项目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广东省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教高	本科/学士	15
2	黄侨文	项目技术负责人、静载项目组长	广东省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高级	本科/学士	5
3	禰东旭	项目质量负责人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广东省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高级	本科/学士	7
4	陈伟清	项目安全主任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	本科	9
5	黄凡	质量监督员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中级	本科/学士	27
6	谢鸿达	静载项目组长	广东省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中级	本科/学士	1
7	张立业	动测、触探项目组长	广东省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高级	本科/学士	6
8	李志辉	钻芯、孔内摄像项目组长	广东省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高级	研究生/硕士	9
9	袁志远	超声、锚杆、土钉项目组长	广东省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高级	本科/学士	12
10	刘德源	喷射混凝土厚度项目组长、项目技术人员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广东省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高级	研究生/硕士	9
11	王文军	项目技术人员	广东省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中级	本科	33
12	罗岳鹏	项目技术人员	广东省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初级	本科/学士	6
13	白凯鹏	项目技术人员	广东省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初级	本科	6

编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执业资格	职称	学历/学位	在本单位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
14	沈锦洪	项目技术人员	广东省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初级	专科	20
15	莫海波	项目技术人员	广东省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初级	专科	34
16	谢明权	项目技术人员	广东省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初级	专科	34
17	刘振威	项目技术人员	广东省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	专科	14
18	杨建华	项目技术人员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	/	18

**证明材料：**毕业证、学位证、专业技术证件（具备执业资格的提供执业资格证、具备职称的提供职称证），3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填表要求：**执业资格：填写由国家统考注册登记的相应资格，如“注册土木工程师”等。

职称：填写“初级”，“中级”，“高级”，“教高”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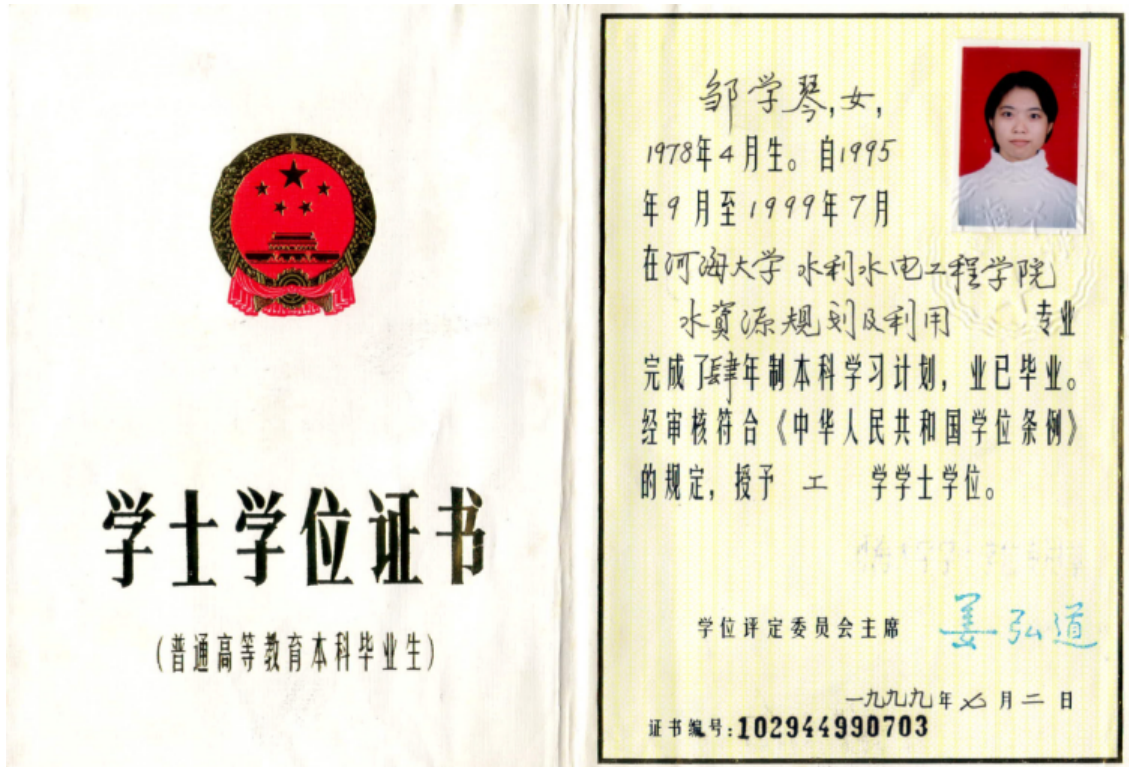
学历/学位：填写“本科/学士”，“研究生/硕士”等。

在本单位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填写人员在本单位入职后，从事与项目中担任职务同类的工作年限。

如无对应项的填“/”。

### 4.1.1 邹学琴

#### (1) 毕业证，学位证



The image shows the front and back of a degree certificate. The front cover (left) features the national emblem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t the top center. Below it, the title "学士学位证书" (Degree Certificate) is printed in large black characters, with the subtitle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Bachelor's Degree of Ordinary Higher Education) in smaller characters below. The back of the certificate (right) is yellow with a grid pattern. It contains a red-bordered portrait of the graduate,邹学琴, on the top right. The main text is handwritten in black ink, detailing her personal information and academic achievements. At the bottom right, there is a blue ink signature of the Dean,姜弘道, and the date "一九九九年 月 二 日". The certificate number "102944990703" is printed at the bottom left.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邹学琴, 女,  
1978年4月生。自1995  
年9月至1999年7月  
在河海大学水利水电工程学院  
水资源规划及利用 专业  
完成了肆年制本科学习计划, 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 授予 工 学学士学位。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姜弘道  
一九九九年 月 二 日  
证书编号: 102944990703



The image shows the front and back of a graduation certificate. The front cover (left) has a blue decorative border. The title "普通高等学校" (Ordinary Higher School) is at the top, followed by "毕业证书" (Graduation Certificate) in large red characters. A red-bordered portrait of the graduate,邹学琴, is on the left. At the bottom, it says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Made b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No. 00184804". The back of the certificate (right) is white with a blue border. It contains a handwritten entry for the student,邹学琴, including her gender, birth date, and graduation date. The main text describes her academic performance and approval for graduation. At the bottom right, there is a blue ink signature of the Dean,姜弘道, and the date "一九九九年 月 二 日". A red circular stamp of Hehai University is placed over the date and school number. The school number "95014005" is printed at the bottom left.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邹学琴 性别 女,  
一九七八年四月二日生, 于一九九五年  
九月至一九九九年 月 在本校  
水资源规划及利用 专业  
肆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姜弘道  
校 名: 海  
一九九九年 月 二 日  
学校编号: 95014005

## (2) 专业技术证件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14日  
- 2026年10月11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邹学琴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8年04月02日  
注册编号: AY20083100326  
聘用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1月09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 4.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161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09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邹学琴 身份证 (ID): 362226197804020024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1913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标准要求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与桩承载力检测 (静载荷试验)	2011-05-27	无记录
	桩承载力与完整性检测 (高应变)	2011-11-25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12-08-30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	2012-06-22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孔取芯/编年)	2012-07-27	无记录
监测与测量	岩土工程原位测试	2012-09-25	无记录
	建筑变形测量	2011-08-19	无记录



注释: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遵守相应法律法规。

验证网址: <http://jcd.gdjsicjdxh.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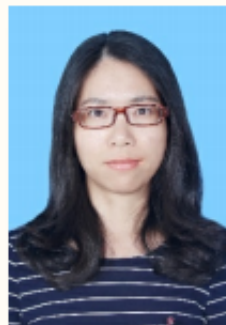


2016-03-09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邹学琴

身份证号：362226197804020024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管理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177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3) 3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邹学琴		证件号码	36222619780402002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2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6	6	6
截止		2026-05-28 10:13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8 10:13

## 4.1.2 黄侨文

### (1) 毕业证、学位证



(2) 专业技术证件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黄侨文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6245

身份证 (ID): 440582198909132735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与桩基承载力检测 (静载荷试验)	2014-04-18	无记录
桩基承载力与完整性检测 (高应变)	2026-02-09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24-07-29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	2024-11-13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芯取芯(编年))	2023-03-27	无记录
岩土工程原位测试	2024-04-16	无记录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2023-03-27	无记录
基坑监测	2018-08-31	无记录
建筑变形测量	2014-07-25	无记录



发证单位盖章

注册: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遵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验证网址: <http://jcid.gdjcjd.com>



2026-03-09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侨文  
身份证号：44058219890913273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管理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7169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3) 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黄侨文		证件号码	440582198909132735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2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6	6	6
截止		2026-05-27 15:53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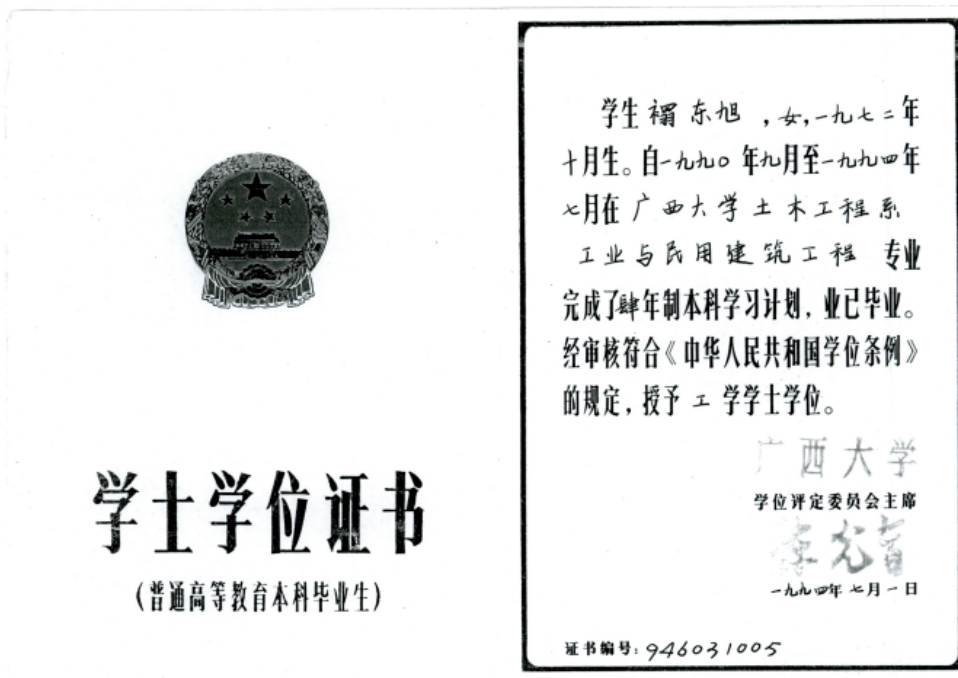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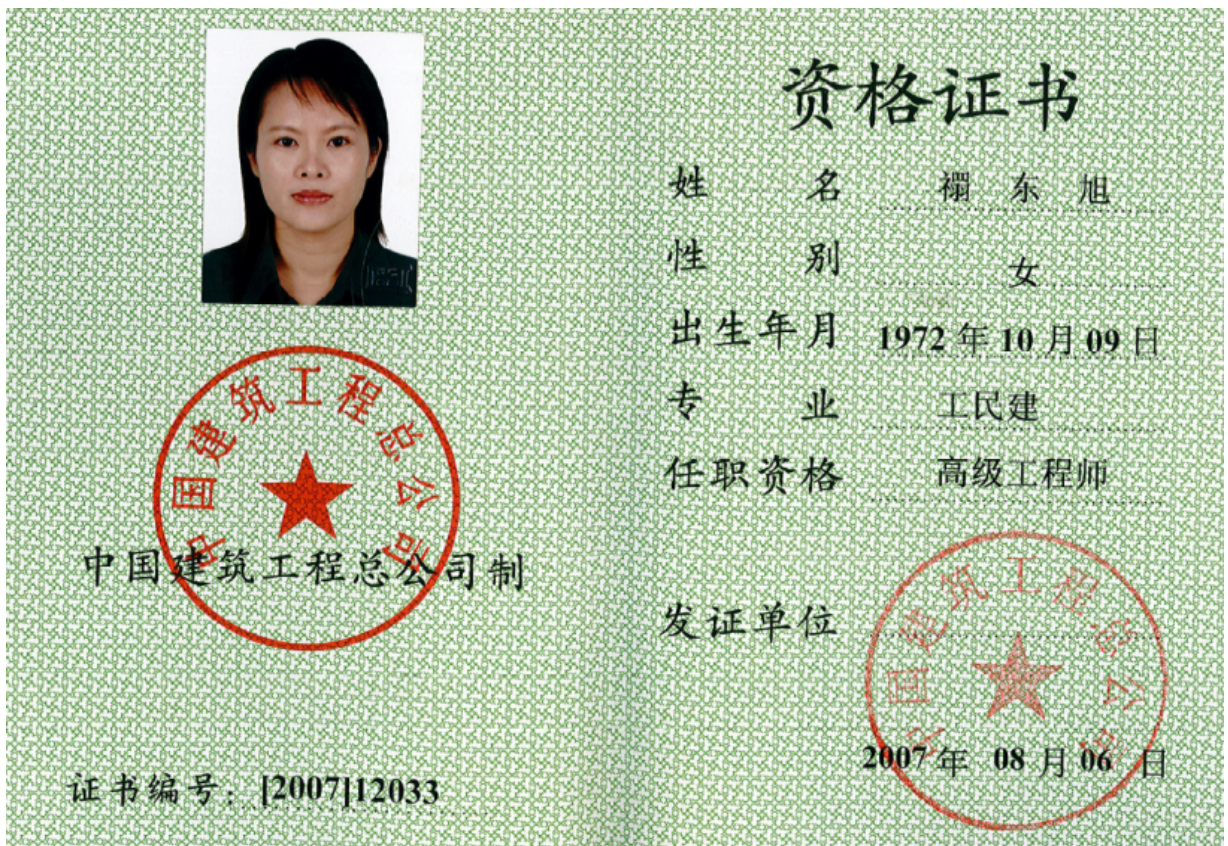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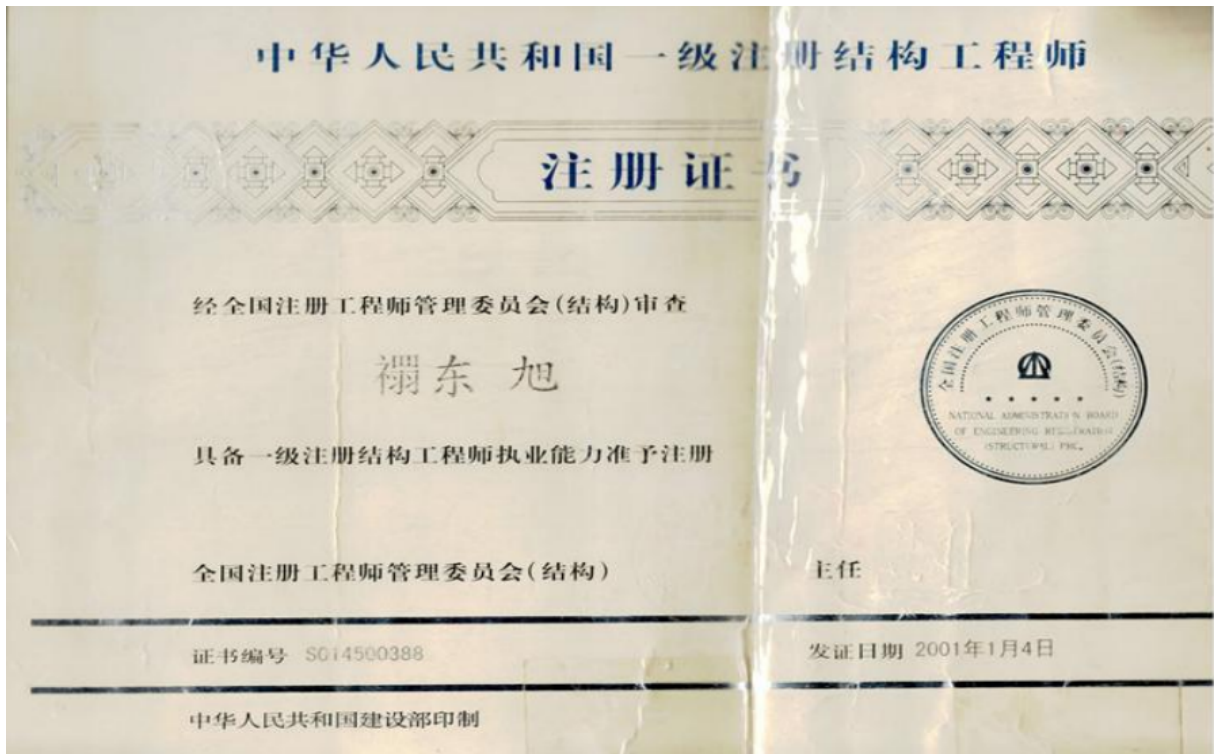
2026-05-27 15:53

### 4.1.3 禩东旭

#### (1) 毕业证、学位证



(2) 专业技术证件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Full name): 禡东旭 身份证(ID): 452122197210090026  
单位(Employer):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证书编号(Certificate No): 3025373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标准要求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桩身完整性检测(声波透射)	2023-03-27	无记录
主体结构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2019-10-16	无记录
其他类别	砌体结构检测	2021-04-23	无记录
	房屋安全检测鉴定	2021-05-25	无记录



注: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若有造假行为应由雇主授权。

验证网址: <http://gcjd.gdjsicjdxh.com>



2026-01-09

### (3) 3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禡东旭		证件号码	452122197210090026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1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7	7	7
截止		2026-05-27 16:0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7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7 16:07

## 4.1.4 陈伟清

### (1) 毕业证



## (2) 专业技术证件

	陈伟清 同志于二〇二五年五月三日至二〇二五年六月二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人员建筑工程地基基础检测员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陈伟清	
身份证号 441424198009062534	
证书编号 2502030000000024	
工作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二〇二五年六月专用章 有效期至：2027年06月09日

### (3) 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陈伟清		证件号码	44142419800906253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601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5	5	5
截止		2026-05-27 16:39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7 16:39

## 4.1.5 黄凡

### (1) 毕业证、学位证





#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黄凡，男，  
1976年7月生。自1995  
年9月至1999年6月  
在 深圳大学  
建筑工程(工民建) 专业



完成了四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 工学学士学位。

深圳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谢维信

一九九九年 六月 十五日

证书编号: 105904990365

## (2) 专业技术证件

	黄凡 同志于 二〇二三年 五月二十日至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九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建筑工程地基基础检测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黄凡	
身份证号 440301197607308017	
证书编号 2302030000000048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日
工作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19日



粤中取证字第 00200400289 号

黄凡 于二〇〇四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

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〇

### (3) 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黄凡		证件号码	44030119760730801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2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6	6	6
截止		2026-05-27 16:01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6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6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6个月, 缓 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7 16:01

## 4.1.6 谢鸿达

### (1) 毕业证、学位证



(2) 专业技术证件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谢鸿达      身份证 (ID): 441702199604113837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25207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开放)	发证日期	新载蒙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与基础承载力检测 (静载荷试验)	2020-10-10	无记录
	桩基承载力与完整性检测 (高应变)	2023-09-18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24-07-29	无记录
主体结构	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	2024-11-13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芯法芯样试件)	2023-04-10	无记录
	岩土工程原位测试	2023-08-03	无记录
	砌体结构检测	2024-04-29	无记录
	混凝土构件结构性能	2023-06-28	无记录
市政工程 其他类别	道路工程	2023-05-26	无记录
	房屋安全检测鉴定	2019-09-25	无记录

注册: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若有造假行为应由雇主追责。  
验证网址: <http://jcid.gdjsicjdxh.com>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谢鸿达

身份证号：44170219960411383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检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24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建筑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3099777

发证单位：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3) 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谢鸿达		证件号码	44170219960411383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11	11	11
截止		2026-05-28 14:2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1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1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1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8 14:27

## 4.1.7 张立业

### (1) 毕业证、学位证



(2) 专业技术证件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张立业 身份证 (ID): 441621198908043013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5838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标准要求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与桩承载力检测 (静载荷试验)	2013-12-27	无记录
	基桩承载力与完整性检测 (高应变)	2015-10-29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14-11-30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	2021-12-21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孔取芯/编年)	2017-09-15	无记录
主体结构	岩土工程原位测试	2018-03-15	无记录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回弹法)	2018-06-22	无记录
	常用非金属材料检测 常用金属材料检测	2017-11-17 2017-11-17	无记录 无记录

注册: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若有防伪操作应由雇主授权。  
验证网址: <http://jejd.gdjsicjdxh.com>

2025-01-29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立业

身份证号：44162119890804301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管理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9185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 (3) 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张立业		证件号码	44162119890804301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0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8	8	8
截止	2026-05-27 15:5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7 15:57

## 4.1.8 李志辉

### (1) 毕业证、学位证



(2) 专业技术证件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李志辉 身份证 (ID): 441421198302103615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20235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与桩基承载力检测 (静载荷试验)	2017-05-19	无记录
	桩身承载力与完整性检测 (高应变)	2023-09-18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17-12-01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	2017-06-30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孔取芯法)	2024-06-24	无记录
主体结构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芯取芯法)	2017-09-15	无记录
	岩土工程原位测试	2017-04-12	无记录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2024-02-21	无记录

解释: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遵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验证网址: <http://jcd.gdjsicjdxh.com>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志辉

身份证号：44142119830210361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检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工程检测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5196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5日



### (3) 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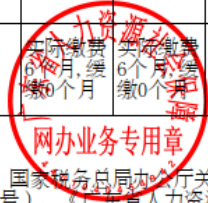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李志辉		证件号码	441421198302103615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2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6	6	6
截止	2026-05-27 17:0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6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6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6个月, 缓 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7 17:06

## 4.1.9 袁志远

### (1) 毕业证、学位证



(2) 专业技术证件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身份证 (ID): 445202199007302417

姓名 (Full name): 袁志远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5270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与基础承载力检测 (静载面荷载)	2015-01-23	无记录
基础承载力与完整性检测 (高应变)	2023-09-18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15-09-19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	2017-06-30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孔取芯(偏冲))	2017-09-15	无记录
岩土工程室内试验	2013-08-30	无记录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回弹法)	2017-04-12	无记录
砌体结构检测	2014-03-07	无记录
常用非金属材料检测	2013-06-21	无记录
常用金属材料检测	2013-09-27	无记录
建筑变形测量	2013-08-16	无记录
房屋安全检测鉴定	2023-03-27	无记录

专业

地基基础

主体结构

见证取样

监测与测量

其他类别

注册: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的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履行相应主体责任。  
验证网址: <http://icjd.gdjsjcdxh.com>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袁志远

身份证号：44520219900730241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检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工程检测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5192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5日



### (3) 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袁志远		证件号码	44520219900730241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2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6	6	6	
截止	2026-05-27 17:09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7 17:09

## 4.1.10 刘德源

### (1) 毕业证、学位证



## (2) 专业技术证件

	<h3>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h3> <p>Class 1 Registered Structural Engineer</p>	
<p>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资格。</p>		姓名： <u>刘德源</u>
 		证件号码： <u>440301198808156974</u>
<p>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p>		性 别： <u>男</u>
<p>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p>		出生年月： <u>1988年08月</u>
		批准日期： <u>2019年10月20日</u>
		管 理 号： <u>201910003490000247</u>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刘德源 身份证 (ID): 440301198808156974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24745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主体结构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24-07-29	无记录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2019-10-16	无记录
	砌体结构检测	2021-04-23	无记录
其他类别	房屋安全检测鉴定	2019-09-25	无记录



注: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若有造假行为应由雇主追责。

验证网址: <http://icid.gdjsjcdxh.com>



2024-03-09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德源

身份证号：44030119880815697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管理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9164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 (3) 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刘德源		证件号码	44030119880815697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2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6	6	6
截止		2026-05-27 16:2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6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6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6个月, 缓 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7 16:27

## 4.1.11 王文军

### (1) 毕业证

<h1>毕业证书</h1>	<p>王文军，性别男，一九六六年十二月 生，身份证号：362321661215781， 参加高等教育 商学 专业 专科考试，于一九六六年十二月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p>
	  <p>二〇〇一年十二月</p>
<p>证书登记号：66440301952131689</p>	
<p>NO: 0063373</p>	

(2) 专业技术证件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Full name): 王文军      身份证(ID): 362321196812257856

单位(Employer):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证书编号(Certificate No): 3006212



姓名: 王文军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与基础承载力检测(静载试验)	2003-07-11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钻孔取芯机长)	2012-07-12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钻孔取芯(锚杆))	2012-07-27	无记录
主体结构检测与测量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回弹法)	2009-11-05	无记录
	建筑变形测量	2009-04-03	无记录
	钢结构焊缝质量无损检测(磁粉)	2006-09-01	无记录



发证单位盖章



2024-03-20

注: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的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若有篡改作无效处理。

验证网址: <http://jcjd.gdjsjcdxh.com>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文军  
身份证号：36232119681225785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管理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1774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3) 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王文军		证件号码	362321196812257856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2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6	6	6
截止		2026-05-27 17:16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6个月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6个月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6个月 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缴数”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7 17:16

## 4.1.12 罗岳鹏

### (1) 毕业证、学位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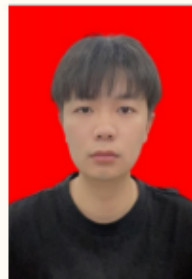
(2) 专业技术证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罗岳鹏

身份证号：43042419970809641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管理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046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 (3) 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罗岳鹏		证件号码	43042419970809641X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2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6	6	6
截止		2026-05-27 15:53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7 15:53

## 4.1.13 白凯鹏

### (1) 毕业证



(2) 专业技术证件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白凯鹏 身份证 (ID): 141102199506260055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27421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与基础承载力检测 (静载面荷载)	2020-11-25	无记录
基础承载力与完整性检测 (高应变)	2023-09-18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24-07-29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	2021-12-21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孔取芯机长)	2024-06-24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孔取芯(偏审))	2025-01-02	无记录
岩土工程原位测试	2024-04-16	无记录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2024-02-21	无记录
基坑监测	2021-10-08	无记录
房屋安全检测鉴定	2025-11-10	无记录

注册: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的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履行相应主体责任。  
验证网址: <http://icjd.gdjsicjdxh.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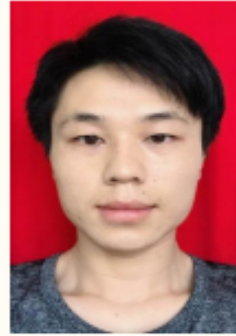


2026-01-09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白凯鹏  
身份证号：141102199506260055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施工管理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1814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3) 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白凯鹏		证件号码	141102199506260055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2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6	6	6	
截止	2026-05-27 17:0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7 17:06

## 4.1.14 沈锦洪

### (1) 学位证



(2) 专业技术证件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沈锦洪 身份证 (ID): 440510198206110810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08498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与基础承载力检测 (静载荷试验)	2015-01-23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17-12-01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芯取芯(编年))	2017-09-15	无记录
主体结构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2011-06-30	无记录
	砌体结构检测	2011-06-30	无记录
	混凝土构件结构性能	2011-06-30	无记录

注册: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若有防伪标识应由雇主授权。  
验证网址: <http://jcjd.gdjsicjdxh.com>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沈锦洪  
身份证号：440510198206110810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材料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2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材料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8082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3) 3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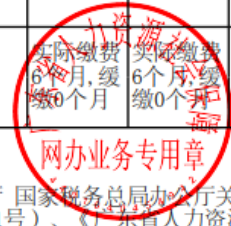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沈锦洪		证件号码	440510198206110810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2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6	6	6
截止		2026-05-27 16:03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7 16:03

## 4.1.15 莫海波

### (1) 毕业证



NO. 2024072308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2) 专业技术证件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莫海波 身份证 (ID): 450321197306242015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01047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与基础承载力检测 (静载荷试验)	2003-08-01	无记录
主体结构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2024-12-04	无记录
见证取样	常用非金属材料检测	2018-06-29	无记录
	常用金属材料检测	2018-06-29	无记录

注册: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遵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规定  
验证网址: <http://jceid.gdjsicidqx.com>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莫海波  
身份证号：450321197306242015



职称名称：技术员  
专业：建筑工程检测  
级别：员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工程检测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5190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5日



### (3) 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莫海波		证件号码	450321197306242015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601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5	5	5
截止		2026-05-27 15:51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7 15:51

## 4.1.16 谢明权

### (1) 毕业证



(2) 专业技术证件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谢明权 身份证 (ID): 610321197005022318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01049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政策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与基础承载力检测 (静载荷试验)	2003-08-01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	2012-06-22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芯取芯机长)	2012-07-12	无记录
主体结构	岩土工程原位测试	2009-04-10	无记录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2023-03-27	无记录

2023-03-27

并释: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持有者应遵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规定  
验证网址: <http://icid.gdjsjcdxh.com>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谢明权

身份证号：610321197005022318



职称名称：技术员

专业：建筑管理

级别：员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154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 (3) 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谢明权		证件号码	610321197005022318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2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6	6	6
截止		2026-05-27 16:05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6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6个月, 缓 缴0个月	实际缴费 6个月, 缓 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7 16:05

## 4.1.17 刘振威

### (1) 毕业证



(2) 专业技术证件



### (3) 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刘振威		证件号码	441502198812272650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2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6	6	6
截止		2026-05-27 16:09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5-27 16:09

## 4.1.18 杨建华

### (1) 上岗证

	杨建华 同志于二〇二三年 五月二日至二〇二三年六月十九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建筑工程地基基础检测员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杨建华	
身份证号 422431196802291713	
证书编号 2302030000000049	
工作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日 有效期至：2027年06月16日

## (2) 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深圳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杨建华		证件号码	42243119680229171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601	-	202605	深圳市: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5	5	5
截止		2026-06-01 14:15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3个月, 缴 0个月	实际缴费 5个月, 缴 0个月	实际缴费 5个月, 缴 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14:15

## 5、告知书

### 告知书

敬启者：

为共同维护健康阳光的商业生态，坚决抵制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与不正当利益交换，我司严禁员工索取或收受任何不正当利益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违规收受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或谋求特殊待遇；接受可能影响业务公正性的宴请；转嫁、报销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借“咨询费”“劳务费”“喝茶费”等名义收受不正当酬金。

敬请高度关注：任何违反廉洁纪律的行为，都将给彼此带来直接的商业风险与法律后果。如发现我司员工存在上述违规行为，请认识到其欺诈性质，予以严正拒绝，并通过以下渠道反馈我司，我司将严格保密。

受理电话：0755-88899112

受理邮箱：[sgkcxhf@sh-stic.com](mailto:sgkcxhf@sh-stic.com)

我司坚信，通过彼此坦诚沟通、相互监督，必将实现合作价值的最大化。

衷心感谢您的支持与协助！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 签收回执

已收悉贵司《告知书》，我们将共同维护健康阳光的商业生态。

受告知人（加盖公章）：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签收人（法定代表人或财务总监签字）：汪新和

2026 年 05 月 30 日

备注：

1. 受告知人为法人主体的，优先由法定代表人或财务总监签收、加盖公章。
2. 请投标人将签字、盖章的完整回执（包括《告知书》）扫描件放入资信标中。

以下空白。

招 标 人 ：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编 制 日 期 ： 2026 年 05 月 13 日